



股票代碼：3164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GenMont Biotech Inc.

一一一年度年報

中華民國一一二年四月二十日 刊印

查詢本年報之網址：<http://mops.twse.com.tw//>

公司發言人

姓名：葉天佑

職稱：協理

聯絡電話：(06) 505-2151

電子郵件信箱：alvin@genmont.com.tw

代理發言人

姓名：陳昱瑾

職稱：總經理

聯絡電話：(06) 505-2151

電子郵件信箱：yuchin@genmont.com.tw

總公司及工廠

地址：台南市善化區南科七路 8 號(南部科學園區)

電話：(06) 505-2151

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博愛路 17 樓 3 樓

網址：<http://www.sinotrade.com.tw>

電話：(02) 2381-6288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會計師姓名：蘇彥達/ 陳國宗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南市民生路二段 279 號 16 樓

網址：<https://home.kpmg/tw>

電話：(06) 211-9988

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

無

本公司網址：<http://www.genmont.com.tw>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一、111 年度營業結果.....	1
(一) 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1
(二) 預算執行情形.....	1
(三)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1
(四) 研究發展狀況.....	2
二、112 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2
(一) 經營方針：112 年公司核心策略.....	2
(二) 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2
(三) 重要之產銷政策.....	2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3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4
貳、公司簡介.....	5
一、設立日期.....	5
二、公司沿革.....	5
參、公司治理報告.....	7
一、組織系統.....	7
(一) 組織結構.....	7
(二)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8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9
(一) 董事資料.....	9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3
(三) 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	14
三、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5
(一) 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15
(二) 監察人之酬金.....	16
(三)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7
(四) 上市上櫃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	20
(五)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21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2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22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23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25
(四) 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或提名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及運作情形	28
(五)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符合一定條件 之公司應揭露氣候相關資訊	30
(六)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33
(七)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34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35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37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 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 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38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38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 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	39
(十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 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39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39
(一) 應揭露給付簽證會計師與其所屬事務所及關係企業之審計公費與非審計公費之金額及非審 計服務內容 (附表二之四)，有下列情事之一，應揭露下列事項：	39
(二) 前目所稱審計公費係指公司給付簽證會計師有關財務報告查核、核閱、複核及財務預測核閱 之公費	39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40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 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 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所稱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之關係企業，係指簽證會 計師所屬事務所之會計師持股超過百分之五十或取得過半數董事席次者，或簽證會 計師所屬事務所對外發布或刊印之資料中列為關係企業之公司或機構	41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 大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1
(一)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41
(二) 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	41
(三) 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	41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42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2
肆、募資情形.....	43
一、資本及股份.....	43
(一) 股本來源.....	43
(二) 股東結構.....	43
(三) 股權分散情形.....	44
(四) 主要股東名單.....	44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45
(六)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45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46
(八) 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47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47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48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48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48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48
(一) 本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如下.....	48
(二) 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之員工.....	49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50
七、併購或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50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50
伍、營運概況.....	50
一、業務內容.....	50
(一) 業務範圍.....	50
(二) 產業概況.....	50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54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55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57
(一) 市場分析.....	57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60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62

(四)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	62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64
(六)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64
三、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65
四、環保支出資訊	65
(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	65
(二) 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65
五、勞資關係	66
(一) 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66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66
六、資通安全管理	67
(一) 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67
(二) 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67
七、重要契約	68
陸、財務概況.....	69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69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69
(二)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72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73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或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76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77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77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77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77
一、財務狀況	77
二、財務績效	78
(一) 財務績效比較分析	78

(二) 預期未來一年的銷售數量與其依據	78
三、現金流量	79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79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	79
(一) 轉投資政策	79
(二) 轉投資獲利或虧損情形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	79
(三)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80
六、風險事項	80
(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 應措施	80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 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80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80
(四)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 施	81
(五)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 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81
(六)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81
(七)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81
(八)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82
(九)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82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 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82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82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 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 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 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	82
(十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82
七、其他重要事項	82
捌、特別記載事項	83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83
(一) 關係企業組織圖	83

(二)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各關係企業間所經營業務互有關聯者，應說明其往來 分工情形.....	83
(三)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83
(四) 依本法第三百六十九條之三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	83
(五)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與總經理之姓名及其對該企業之持股或出資情形.....	83
(六) 關係企業營運概況應敘明各關係企業之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	84
(七) 最近年度之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	84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84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84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84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 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84
附件一：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85
附件二：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128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首先感謝各位股東在過去一年對本公司的支持與鼓勵。在此謹將 111 年度營運成果、112 年度營業計畫概要、未來公司發展策略及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等向全體股東報告如下：

一、 111 年度營業結果

(一) 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本公司 111 年度主要功效產品系列已趨完備，並陸續推出新產品及獲得多項專利(至 111 年年底獲得 168 張各國專利證書，以屬地而言，有台灣、大陸、美國、英國、法國、德國、澳洲、日本、義大利等)。111 年業績受疫情影響，較 110 年業績衰退約 14%，預計 112 年加強國內外通路產品行銷活動，並用國際展會拓展國外功效原料銷售。本公司持續進行生產製程、研發等核心技術提升與改善，同時積極建構食安管理系統，避免食安風暴危及公司，期為公司創造更美好之營運成果。

(二) 預算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111 年度預算	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111 年度實際數	達成率(%)
營業收入	343,456	368,546	107.31
營業成本	106,471	110,527	103.81
營業毛利	236,985	258,019	108.88
營業費用	155,843	131,953	84.67
營業利益	81,142	126,066	155.36
營業外收(支)	10,767	(50,291)	(467.08)
稅前淨利	91,909	75,775	82.45
稅後淨利	-	56,978	-

(三)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財務 收支	營業收入	427,929	368,546	
	營業毛利	299,326	258,019	
	稅前淨利/淨損	142,955	75,775	
獲利 能力	股東權益報酬率(%)	8.36	4.18	
	估實收資本額 比率(%)	營業利益	17.27	14.60
		稅前純益	16.55	8.77
	每股盈餘(元)	1.31	0.66	

(四) 研究發展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研究發展費用	佔營業額%	主要成果
107	27,722	6.82	•持續進行乳酸菌蒐尋、純化分離、保存 •持續進行功能性乳酸菌篩選及功能驗證 •功能性乳酸菌產品研發
108	27,107	7.83	•高密度發酵培養技術建立 •活性凍晶保存技術建立 •健康食品的開發及認證
109	26,300	8.09	•與學術單位展開多種功效性合作 •通過多項政府補助計畫 •獲頒多項政府獎章
110	25,524	5.96	•發表多篇國外重要期刊功效文獻 •持續進行國內外功能性乳酸菌專利申請
111	25,363	6.88	•進行功能性乳酸菌國內人體臨床試驗 •與國外大廠合作功能性乳酸菌國外人體臨床試驗

二、112 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一) 經營方針：112 年公司核心策略

1. 國際市場開拓：展示技術創新的研發成果，開拓國際市場。
2. 行銷方向：除現有通路市場外，積極開拓代工及原料市場。
3. 創新及持續研發導向：以創新並跳脫傳統思考方式開創新市場、以優於現有市場的研發概念創造出新的銷售市場。
4. 配合食安法規建構完整食安管理系統，自上游原物料起至下游生產、儲運每年檢視，修正並提升管理素質及能力。
5. 優化生產組織結構，改善硬體設備，提升發酵技術，降低生產成本。
6. 106 年在大陸設廠，依法令辦理，內容重點將依法公告。

(二) 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產品名稱	全年度預期銷售數量	依據
功能性乳酸菌	膠囊 30,000 千顆、 菌粉 50,000 公斤、 菌液 1,500 公斤	根據已簽訂之合約、客戶及市場需求量之預估，再做產能的估計。

(三) 重要之產銷政策

1. 生產政策：

- (1) 配合產品研發進度，持續優化製程及發酵能力。
- (2) 定期檢視市場產銷及庫存狀況，防止呆滯料之發生。

(3)優化產線規劃，加強人員教育訓練。

2.銷售政策：

(1)以創新功效原料持續開發國外市場。

(2)以符合消費者實際需求的創新產品開拓台灣及國外市場。

(3)重視客戶開發與服務，針對客戶需求開發新產品，為客戶創造市場需求與附加價值。

3.研發政策：

(1)針對市場趨勢迅速開發具有契機之新菌株。

(2)持續進行基礎研發、製程研發、製劑研發，技術創新，以創造市場需求。

(3)引進最新的研發技術及設備，引進研發人才，大幅提升研發能量。

(4)教學醫院、學術、研究機構合作，提升研發能量。

(5)進行各項健康食品認證及人體臨床實驗計畫。

(6)適當引進有潛力之研發人才，強化研發人員教育訓練。

4.品質政策：

(1)杜絕政府未嚴格管控卻嚴重影響廠商商譽之食品安全事件再發生，除以比政府法規更嚴格的方式控管產品品質，對於政府法規無管理處採用歐美等先進國家的管理法規做為食品安全管理之參考依據。

(2)對於生產使用原料依法規規定追溯其來源並規定登記建立產品履歷。

(3)循環檢視品管操作技術，消除會產生檢驗失效、效率較低及安全顧慮之盲點。

5.工安及環保政策：

(1)強化工安管理作業系統及組織，聘僱專業顧問人員加強防護工安。

(2)定期檢查各場所、各項設備，尤其是電力系統檢查，消除檢查死角。

(3)定期消防演練，使人員熟習防災、逃難及救災方法。

(4)用電、用水、燃料節約管控。

(5)使用太陽能預熱製程用水。

(6)回收使用 RO 濾除水。

(7)確實執行垃圾分類及回收。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1. 強化研發技術創新優勢，以概念創新之新品及原料開拓國內外市場。

2. 塑造企業優質及創新形象，創造景岳企業品牌資產價值。

四、 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1. 益生菌市場逐年熱絡，大陸競爭廠商崛起速度快，國際市場競爭日益激烈。
2. 台灣的市場規模小、消費力道逐年衰弱，模仿之競品眾多。
3. 國際產品研發創新速度增快，台廠研發動能較低，需加大研發投資力道。

董事長：陳 根 德



經理人：陳 昱 瑾



會計主管：黃 湘 君



貳、公司簡介

一、 設立日期

設立日期：中華民國八十九年十二月六日。

二、 公司沿革

- 民國 89 年 12 月 正式取得公司執照，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1,000,000 元整。
- 民國 90 年 3 月 通過南科指委會審查，核准進駐南科。
- 民國 90 年 4 月 第一次現金增資及以技術作價投資，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92,730,000 元整。
- 民國 90 年 6 月 正式承租『善化鎮善化段 2455 號』零點八公頃土地一筆以興建現代化廠房。
- 民國 90 年 8 月 新建廠房開工動土。
- 民國 90 年 9 月 第二次現金增資及以技術作價投資，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230,000,000 元整。
- 民國 90 年 12 月 第三次現金增資，增資後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300,000,000 元整。
- 民國 91 年 1 月 與南台科技大學生物科技研究中心簽署產學合作協議，進行菌種高密度培養，及上、下游相關程序工程系統建立。
- 民國 91 年 2 月 進駐南科七路新建之廠辦大樓。
- 民國 91 年 3 月 申報補辦公開發行生效。
- 民國 91 年 9 月 生產線正式量產。
- 民國 91 年 11 月 取得工業局新興重要策略性產業核准函。
- 民國 92 年 6 月 股票掛牌於興櫃市場。
- 民國 93 年 8 月 現金增資，增資後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326,670,000 元整。
- 民國 93 年 12 月 增加光惠公司的持股比例達 52.96%，成為本公司子公司。
- 民國 94 年 1 月 通過衛生署認證，成為國內第一家具原料藥 GMP 認證的益生菌製造廠。
- 民國 94 年 2 月 通過食品 GMP 認證合格。
- 民國 94 年 6 月 董監事全面改選，由陳根德先生任董事長。
- 民國 94 年 12 月 以連續 3 年營收成長率 885%，獲得勤業眾信會計事務所(Deloitte)評定「台灣高科技成長前 50 強」之第 14 名、生技醫療類第 2 名、以及在「亞太地區的高科技快速成長 500 強企業」中第 50 名的殊榮。
- 民國 95 年 4 月 私募有價證券，私募後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405,520,000 元整。
- 民國 95 年 4 月 增加光惠公司的持股比例達 62.58%。
- 民國 95 年 7 月 再度通過食品 GMP 認證合格。
- 民國 95 年 8 月 為改善公司財務結構，股東臨時會通過減資案。

民國 95 年 10-11 月 增加光惠公司的持股比例達 82.51%。

民國 95 年 11 月 減少資本新台幣 84,906,840 元，銷除已發行股份 8,490,684 股，用以彌補累積虧損。減資後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327,343,160 元整。

民國 95 年 11 月 再度通過原料藥廠 cGMP 評鑑。

民國 95 年 11 月 「功能性益生菌 GM-080」同期榮獲 2006 年國家生技醫療品質銀獎。

民國 95 年 11 月 「牙齒保健產品—保亦康」榮獲 2006 年「國家新創獎」。

民國 95 年 12 月 現金增資，增資後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447,343,160 元整。

民國 96 年 1 月 再度榮獲 Deloitte(勤業眾信)「德勤亞太地區高科技高成長 500 強」排名第 256 名。

民國 96 年 4 月 獲得「台南縣 96 年勞資關係和諧優良事業單位」榮耀。

民國 97 年 1 月 獲得台灣產業科技推動協會頒發「第六屆金根獎」之榮耀。

民國 97 年 7 月 取得樂亦康輔助調整過敏體質之健字號

民國 97 年 8 月 取得保亦康牙齒保健之健字號

民國 97 年 9 月 現金增資(上櫃前公開承銷)，增資後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501,853,160 元整。

民國 97 年 9 月 9 月 10 日股票掛牌上櫃

民國 98 年 4 月 取得大陸新資源健康食品認證，榮登國外 NUTRA.ingredients.com 網站

民國 98 年 6 月 庫藏股減資後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492,963,160 元整。

民國 98 年 11 月 取得經濟部工業局核發之科技事業核准函

民國 99 年 3 月 3 月 22 日股票上市掛牌

民國 99 年 3 月 本公司與 Chr. Hansen 簽訂專利授權生產合約

民國 99 年 5 月 本公司菌株『Lactobacillus paracasei GM080 (GMNL-32)』已取得美國 FDA 新膳食成份(New dietary ingredient)認證。

民國 99 年 6 月 本公司大陸投資設立子公司漳州景展貿易發展有限公司。

民國 100 年 1 月 本公司發行國內第一次暨第二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民國 100 年 1 月 本公司對子公司光惠現金增資未依持股比例認購，本公司持股比例降為 51%。

民國 100 年 12 月 庫藏股減資後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526,133,480 元整。

民國 101 年 10 月 與子公司光惠合併，合併後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609,118,640 元整。

民國 103 年 1 月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取得白木屋食品(股)公司 51% 股權。

民國 103 年 3 月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取得白木屋食品(股)公司 49% 股權及參與其現金增資。

民國 103 年 10 月 現金增資，增資後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889,118,640 元整。

民國 103 年 10 月 轉投資白木屋，並取得白木屋食品(股)公司 100% 股權。

民國 105 年 10 月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赴大陸投資設廠。

民國 107 年 5 月 本公司子公司白木屋食品(股)公司停業。

民國 107 年 6 月 本公司出售子公司白木屋食品(股)公司股權。

民國 109 年 8 月 庫藏股減資後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878,483,640 元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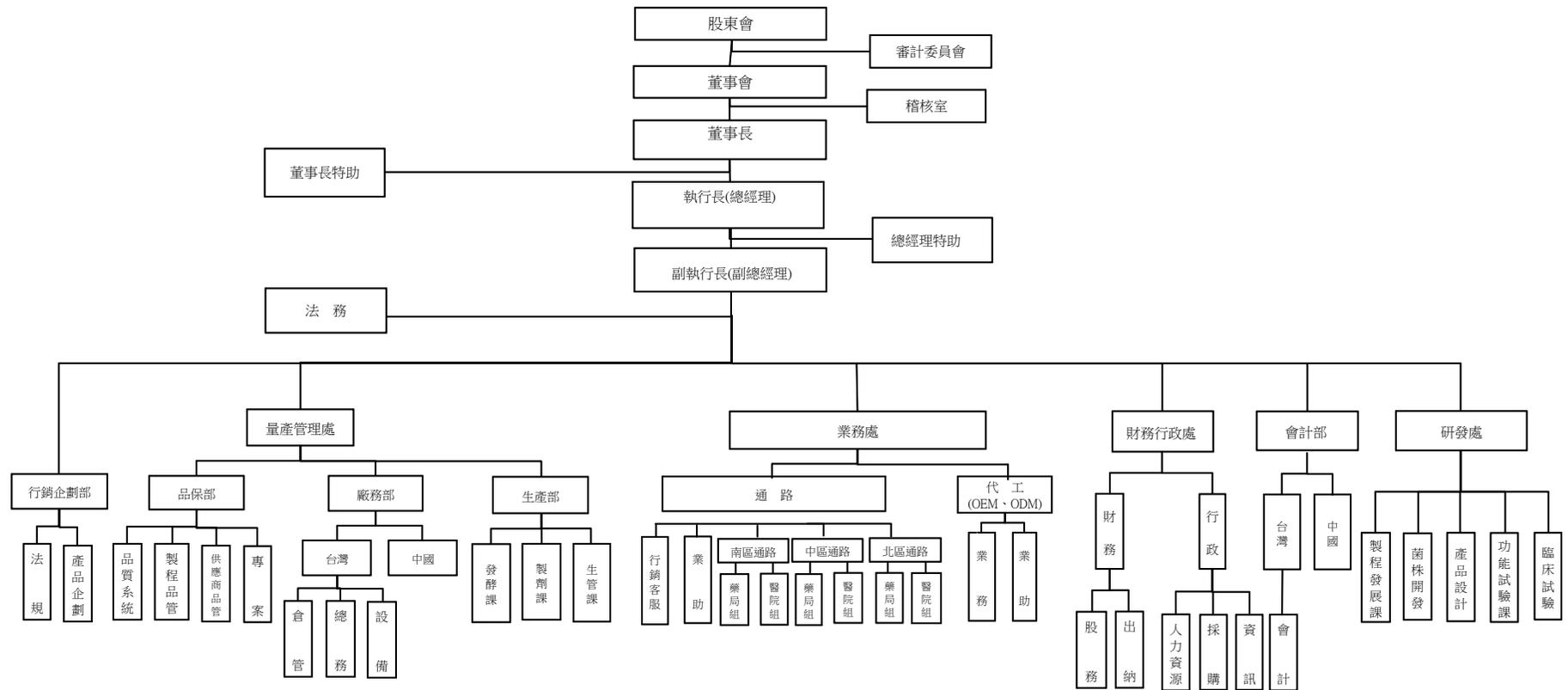
民國 109 年 11 月 庫藏股減資後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863,413,640 元整。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 組織結構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組織圖



(二)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主要部門	各部門主要職掌
稽核室	執行內部稽核、內部控制規劃及提供制度改善建議。
法務	處理公司各項法律、合約、智財管理等事務。
量產管理處	原料、在製品、製成品之品質驗證及品質系統建立；設備管理、倉儲管理、總務管理及環保工安；負責生產排程及管理、負責生產排程之執行及製程品質掌控。
業務處及行銷企劃部	掌理行銷產品企劃、市場研究、業務開拓、學術法規。
財務行政處	負責財務管理、股務管理、人力資源管理、採購及資訊管理。
會計部	負責會計管理、租稅規劃、預算管理。
研發處	負責研發新菌株開發、新產品研發及技術平臺建立、負責製程研發及功能試驗相關作業。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資料

附表一

董事資料(一)

112年3月31日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 任日期	任期	初次 就任 日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 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1)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 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 監察人			備註 (註2)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陳根德	男 61~70 歲	109.06.30	112.06.29	94.06.30	2,362,823	2.66%	2,362,823	2.74%	2,507,676	2.90%	0	0.00%	元智大學碩士 第4~8屆立法委員 桃園縣議會第13屆議長	景岳生物科技(中國)有限公司 董事長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 事長	—	—	—	—
董事	中華民國	黃國杰	男 51~60 歲	109.06.30	112.06.29	103.06.30	9,118,000	10.25%	7,758,000	8.89%	0	0.00%	0	0.00%	世新大學公共關係暨廣 告學系碩士	景岳生物科技(中國)有限公司董事 友駿營造工程(股)公司執行長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 事	—	—	—	—
董事	中華民國	陳仕坤	男 61~70 歲	109.06.30	112.06.29	106.06.30	30,000	0.03%	30,000	0.03%	13,000	0.02%	0	0.00%	世新大學公共關係暨廣 告學系碩士 翔耀實業(股)公司董 事長	長鋒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擎都建設(股)公司監察人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 事	—	—	—	—
董事	中華民國	楊得輝	男 61~70 歲	109.06.30	112.06.29	95.06.30	1,583,792	1.78%	1,583,792	1.83%	0	0.00%	0	0.00%	世新大學公共關係暨廣 告學系碩士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 事	—	—	—	—
董事	中華民國	卓傳陣	男 61~70 歲	109.06.30	112.06.29	93.05.17	0	0.00%	0	0.00%	30,000	0.03%	0	0.00%	政治大學會計研究所碩士 廈門大學會計博士 信永中和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高雄市會計師公會理事 長	信永中和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資 深合夥人 景岳生物科技(中國)有限公司 監察人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 事	—	—	—	—
董事	中華民國	林義雄	男 51~60 歲	109.06.30	112.06.29	100.06.30	10,000	0.01%	10,000	0.01%	0	0.00%	0	0.00%	美國賓州大學化工博士 美商 IBM 主任工程師	益力威芯(股)公司董事及總 經理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 事	—	—	—	—
獨立	中華民國	黃則仁	男	109.06.30	112.06.29	95.06.30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臺灣科技大學財務金 融碩士	盛鑫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所長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	—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 任日期	任期	初次 就任 日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 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1)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 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 監察人			備註 (註2)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董事			61~70 歲												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主任 偉誠會計師事務所合夥會計師 鼎鑫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所長	獨董、審計委員及薪酬委員 三豐建設(股)公司獨董兼薪酬委員 凌陽科技(股)公司獨董、審計委員及薪酬委員 Playsee Inc. (Cayman Islands) 董事				
獨立 董事	中華 民國	盧志峰	男 51~60 歲	109.06.30	112.06.29	95.08.28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美國約翰霍普金斯大學人類遺傳暨分子生物學博士 美國約翰霍普金斯大學博士後研究員 美國耶魯大學博士後研究員	輔仁大學醫學院醫學系助理教授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獨董、審計委員及薪酬委員	-	-	-	-
獨立 董事	中華 民國	高志斌	男 61~70 歲	109.06.30	112.06.29	109.06.30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美國愛荷華州私立柏林頓大學哲學系博士 行政院研考會諮詢委員 前任國大代表 行政院公務人力發展中心及中央警察大學講座	中央警察大學推廣教育訓練中心講師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獨董、審計委員及薪酬委員	-	-	-	-

註1：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2：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董事資料 (二)

112 年 3 月 31 日

一、董事及監察人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1)	獨立性情形(註 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陳根德	元智大學碩士 第 4~8 屆立法委員 桃園縣議會第 13 屆議長 景岳生物科技(中國)有限公司董事長	不適用	無
黃國杰	世新大學公共關係暨廣告學系碩士 景岳生物科技(中國)有限公司董事 友駿營造工程(股)公司執行長	不適用	無
陳仕坤	世新大學公共關係暨廣告學系碩士 翔耀實業(股)公司董事長 長鋒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擎都建設(股)公司監察人	不適用	無
楊湯輝	世新大學公共關係暨廣告學系碩士	不適用	無
卓傳陣	政治大學會計研究所碩士 廈門大學會計博士 信永中和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 高雄市會計師公會理事長 信永中和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資深合夥人 景岳生物科技(中國)有限公司監察人	不適用	無
林義雄	美國賓州大學化工博士 美商 IBM 主任工程師 益力威芯(股)公司董事及總經理	不適用	無
黃則仁	臺灣科技大學財務金融碩士 盛鑫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所長 三豐建設(股)公司獨董兼薪酬委員 凌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董、審計委員 及薪酬委員 Playsee Inc. (Cayman Islands) 董事	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 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 辦法第 3 條規定	2
盧志峰	美國約翰霍普金斯大學人類遺傳暨分子 生物學博士 美國約翰霍普金斯大學博士後研究員 美國耶魯大學博士後研究員 輔仁大學醫學院醫學系助理教授	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 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 辦法第 3 條規定	無
高志斌	美國愛荷華州私立柏林頓大學哲學系博 士 行政院研考會諮詢委員 前任國大代表 行政院公務人力發展中心及中央警察大 學講座 中央警察大學推廣教育訓練中心講師	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 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 辦法第 3 條規定	無

二、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一) 董事會多元化：

本公司各位董事分別具有營業判斷、經營管理、領導決策、危機處理、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等，皆為本國籍男性，年齡均在 50 歲以上。

(二) 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獨董三人占全體董事九人的三分之一，均已獲得書面聲明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2、3 及 4 條規定且並無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規定第 3 項及第 4 項規定情事。

註 1：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董事及監察人之專業資格與經驗，如屬審計委員會成員且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者，應敘明其會計或財務背景及工作經歷，另說明是否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註 2：獨立董事應敘明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註 3：揭露方式請參閱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網站之最佳實務參考範例。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附表一之一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2年3月31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就任日期 (註1)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註2)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姓名	職稱	關係	
執行長 (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昱瑾	女	110/5/10	56,373	0.07%	0	0.00%	0	0.00%	美國印第安那大學企管及財金系雙學士 白木屋食品(股)公司董事 建道營造(股)公司董事	無	陳根德	董事長	父女	—
營運長 (協理)	中華民國	陳偉民	男	109/11/12	0	0.00%	0	0.00%	0	0.00%	長庚大學-生化與生醫工程研究所碩士 生展生物科技-研發中心研究員 (97.01-103.03)	無	—	—	—	—
財務主管 (財務行政處協理)	中華民國	葉天佑	男	96/1/25	38,500	0.04%	0	0.00%	0	0.00%	成功大學會計系 勤業會計師事務所副組長 赤崁科技(股)公司稽核主管	無	—	—	—	—
研發處協理	中華民國	蔡宛樺	女	108/6/28	2,000	0.00%	0	0.00%	0	0.00%	成功大學-基礎醫學研究所博士 成功大學醫學院生物化學研究所碩士 國家衛生研究院博士後研究員	無	—	—	—	—
會計主管 (會計部經理)	中華民國	黃湘君	女	110/8/6	0	0.00%	0	0.00%	0	0.00%	成功大學會計系 茂迪股份有限公司副理	無	—	—	—	—

註1：執行長陳昱瑾 107.9.3 到職，107.11.9 董事會通過副執行長聘任案，110.5.10 董事會通過執行長晉升案。

營運長陳偉民 103.3.10 到職，於 109.11.12 升任營運長。

財務會計主管葉天佑 94.1.10 到職，94.1.14 董事會通過聘任案，96.01.25 升任財務行政處協理，101.9.30 專任財務主管。

研發處協理蔡宛樺 103.09.15 到職，於 108.6.28 升任研發協理。

會計主管黃湘君經理 110.7.26 到職，110.08.06 董事會通過聘任案。

註2：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與董事長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時，應揭露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三) 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互為一親等親屬，因本公司為益生菌研發、生產及銷售之專業公司，鑒於該產業高階經理人難尋，本公司總經理於服務這段時間以來已熟悉公司各項業務操作，對目前公司而言最為適任，本公司將於下一屆董事改選新增一席獨立董事因應。

三、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 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附表一之二

(1-1)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111年12月31日；單位：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1)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0)		有無領取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註11)		
		報酬(A)(註2)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註3)		業務執行費用(D)(註4)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註5)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8)			
董事長	陳根德	4,312	4,312	0	0	228	228	75	75	8.10%	8.10%	0	0	0	0	0	0	0	0	8.10%	8.10%	無
董事	黃國杰	70	70	0	0	228	228	45	45	0.60%	0.60%	0	0	0	0	0	0	0	0	0.60%	0.60%	無
董事	陳仕坤	70	70	0	0	228	228	60	60	0.63%	0.63%	0	0	0	0	0	0	0	0	0.63%	0.63%	無
董事	楊得輝	70	70	0	0	228	228	75	75	0.65%	0.65%	0	0	0	0	0	0	0	0	0.65%	0.65%	無
董事	卓傳陣	70	70	0	0	228	228	75	75	0.65%	0.65%	0	0	0	0	0	0	0	0	0.65%	0.65%	無
董事	林義雄	70	70	0	0	228	228	60	60	0.63%	0.63%	0	0	0	0	0	0	0	0	0.63%	0.63%	無
獨立董事	黃則仁	70	70	0	0	228	228	143	143	0.77%	0.77%	0	0	0	0	0	0	0	0	0.77%	0.77%	無
獨立董事	盧志峰	70	70	0	0	228	228	143	143	0.77%	0.77%	0	0	0	0	0	0	0	0	0.77%	0.77%	無
獨立董事	高志斌	70	70	0	0	228	228	143	143	0.77%	0.77%	0	0	0	0	0	0	0	0	0.77%	0.77%	無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得支領車馬費及薪資等報酬，其報酬授權董事會依董事、監察人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照同業通常水準議定之。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0

註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並分別列示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表及下表(3-1)，或下表(3-2-1)及(3-2-2)。

註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 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 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8：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9：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10：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11：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 I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二) 監察人之酬金

不適用。

(三)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3-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1年12月31日；單位：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2)		退職退休金 (B)		獎金及 特支費等等(C) (註3)		員工酬勞金額(D) (註4)				A、B、C及D等四 項總額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註8)		有無領取 來自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業 或母公司 酬金(註9)
		本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5)	本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5)	本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註5)		本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 司(註5)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總經理	陳昱瑾	1,920	1,920	104	104	266	266	141	0	141	0	4.27%	4.27%	無

(3-2-2)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註6)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E
低於1,000,000元	—	—
1,000,000元(含)~2,000,000元(不含)	—	—
2,000,000元(含)~3,500,000元(不含)	陳昱瑾	陳昱瑾
3,5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	—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	—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	—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	—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	—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	—
100,000,000元以上	—	—
總計	1人	1人

註 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表及上表(1-1)，或(1-2-1)及(1-2-2)。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 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 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6：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9：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E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2.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配情形：本公司 111 年度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配情形如下

附表一之三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元

112 年 4 月 13 日

	職稱 (註 1)	姓名 (註 1)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 後純益之 比例(%)
經 理 人	總經理	陳昱瑾	0	495	495	0.87
	營運協理	陳偉民				
	研發協理	蔡宛樺				
	財務協理	葉天佑				
	會計經理	黃湘君				

註 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獲利分派情形。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經理人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3：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本會 92 年 3 月 27 日台財證三字第 0920001301 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 (1) 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2) 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3) 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 (4) 財務部門主管
- (5) 會計部門主管
- (6) 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註 4：若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領取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除填列附表一之二外，另應再填列本表。

(四) 上市上櫃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

(4-1) 上市上櫃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

111年12月31日；單位：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 特支費等等(C) (註3)		員工酬勞金額(D) (註4)				A、B、C及D等四 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 比例(%) (註8)		有無領取 來自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業 或母公司 酬金(註9)
		本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5)	本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5)	本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註 5)		本公 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註5)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總經理	陳昱瑾	1,920	1,920	104	104	266	266	141	0	141	0	4.27	4.27	無
協理	陳偉民	1,827	1,827	82	82	195	195	105	0	105	0	3.88	3.88	無
協理	蔡宛樺	1,524	1,524	92	92	196	196	113	0	113	0	3.38	3.38	無
協理	葉天佑	985	985	63	63	103	103	79	0	79	0	2.16	2.16	無
經理	黃湘君	773	773	47	47	83	83	57	0	57	0	1.68	1.68	無

註1：所稱「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該主管係指公司經理人，至有關經理人之認定標準，依據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92年3月27日台財證三字第0920001301號函令規定「經理人」之適用範圍辦理。至於「前五位酬金最高」計算認定原則，係以公司經理人領取來自合併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之薪資、退職退休金、獎金及特支費等，以及員工酬勞金額之合計數(亦即A+B+C+D四項總額)，並予以排序後之前五位酬金最高者認定之。若董事兼任前開主管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1-1)。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各項酬金總額。

註6：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7：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酬金係指本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五)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本公司給付如下：

單位：仟元

年度 項目	110 年度	111 年度
支付酬金	12,141	10,174
稅後純益比例	10.73%	17.86%

合併報表中所有公司給付如下：

單位：仟元

年度 項目	110 年度	111 年度
支付酬金	12,141	10,174
稅後純益比例	10.73%	17.86%

2.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

本公司給付酬金中包括召開董事會之車馬費（依公司章程第十六條：全體董事及監察人之車馬費，不論盈虧均需支付，其金額授權由董事會決定之。）、年節送禮及為體恤董監事為公司付出心力之辛勞，於三節時發放犒賞金，董事長、副董事長、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薪資係按照一般行業水準支付，至於董監事酬勞，依公司章程第二十條規定辦理（請參閱第 47 頁）。

3. 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有關酬金的支付，係經董事會通過，並考量實際經營績效及評估未來風險調整之。

四、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附表二

(1) 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5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註 1)	實際出(列)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B/A】(註 2)	備註
董事長	陳根德	5	0	100.00%	
董事	黃國杰	3	0	60.00%	
董事	陳仕坤	4	1	80.00%	
董事	楊得輝	5	0	100.00%	
董事	林義雄	4	0	80.00%	
董事	卓傳陣	5	0	100.00%	
獨立董事	黃則仁	5	0	100.00%	
獨立董事	盧志峰	5	0	100.00%	
獨立董事	高志斌	5	0	100.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

111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獨立董事有反對或保留意見。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並填列附表二(2)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一)加強董事會職能：

本公司設置三席獨立董事，分別為黃則仁先生、盧志峰先生及高志斌先生，三位獨立董事出席(含委託出席)董事會之情況良好，並以其產業知識、會計及財務分析等專業能力，就董事會中有關內控制度執行、業務及財務等相關議案，提供董事會良好之建議。本公司已向新光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投保 300 萬美金之董監責任險。此外本公司董事會成員於任期中參加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所指定機構舉辦涵蓋公司治理主題相關之進修課程。

(二)提昇資訊透明度等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財務報表，均委託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定期查核簽證，對於法令所要求之各項資訊公開，均能正確及時完成，並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工作，建立發言人制度，以確保各項重大資訊能及時允當揭露，供股東及利害關係人參考公司財務業務相關資訊。

註 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 2：(1)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 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一次	111年1月1日至 111年12月31日	整體董事會 功能性委員會 董事成員	委任外部 專業機構 內部評估	1. 董事會組成及專業發展 2. 董事會決策品質 3. 董事會運作效能 4. 內控制度及風險管理 5. 董事會參與企業社會責任程度。 6.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7. 董事職責認知 8.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9.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10. 董事之選任與專業及持續進修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詳下表：

附表二之一之一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5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 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1、註 2)	備註
獨立董事	黃則仁	5	0	100.00%	
獨立董事	盧志峰	5	0	100.00%	
獨立董事	高志斌	5	0	100.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111.3.9、111.5.12、111.5.27、111.8.8 及 111.11.8 審計委員會討論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年度財務報告、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案、內控聲明書、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年度稽核計畫、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重大資產交易，均經審計委員及董事討論後通過。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1.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於每次審計委員會中列席做內部稽核報告及提供該季查核結果供獨立董事了解公司運作狀況。					

溝通事項及結果：

日期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溝通事項	結果
111/3/9	內控制度修訂議案重點說明 報告 111 年 11 月~111 年 2 月稽核作業執行情形	獨董知悉
111/5/12	報告 111 年 3-4 月稽核作業執行情形	獨董知悉
111/8/8	公司重要內規修訂議案重點說明 報告 111 年 5-7 月稽核作業執行情形	獨董知悉
111/11/8	公司重要內規修訂議案重點說明 報告 111 年 8-10 月稽核作業執行情形	獨董知悉

2.本公司會計師於審計委員會中列席溝通事項及結果：

日期	獨立董事與會計師溝通事項	結果
111/11/8	會計師出席審計委員會與獨董溝通審計情形	獨董知悉了解

四、本公司業經 111.5.12 審計委員會決議通過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並將評估結果提報 111.5.12 董事會，經評估本年度財務報表委任簽證之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蘇彥達會計師及陳國宗會計師，其獨立性及適任性均符合無虞。評估機制如下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1.簽證會計師與本公司間未有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關係。	■是 □否
2.簽證會計師與本公司間未有重大密切之商業關係。	■是 □否
3.簽證會計師於審計本公司時未有潛在之僱傭關係。	■是 □否
4.簽證會計師未與本公司或關係企業有金錢借貸之情事。	■是 □否
5.簽證會計師未收受本公司或本公司董監事、經理人價值重大之禮物餽贈或特別優惠。	■是 □否
6.簽證會計師未連續執行簽證服務超過七年。	■是 □否
7.簽證會計師未握有本公司股份。	■是 □否
8.簽證會計師本人、其配偶或受撫養親屬、其審計小組成員於審計期間或最近兩年內未擔任本公司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亦確定於未來審計期間不會擔任前述相關職務。	■是 □否
9.簽證會計師是否已符合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十號有關獨立性之規範，並取得會計師出具之「獨立性聲明書」。	■是 □否

註 1：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註 2：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獨立董事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獨立董事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2.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不適用。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附表二之二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 ✓ ✓	(一)係由財務行政處主管負責處理股東之建議或糾紛，並協調公司相關單位執行後續作業。 (二)公司已掌握相關名單，並於每月董監股權異動申報時，定期追蹤。 (三)公司之作業係依內控制度及相關作業辦法執行，與關係企業間已建立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 (四)本公司定期宣導內部人股權交易相關規定。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 ✓ ✓	(一)本公司各位董事分別具有營業判斷、經營管理、領導決策、危機處理、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等，皆為本國籍男性，年齡均在50歲以上。 (二)本公司依規定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 (三)本公司已訂定董事會及個別董事進行自我或同儕評鑑辦法案。 (四)本公司業經 111.5.12 審計委員會決議通過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並將評估結果提報 111.5.12 董事會，經評估本年度財務報表委任簽證之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蘇彥達會計師及陳國宗會計師，其獨立性及適任性均符合無虞。評估機制如下：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60%;">評估項目</th> <th style="width: 40%;">評估結果</th> </tr> </thead> <tbody> <tr> <td>1.簽證會計師與本公司間未有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關係。</td> <td>■是 □否</td> </tr> <tr> <td>2.簽證會計師與本公司間未有重大密切之商業關係。</td> <td>■是 □否</td> </tr> <tr> <td>3.簽證會計師於審計本公司時未有潛在之僱佣關係。</td> <td>■是 □否</td> </tr> </tbody> </table>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1.簽證會計師與本公司間未有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關係。	■是 □否	2.簽證會計師與本公司間未有重大密切之商業關係。	■是 □否	3.簽證會計師於審計本公司時未有潛在之僱佣關係。	■是 □否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1.簽證會計師與本公司間未有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關係。	■是 □否											
2.簽證會計師與本公司間未有重大密切之商業關係。	■是 □否											
3.簽證會計師於審計本公司時未有潛在之僱佣關係。	■是 □否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評估項目</th> <th>評估結果</th> </tr> </thead> <tbody> <tr> <td>4.簽證會計師未與本公司或關係企業有金錢借貸之情事。</td> <td>■是 □否</td> </tr> <tr> <td>5.簽證會計師未收受本公司或本公司董監事、經理人價值重大之禮物餽贈或特別優惠。</td> <td>■是 □否</td> </tr> <tr> <td>6.簽證會計師未連續執行簽證服務超過七年。</td> <td>■是 □否</td> </tr> <tr> <td>7.簽證會計師未握有本公司股份。</td> <td>■是 □否</td> </tr> <tr> <td>8.簽證會計師本人、其配偶或受撫養親屬、其審計小組成員於審計期間或最近兩年內未擔任本公司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亦確定於未來審計期間不會擔任前述相關職務。</td> <td>■是 □否</td> </tr> <tr> <td>9.簽證會計師是否已符合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十號有關獨立性之規範，並取得會計師出具之「獨立性聲明書」。</td> <td>■是 □否</td> </tr> </tbody> </table>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4.簽證會計師未與本公司或關係企業有金錢借貸之情事。	■是 □否	5.簽證會計師未收受本公司或本公司董監事、經理人價值重大之禮物餽贈或特別優惠。	■是 □否	6.簽證會計師未連續執行簽證服務超過七年。	■是 □否	7.簽證會計師未握有本公司股份。	■是 □否	8.簽證會計師本人、其配偶或受撫養親屬、其審計小組成員於審計期間或最近兩年內未擔任本公司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亦確定於未來審計期間不會擔任前述相關職務。	■是 □否	9.簽證會計師是否已符合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十號有關獨立性之規範，並取得會計師出具之「獨立性聲明書」。	■是 □否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4.簽證會計師未與本公司或關係企業有金錢借貸之情事。	■是 □否																
5.簽證會計師未收受本公司或本公司董監事、經理人價值重大之禮物餽贈或特別優惠。	■是 □否																
6.簽證會計師未連續執行簽證服務超過七年。	■是 □否																
7.簽證會計師未握有本公司股份。	■是 □否																
8.簽證會計師本人、其配偶或受撫養親屬、其審計小組成員於審計期間或最近兩年內未擔任本公司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亦確定於未來審計期間不會擔任前述相關職務。	■是 □否																
9.簽證會計師是否已符合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十號有關獨立性之規範，並取得會計師出具之「獨立性聲明書」。	■是 □否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p>本公司於109.11.12通過由葉天佑財務主管兼任公司治理主管，其已取得會計師執業資格，主要職責為</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 2、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 3、協助董事、監察人就任及持續進修。 4、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 5、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 6、其他依公司章程或契約所訂定之事項等。 <p>111年度進修情形如下： 進修單位為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財報自編因應實務：採用權益法之轉投資3小時、企業「ESG永續」及「風險管理」相關之績效評估實務 3小時、從證交法責任談獨立董事如何妥適行使職權-兼談審計委員會3小時。「商業判斷法則」於經濟犯罪案件中之適用與法律責</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任解析 3小時。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已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留有公司聯絡人資料。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委託永豐金證券(股)公司股務代理部。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	✓	(一)本公司已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 (二)本公司已指定相關部門負責公司資訊蒐集及揭露工作。 (三)無。	(一)與(二)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1. 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請參閱第35至36頁。 2. 董事及監察人進修情形，皆已公佈在公開資訊觀測站。 3. 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本公司已於『董事會議事規則』第十六條明訂規範。 4. 自96年11月7日起，公司已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未列入受評公司者無需填列) 已加強改善公司治理評鑑項目，盡量在公司可接受範圍內符合公司治理評鑑各項指標。				

註：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四) 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或提名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及運作情形

1. 本公司已依規定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由召集人黃則仁、委員盧志峰及高志斌等三人所組成。

附表二之二之一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112年3月31日

身分分別 (註1)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2)	獨立性情形 (註3)	兼任其他公開 發行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會成 員家數
獨立董事(註)	黃則仁	臺灣科技大學財務金融碩士 盛鑫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所長 三豐建設(股)公司獨董、審計委員及薪 酬委員 凌陽科技(股)公司獨董、審計委員及薪 酬委員 Framy Inc(Cayman)董事	符合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董事 設置及應遵循 事項辦法第3 條規定	2
獨立董事	盧志峰	美國約翰霍普金斯大學人類遺傳暨分子 生物學博士 美國約翰霍普金斯大學博士後研究員 美國耶魯大學博士後研究員 輔仁大學醫學院醫學系助理教授	符合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董事 設置及應遵循 事項辦法第3 條規定	無
獨立董事	高志斌	美國愛荷華州私立柏林頓大學哲學系博 士 行政院研考會諮詢委員 前任國大代表 行政院公務人力發展中心及中央警察大 學講座 中央警察大學推廣教育訓練中心講師	符合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董事 設置及應遵循 事項辦法第3 條規定	無

註：召集人

註1：請於表格內具體敘明各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之相關工作年資、專業資格與經驗及獨立性情形，如為獨立董事者，可備註敘明參閱第00頁附表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一)相關內容。身分別請填列係為獨立董事或其他(若為召集人，請加註記)。

註2：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之專業資格與經驗。

註3：符合獨立性情形：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條第1項5~8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註4：揭露方式請參閱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網站之最佳實務參考範例。

2. 薪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詳下表：

附表二之二之一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一、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二、本屆委員任期：109 年 7 月 10 日至 112 年 06 月 29 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2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黃則仁	2	0	100.00%	
委員	盧志峰	2	0	100.00%	
委員	高志斌	2	0	100.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五)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符合一定條件之公司應揭露氣候相關資訊

附表二之二之二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二、		✓	尚未設置	尚未設置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註 2)		✓	尚未設置	尚未設置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本公司已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因此本公司之環保於民國 96 年獲得南科園區環保楷模獎及本公司聘有專責環安人員，負責環境之維護。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尚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1.乾式冰水主機汰換為滿溢式冰水主機，提升空調製冷效率、減少運轉時間、降低電力使用。 2.半成品包裝由一次性紙箱改用普力桶重覆使用。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尚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		節能減碳措施: 1.設備不使用時關閉電源，宣導隨手關電燈習慣。 2.廠區空調使用溫度設定，不得低於25度c。 3.鍋爐補充水使用太陽能加熱，減少天然氣用量及溫室氣體排放。 4.雨水收集後供給戶外植栽澆灌所使用。 5.純水系統過濾濃縮水，使用在廁所及環境清潔。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尚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未執行	未執行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社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本公司依勞基法保障員工權益。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尚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		本公司依勞基法保障員工權益，依經營績效決定年終獎金金額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尚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p>一、設置專責單位： 依據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辦法第 2 條及第 2 - 1 條之第一項規定。 (施作內容：配置甲種業務主管一位及乙級管理員一位、環境及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規劃、執行、稽核及改善)</p> <p>二、定期實施作業環境監測及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依據職業安全衛生法第 1 2 條規定及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規則。 (施作內容：依公司實際作業環境施行必要環境監測及公佈環測報告，新進人員教育訓練、承攬商教育訓練及配置法規相關作業主管)</p> <p>三、定期實施健康檢查及工作與環境危害風險評估 依據職業安全衛生法第 5 條及第 6 條第三項、第 2 0 條第三項、第 2 1 條第三項及第 2 2 條第四項規定訂定之。 (施作內容：優於法規每年施行體檢、新進人員體檢及特殊作業體檢，辨別工作者與環境可能潛在風險，並加以改善。)</p> <p>四、防火管理及緊急應變訓練 依據消防法及職業安全衛生法施行細則第 2 1 條規定。 (施作內容：訂定消防防護計劃及定期安檢申報，每</p>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尚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半年施作各項災害緊急應變訓練，提升人員對於防災應變能力) 五、設置特約醫療人員及健康管理系統 依據勞工健康保護規則規定 (施作內容：施行健康保護計劃，人因工程、不法侵害、母性保護及異常工作。每星期一次護理師及每季一次職業醫學專科醫生到廠施作健康管理或工作配置等作業完成健康管理系統 人因工程作業評估、母性健康保護、不法侵害之評估及異常工作配工調整)	
(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本公司定期舉辦員工內部及外部訓練。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尚無重大差異
(五)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本公司有專責單位負責法規的遵行。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尚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未訂定	未訂定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未編製	未編製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尚未訂定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無				

註1：執行情形如勾選「是」，請具體說明所採行之重要政策、策略、措施及執行情形；執行情形如勾選「否」，請於「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欄位解釋差異情形及原因，並說明未來採行相關政策、策略及措施之計畫。

註2：重大性原則係指有關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對公司投資人及其他利害關係人產生重大影響者。

註3：揭露方式請參閱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網站之最佳實務參考範例。

(六)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本公司秉持以下幾點原則從事營運活動：1.避免從事違反不公平競爭之行為。2.確實履行納稅義務。3.反賄賂貪瀆，並建立適當管理制度。4.企業捐獻符合內部作業程序。

附表二之二之四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p> <p>(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p>		<p>✓</p> <p>✓</p> <p>✓</p>	<p>(一)公司尚未訂定相關政策及方案。</p> <p>(二)公司尚未訂定相關政策及方案。</p> <p>(三)公司尚未訂定相關政策及方案。</p>	尚未訂定誠信經營守則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p> <p>(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p>		<p>✓</p> <p>✓</p>	<p>(一)本公司若得知交易對象有不誠信行為時，即取消交易。</p> <p>(二)並未設置專責單位。</p>	尚未設置專責單位、制定相關政策及舉辦相關教育訓練。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 ✓	(三)並未制定相關政策。 (四)本公司已建立完善之內部控制並確實遵守且設有專責稽核人員負責。 (五)本公司並未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	✓ ✓	本公司員工皆可透過直屬主管檢舉及申訴並依本公司內部相關規定懲戒違反誠信經營之行為。	尚未訂定相關制度、程序及措施。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並未揭露相關資訊，但本公司本著誠信經營理念職行公司業務。	尚未揭露。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尚未訂定相關守則。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無。				

註：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七)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已訂定治理實務守則，已設置三席獨立董事及審計委員會，並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等相關法規揭露各項資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與公司年報當中，供外界查詢。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有關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之說明：

社會責任項目	執行情形			已執行情形或規劃情形之具體說明
	未執行	已執行	規劃中	
1.員工權益				
(1)提供員工充分之教育訓練		✓		本公司訂定有人員培訓管理程序並落實該程序之執行，安排員工相關之教育訓練。
(2)提供員工充分反應意見之權利		✓		每季定期或不定期舉辦勞資會議，提供員工充分反應意見之溝通管道。
(3)其他(如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方面經 OHSAS18001 或相關機構之認證、提供員工合理之福利與報酬等)		✓		本公司設置專人經管職業安全衛生，定期舉辦防災訓練。此外，為提昇員工具備本職專業知識與工作技能，除由公司提供資助安排相關訓練取得相關認證外，其相關之專業認證如經公司使用者，將提報予以適當之獎勵報酬，以鼓勵員工。由於本公司在職業安全衛生之管理良好，於民國 95 年獲得南科園區工安楷模獎。
2.僱員關懷				
(1)確保工作環境之安全		✓		1.培訓現場人員相關執照取得。 2.推展安全衛生自主管理，落實零災害動現場化。 3.進行現場危害分析，對於可能之危害進行防範。 4.執行危險物及有害物通識，以降低職業災害。 5.實施危險性機械設備檢查。 6.作業環境測定之實施，確保環境安全無慮。 7.各部門每日點檢電器開關是否安全(是否發熱)，總經理不定時抽查該項點檢之執行情形。 8.不定期派員參加安全衛生講習。
(2)訂定書面之勞工衛生安全相關政策		✓		依勞工安全衛生法規研訂勞工安全工作守則。
(3)其他(如重視勞工身心發展及家庭生活等)		✓		1.本公司員工除享有勞保、健保、退休金給付等一般福利外，由公司提供之福利計有：團保、發給年節獎金、紅利分配、婚喪補助、提供教育訓練講習等各項福利措施。 2.本公司依法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由各部門依比例推舉組成，定期開會與改選委員，而每年皆訂定年度計劃，辦理包括：年節贈禮、各種社團補助、舉辦員工團體旅遊等各項福利措施。 3.定期安排全體員工進行健康檢查。 4.由於本公司各項福利制度良好，因此獲得台南縣 96 年度勞資關係優良事業單位獎及 2008 年勞委會全國級友善職場獎。

社會責任項目	執行情形			已執行情形或規劃情形之具體說明
	未執行	已執行	規劃中	
3.投資者關係				
(1)提高營運透明度		✓		1.本公司每月公佈營收資料。 2.即時公佈重大訊息。 3.每年、每半年及每季公佈財報等相關訊息。 4.為確保股東對公司重大事項享有充分知悉、參與及決定等權利，除每年股東會前寄發年報予股東外，並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之職務，妥善處理股東建議、疑義及糾紛事項。
(2)重視公司治理		✓		1.訂定各種內部控制制度並據以執行。 2.訂定各種管理流程及標準書並據以執行。 3.董事定期開會計畫及檢討營運事宜及定時進修。 4.本公司為董監投保董監責任險。 5.設有三席獨立董事。
(3)其他		✓		本公司秉持公平公開原則對待所有股東，在股東會方面，每年依公司法及相關法令之規定召集股東會，且均依相關規定通知所有股東出席股東會，鼓勵股東積極參與股東會之董監選舉或修改公司章程等議案，本公司亦給予股東充分發問或提案之機會，俾達制衡之效並依法訂定股東會議事規則，妥善保存股東會議事錄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上充分揭露相關資料。
4.供應商關係				
(1)重視採購價格之合理性		✓		公司定時更新廠商評核表，並由相關單位一起作評核，此評核表包含針對價格、品質、交期等等作評估。
5.與利害關係人之權益				
(1)尊重智慧財產權		✓		1.本公司尊重智慧財產權，並遵守相關法令。 2.研究發展前明察是否涉及他人智財權，並做適當對策。
(2)重視與顧客之關係（如保護消費者權益、重視產品品質、安全性及創新、重視並立即處理客訴、提供完整產品資訊等）		✓		1.訂定顧客訴願處理辦法，並據以執行。 2.申請政府食品 GMP 認證。 以上藉以提升品質、確保產品安全及消費者健康。
(3)遵守法令規範		✓		嚴格遵守政府所公佈之各種法令如公司法、食品衛生管理法、勞動基準法……等。
6.其他		✓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守法守分並落實公司治理，建立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並引進獨立董事制度，借重獨立董事及具獨立職能監察人之專業經驗，增加經營團隊之實務經驗，且訂定董事會議事規則以及投保董事監察人責任險。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2年3月13日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了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三月十三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9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陳根德（簽章）



副總經理：陳昱瑾（簽章）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

無。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1.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及內部人員並無其他被處罰事件。

2.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本公司經理人或相關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之規範時，依公司獎懲條例辦理。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會議別	日期	重要決議議事項
董事會	111.03.09	(1)本公司 110 年度董事及員工酬勞案。 (2)本公司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 (3)本公司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 (4)本公司修訂公司章程案。 (5)本公司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案 (6)召集 111 年股東常會案。 (7)股東提案權作業。 (8)本公司 110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董事會	111.05.12	更換簽證會計師
股東常會	111.05.27	(1)重要決議事項一、盈餘分配或盈虧撥補：通過承認本公司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 (2)重要決議事項二、章程修訂:通過修訂本公司章程。 (3)重要決議事項三、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及財務報表：通過承認本公司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4)重要決議事項四、董監事選舉:無。 (5)重要決議事項五、其他事項: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董事會	111.08.08	提報第二季財報。
董事會	111.11.08	提報第三季財報。
董事會	112.03.13	(1)本公司 111 年度董事及員工酬勞案。 (2)本公司 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 (3)本公司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 (4) 改選董事案。 (5) 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之競業禁止限制。 (6)召集 112 年股東常會案。 (7)股東提案權及董事提名權作業。 (8)本公司 111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

無。

(十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無。

五、 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 應揭露給付簽證會計師與其所屬事務所及關係企業之審計公費與非審計公費之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附表二之四)，有下列情事之一，應揭露下列事項：

附表二之四 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請填入金額)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田中玉	111/01/01-111/03/31	245	40	285	非審計公費係109年營利事業所得稅更正公費
	林永智	111/01/01-111/03/31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蘇彥達	111/04/01-111/12/31	1,330	200	1,530	稅務簽證服務180仟元 非擔任主管職之全時員工薪資簽證20仟元
	陳國宗	111/04/01-111/12/31				

請具體敘明非審計公費服務內容：(例如稅務簽證、確信或其他財務諮詢顧問服務)

註：本年度本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請分別列示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並依序揭露所支付之審計與非審計公費等資訊。非審計公費並應附註說明其服務內容。

1.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

無。

2.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

無。

(二) 前目所稱審計公費係指公司給付簽證會計師有關財務報告查核、核閱、複核及財務預測核閱之公費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本公司因考量公司業務及管理所需，於 111 年 5 月 12 日董事會通過，自 111 年第二季起變更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及簽證會計師為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蘇彥達會計師及陳國宗會計師。

更換會計師資訊(二)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111/05/12		
更換原因及說明	考量公司業務及管理所需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情況		
	主動終止委任		✓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他	
	無	✓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五款第一目第四點應加以揭露者)	無此情形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蘇彥達、陳國宗
委任之日期	111/06/02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

(三) 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 10 條第 5 款第 1 目及第 2 目之 3 事項之復函。

無。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所稱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之關係企業，係指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之會計師持股超過百分之五十或取得過半數董事席次者，或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對外發布或刊印之資料中列為關係企業之公司或機構

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附表三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 稱	姓 名	111 年度		112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止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	黃國杰	100,000	0	0	0
董事長	陳根德		(362,745)	0	0

(二) 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

無

(三) 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

無

九、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附表三之一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製表日期：112年4月1日

姓名 (註1)	本人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合計持有 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 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3)		備 註
	股數	持股比 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黃國杰	7,758,000	8.98%	0	0%	0	0%	黃國龍	兄弟	
海德資產 管理股份 有限公司 代表人: 黃郁棠	7,159,000	8.29%	-	-	-	-	—	—	
煜展投資 有限公司 代表人: 陳瑩芳	4,365,000	5.05%	-	-	-	-	—	—	
蔡慧敏	2,507,676	2.90%	2,362,823	2.74%	0	0%	陳根德	配偶	
陳根德	2,362,823	2.74%	2,507,676	2.90%	0	0%	蔡慧敏	配偶	
莊孝彰	2,015,801	2.33%	60,263	0.07%	0	0%	莊雅惠	兄妹	
莊雅惠	1,773,952	2.05%	0	0%	0	0%	莊孝彰	兄妹	
黃國龍	1,757,000	2.03%	12,000	0.01%	-	-	黃國杰	兄弟	
楊淦輝	1,583,792	1.83%	0	0%	0	0%	—	—	
蔡輝琳	1,533,974	1.78%	-	-	-	-	—	—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率。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十、 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附表四 綜合持股比例 日期：112/3/31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 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景岳生物科技(中國) 有限公司	不適用 (註1)	85.00%	不適用 (註1)	0.00%	不適用 (註1)	85.00%

註：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註1：不適用：非股份有限公司未發行股票。景岳公司之投資係以股權比例表示。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1. 股本來源

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發行之股份種類如下表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110年7月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86,371,364	863,713,640	員工認股 300,000元	—	110/7/29 南商字號 1100021878 號

註：102年12月31日股東臨時會通過修改公司章程，提高額定股本至15億元。

註1：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註2：增資部分應加註生效（核准）日期與文號。

註3：以低於票面金額發行股票者，應以顯著方式標示。

註4：以貨幣債權、技術抵充股款者，應予敘明，並加註抵充之種類及金額。

註5：屬私募者，應以顯著方式標示。

112年3月31日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註1)	未發行股份	合計(註2)	
普通股	86,371,364股	63,628,636股	150,000,000股	

註1：流通在外股份為上市股票。

註2：102年12月31日股東臨時會通過修改公司章程，提高額定股本至15億元。

2.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二) 股東結構

附表六 股東結構 112年4月1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 機構	金融 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計
人數	0	3	150	18,122	26	18,301
持有股數	0	38,000	13,380,117	72,040,725	912,522	86,371,364
持股比例	0.00%	0.04%	15.49%	83.41%	1.06%	100.00%

(三) 股權分散情形

1. 普通股股權分散情形

附表七 股權分散情形 112年4月1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12,851	530,191	0.61%
1,000 至 5,000	4,403	8,298,428	9.61%
5,001 至 10,000	487	3,954,333	4.58%
10,001 至 15,000	156	2,022,540	2.34%
15,001 至 20,000	103	1,936,999	2.24%
20,001 至 30,000	101	2,688,638	3.11%
30,001 至 40,000	29	1,035,863	1.20%
40,001 至 50,000	31	1,431,700	1.66%
50,001 至 100,000	66	4,690,518	5.43%
100,001 至 200,000	22	3,299,986	3.82%
200,001 至 400,000	22	6,110,845	7.08%
400,001 至 600,000	4	1,942,590	2.25%
600,001 至 800,000	5	3,666,551	4.24%
800,001 至 1,000,000	6	5,268,000	6.10%
1,000,001 以上自行 視實際情形分級	15	39,494,182	45.73%
合 計	18,301	86,371,364	100.00%

2. 特別股股權分散情形：無。

(四) 主要股東名單

附表八 主要股東名單 112年4月1日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黃國杰	7,758,000	8.98%
海德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7,159,000	8.29%
煜展投資有限公司	4,365,000	5.05%
蔡慧敏	2,507,676	2.90%
陳根德	2,362,823	2.74%
莊孝彰	2,015,801	2.33%
莊雅惠	1,773,952	2.05%
黃國龍	1,757,000	2.03%
楊得輝	1,583,792	1.83%
蔡輝琳	1,533,974	1.78%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附表九 每股市價、淨值、盈餘及股利資料 單位：元/仟股

項 目		年 度		當 年 度 截 至 112年3月31日(註8)	
		110年	111年		
每股市價 (註1)	最 高	29.20	31.05	26.00	
	最 低	19.70	21.00	23.00	
	平 均	23.75	24.72	24.46	
每股淨值 (註2)	分 配 前	15.94	15.65	15.65	
	分 配 後	14.84	14.95	14.95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86,357	86,371	86,371
	每股盈餘 (註3)	調整前	1.31	0.66	0.66
		調整後	—	—	—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1.1	0.7	—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	—
		資本公積配股	—	—	—
	累積未付股利(註4)		—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5)		18.13	37.45	37.06
	本利比(註6)		21.59	35.31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7)		4.63%	2.83%	—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董事會或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六)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本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後，次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及依法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連同上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經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但股票股利不得高於股利總額之50%。

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依下列方式提撥董事及員工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先保留彌補數額。

1. 董事酬勞為不超過百分之五。
2. 員工酬勞為百分之二至百分之十。

本公司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將應分派股利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公司業經 112 年 3 月 13 日董事會決議 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1年盈餘分配表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金額	
	小計	合計
期初保留盈餘		1,315,372
加：111年度稅後淨利	56,978,725	
加：111年保留盈餘調整數(註)	661,004	
期末保留盈餘		58,955,101
減：提列10%法定盈餘公積	(5,763,973)	
加：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12,254,353	
可供分配盈餘		65,445,481
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每股0.7元)	(60,459,954)	
分配項目合計		(60,459,954)
分配後累積盈餘		4,985,527
註：確定福利計劃精算損益661,004元。 按分配比例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分配不足一元之畸零數額，列入公司其他收入。		

董事長：陳根德



經理人：陳昱瑾



會計主管：黃湘君



3. 預期股利政策將有重大變動時之說明：無。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公司無配發無償配股之情形，故不適用。

(八) 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其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詳下所述。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後，次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及依法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連同上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經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但股票股利不得高於股利總額之 50%。

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依下列方式提撥董事及員工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先保留彌補數額。

(1) 董事酬勞為不超過百分之五。

(2) 員工酬勞為百分之二至百分之十。

本公司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將應分派股利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1)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辦理。

(2) 本期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無。

(3) 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依會計估計變動方式處理。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 111 年度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 4,095,959 元，董事酬勞金額 2,047,979 元。

(2) 上述擬議配發金額與認列費用年度之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 4,095,959 元，董事酬勞金額 2,047,979 元，差異數為 0 元。

(3) 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 111 年度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無。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1) 經董事會決議及股東常會通過，實際配發員工酬勞 7,727,330 元及董事酬勞金額 3,863,665 元。

(2) 其與認列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與原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情形無異。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無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一) 本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如下

附表十四 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112年3月31日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註2)	第1次(期) 員工認股權憑證(註5)
申報生效日期	104/09/18
發行(辦理)日期(註4)	104/10/01
已發行單位數	805,000
尚可發行單位數	0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股份 總數比率	0.90539%
認股存續期間	8年
履約方式(註3)	發行新股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認股權憑證授與期間 可行使認股權比例(累計) 屆滿2年 10% 屆滿3年 50% 屆滿5年 100%
已執行取得股數	52,500
已執行認股金額	1,188,750
未執行認股數量(註6)	350,000
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認購價格	20.7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 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4052%
對股東權益影響	無重大影響

註1：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含辦理中之公募及私募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中之公募員工認股權憑證係指已經本會生效者；辦理中之私募員工認股權憑證係指已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者。

註2：欄位多寡視實際辦理次數調整。

註3：應註明交付已發行股份或發行新股。

註4：發行(辦理)日期不同者，應分別填列。

註5：屬私募者，應以顯著方式標示。

註6：因員工離職而註銷：第1次發行的已註銷402,500股。

(二) 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之員工

附表十五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112年3月31日

	職稱 (註1)	姓名	取得認股數量 (註3)	取得認股數量 占已發行股份 總數比率 (註3)	已執行(註3)				未執行(註3)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占 已發行股份 總數比率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占 已發行股份 總數比率
經理人	執行長(總經理)(註3)	賴威光	380,000	0.44%	0	尚未執行	0	0.00%	120,000	20.7	2,484,000	0.1389%
	副總經理(註3)	王美玲										
	營運長	陳偉民										
	研發處協理(註3)	陳奕興										
	研發處協理	蔡宛樺										
	財務行政處協理	葉天佑										
	會計部經理(註3)	吳美瑤										
員工(註2)	經理	李順發	305,000	0.353%	52,500	23.1及22.3	1,188,750	0.061%	170,000	20.7	3,519,000	0.1968%
	經理	林淑娟										
	副理	吳健誠										
	副理(註3)	林秀緞										
	經理	董孟昀										
	副理	徐淑敏										
	發酵工程師(註3)	陳聖得										
	課長	李奇恆										
	課長	蘇家儀										
	課長	陳世裕										
	副課長	丁學銘										
副工程師	陳慶龍											

註1：包括經理人及員工（已離職或死亡者，應予註明），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其取得及認購情形。

註2：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係指經理人以外之員工。

註3：已離職。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無。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本公司並無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者。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 本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為：功能性益生菌產品之研發、製造與銷售。
2. 營業比重：

項 目	佔 111 年營收比重(合併)
輔助調節過敏體質乳酸菌產品	42%
牙齒保健	19%
腸胃道保健益生菌產品	13%
提高免疫力產品	8%
其他(註)	18%
合 計	100%

註：其他係指奶粉、其他乳酸菌產品、出售原料等項。

3. 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功能性益生菌產品。
4. 計劃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除現有輔助調節過敏體質、不易形成體脂肪、骨質保健、腸胃道保健、促進排便、護肝、輔助治療糖尿病、口腔牙齒保健、女性私密處保健、提升免疫力、降低膽固醇、抗發炎、抗幽門螺旋桿菌、輔助抗癌治療等乳酸菌產品外，也研發農業與畜牧業相關製劑(如植物添加劑與防仔豬腹瀉飼料添加劑...等)。另外，亦積極開發日化品-頭皮調理與護膚美容可用原料及功能確認。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1) 產業現況

益生菌的定義是指含有足量可以改變宿主胃腸道菌叢而產生有益健康的活性微生物，其在腸道中利用腸道無法消化吸收的物質為食物，發酵產生有益腸道之物質並抑制壞菌生長。廣義則可定義為凡是應用於人類或其他動物，藉由改善腸內微生物平衡且有益於宿主的活菌，不論是單一或混合菌株。早在一百多年前，益生菌由依勒·梅契尼可夫(Elie Metchnikoff)提出的假說，他認為某些存在於發酵奶中的乳酸菌，可以抑制消化腸道內有害菌，對於人類的健康以及壽命延長有益。但是，直到最近的 1965 年才被理利(Lilly)以及史迪威(Stilweel)再度提出，當時指的是任何可以促進包括人類在內的一切動物之腸道菌相平衡的物質或微生物。隨著對小腸微生物及調節因子的知識不斷的增長，越來越多臨床實驗和科學證據證明益生菌對健康的益處。聯合國糧農組織(Food and Agriculture Organization, FAO)和世界衛生組織(World Health Organization, WHO)的研究報告中提出益生菌的好處包括：恢復健康腸道菌叢、激發黏膜免疫力和改善腸胃不適，包括與使用抗生素、腸道感染和旅行者腹瀉相關的問題，及改善泌尿生殖道菌叢等。

本公司過去專注於改善十分普遍過敏疾病之研究及市場開發。過敏疾病包括過敏性鼻炎、氣喘、結膜炎和異位性皮膚炎。雖然過敏原特異性減敏療法近年來雖然被過敏免疫專科醫師大力提倡，但部份病人仍然療效不佳，且有少部份病患產生過敏休克反應，因此頗有爭議，為了增加安全性，近年來國外有部份免疫過敏專科醫師，使用舌下或口服過敏原疫苗的方式來治療病患，效力和安全性頗受肯定，但價錢昂貴，一年的療程約需台幣 3 萬至 10 萬元，絕非全民健保或一般民眾能負擔。

本公司預防及補助治療過敏疾病之產品則是透過攝取含有特殊功能的乳酸菌，以平衡免疫系統，減少過敏反應。對於有過敏體質的人而言，當過敏原進入體內時，會「過度的」誘發身體免疫系統朝第二型 T 輔助細胞免疫反應，並釋放細胞間白素及免疫球蛋白 E (IgE)，該 IgE 黏附上肥大細胞(Mast cell)，使肥大細胞釋放發炎介質如組織胺(Histamine)、三烯白素(Leukotriene)、前列腺素(Prostaglandin)和血小板活化因子等，進一步促使呼吸道產生發炎及過敏症狀隨之發生。經過本公司研究發現，補充專利功效乳酸菌可以促進第一型 T 輔助細胞的活性，平衡第一型及第二型 T 輔助細胞的數量。患者服用大量的此類乳酸菌後第一型 T 輔助細胞的活性與第二型 T 輔助細胞的活性達到平衡，不產生過敏症狀，達到治療過敏性疾病的目的。

除過敏產品外，本公司仍持續致力於其他保健功能之發展，其類別有抗糖尿病、抗肥胖、降三高、抗關節炎、提升免疫力、腸道保健、促進排便、婦女私密處保健、骨質保健、老人保健、輔助癌症病人治療營養產品。而新冠病毒後疫情時代，益生菌用以預防長新冠的發生也是新興的概念。公司也積極於後生元相關的產品開發。例如：口腔牙齒保健、皮膚或頭皮

健康保健相關產品開發…。多年來共獲得多項我國健康食品認證及一項大陸保健食品認證，並申請世界各國專利。

(2) 產業發展

本公司屬於生物科技事業，其所處產業具有下列之特性：

A. 產品附加價值高，回收期長

生技產業屬於技術密集工業，研發投資成本較高，因此生技公司十分重視專利申請，故「專利」是生技公司不可或缺的保護傘，申請的專利越多，就像佈下「專利壁壘」，可以防止對手侵入自己的技術領域以保護自己，而其所開發之產品也因專利保護，而有較高之附加價值及較長之回收期。

B. 產品開發期長，研發經費需求高

生技產業是高度依賴研究發展的產業生技公司研究經費相當龐大，資金來源是否充足，成為企業命脈能否繼續的主因。

C. 高度技術密集產業，專業人才需求高

生物技術並非單一技術，而是一系列關鍵技術的整合；而基於產業界的需求及科學家的創新，很多新生物技術因而形成。不同學問間的技術融合更是必然的趨勢，例如生物技術與電子產業的結合可以開發感測器及生物晶片，因此生物產業為一高度技術密集產業。此外生技公司無可避免地有許多技術研發計劃，故對具有基本技術背景之專業人才需求頗高，以維持公司之研發及創新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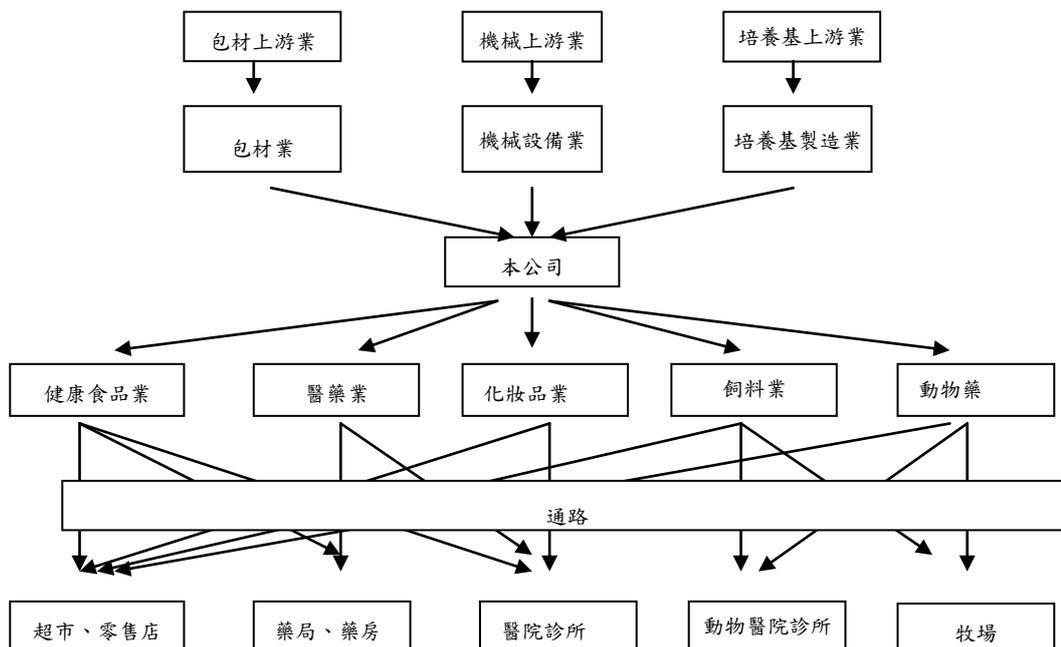
D. 受到政府嚴格的管制

生物技術運用的範圍非常廣泛，目前已經發展的領域包括農業、食品、醫療、醫藥、化妝品、特用化學品、環保、海洋及能源等，由於多與民生經濟及全民健康息息相關，各國政府均十分重視生技產業之發展，並透過立法程序予以管制，故在政策的規範下，不但影響生技產業的發展空間，甚至引導生技產業未來走向。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公司之行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如下圖所示。生物科技涵蓋範圍甚廣，其上游原料及機械設備涉及之廠商類型相當多，基本上上游原材料可分成培養基製造業如黃豆粉、酵母粉、葡萄糖、礦物質、積層包裝袋等，機械設備如自動控制發酵槽、連續式離心機、均質破菌機、薄膜濃縮設備、乾燥設備、純水製造設備、管路管件桶槽設備、滅菌設備、無菌室設備、冷凍空調設備、實驗室研究、檢驗分析設備、遺傳工程驅動物質製造業、菌種或種細胞製造業、抗原及抗體製造業、細胞株製造業……等，中游產業如本公司係健康食品原料、藥品原料、動物藥品原料、甚至是化妝品原料、飼料原料之製造商，下游產業則包含健康食品業、醫藥品業、化妝品業、飼料業……等，其更下游則可包含藥局、藥房、超商、診所、醫院、動物診所、牧場……

等，涵蓋範圍既深且廣，影響經濟層面相當廣泛，一旦上下游合作順利達成，通常即以契約方式建立長期緊密合作之策略聯盟夥伴關係。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益生菌在現在及未來可以作為健康食品、預防醫學產品(prophylactic Products)，更可以作為營養治療(nutrient therapy)或治療補助品(therapeutic supplement)，以確保人體健康，茲將益生菌產業未來發展趨勢分述如下：

隨著國人注重養生，預防保健觀念逐漸興盛，強調特殊功能之機能食品在未來市場將具有一定潛力，益生菌或後生元在現在及未來可以作為健康食品、預防醫學產品(prophylactic Products)，更可以作為營養治療(nutrient therapy)或治療補助品(therapeutic supplement)，以確保人體健康，茲將益生菌產業未來發展趨勢分述如下：

A. 篩選具特異性的菌種，不斷創新產品

不同的菌株在抗過敏、免疫調節、抗代謝疾病上差異很大，因此，須藉由以不同實驗平台，篩選出新功效新穎菌株，推出不同功能產品，將市場規模日益擴大。強調實證醫學的概念，藉由臨床試驗強調產品效性，以提升產品於市場的競爭力。

B. 後生元產品開發

後生元產品應用範圍更廣，從更多面像拓廣公司產品的應用面向。

4. 產品競爭情形：

本公司主要以舒緩敏感症狀產品為主力因此分析國、內外舒緩敏感症狀競爭或替代產品之技術水準以凸顯本產品之差異化及前景：

競爭或替代產品分析

產品類別 比較項目	主要競爭者			本公司輔助調節過敏體質 乳酸菌產品
	抗三烯白素、抗組織胺、類固醇、支氣管擴張劑...等藥品	麥門冬、烏梅、清箱子、麻黃素...等植物性中藥	他牌輔助調節過敏體質乳酸菌產品	
API	來自於發酵或合成之化學物質	來自於植物體之化學物質	乳酸菌菌體	乳酸菌菌體
核心功能	阻斷過敏發炎反應之後期路徑或減緩發炎症狀，症狀已然發生，病人痛苦已然造成。	減少使病人過敏的過敏免疫球蛋白，在症狀已然發生且在氣喘急性發作時不適用。傳統中藥方的組成不見得是有效的，需是減方及調整劑量後的改良型才有效果。	缺乏嚴密的臨床效果驗證。	反應機轉係「非抗原特异性」之發炎反應阻斷性免疫調節，可有效改善各類型過敏原(如塵蟎、花粉、乾草、化學物質...等)所引起的症狀，包括過敏性氣喘、過敏性鼻炎、過敏性鼻竇炎、過敏性結膜炎、異位性皮膚炎、過敏性蕁麻疹、過敏性濕疹.....等。過敏患者未發病時或過免疾病危險群先行服用，可使症狀不發生，避免痛苦。
附加功能	無	無	大致與本公司產品相同。	抑制雜菌、幫助消化、預防腸道疾病。
副作用	抗三烯白素這種藥品有年齡的限制，此藥品與其他藥品併用產生交互作用，降低藥效。第一代抗組織胺藥劑有較強的中樞神經鎮靜與抗膽鹼作用；第二代抗組織胺藥物會與CYP3A4 抑制劑產生嚴重的交互作用，引起嚴重的不規則性心跳。類固醇之副作用則更多。乙二型支氣管擴張劑最常見的副作用為手顫抖、心搏過速、心悸、低血鉀，少數病人在吸入乙二型支氣管擴張劑後反而引起支氣管收縮。	大多數的中藥作用機轉未明確，可能產生之副作用也較無預期性。麻黃素有支氣管擴張、解除鼻塞的功用，但是麻黃素作用的範圍太廣，對心臟血管都有刺激作用，易出現耐藥性。	無	無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所營業務技術層次：

本公司屬於醫藥生技產業，主要產品均為促進人體健康，目前相關技術層次如下：

- (1) 具有一系列技術平臺，整合各項技術，包括菌種鑑定、菌種培養及馴化、功效平台建立、高密度發酵技術、菌粉冷凍乾燥包埋技術及產品設計，屬於技術密集的產業型態。
- (2) 以研發創新為主要的核心價值，重視智慧財產權，目前向本國智慧財產局及國外的專利商標局遞出專利申請書，並進行申請專利的評估與策略分析，目前已通過世界各國專利 170 件。
- (3) 重視科學研究與產業技術的結合，持續將研發成果發表於國際期刊。
- (4) 產品與生命健康有關，具有專業市場，加上對於品質的要求使其符合食品 TQF 規範，故產品在行銷通路上具有競爭力，且與其他類似產品

具有市場區隔。

(5) 技術門檻高，相關產業模仿不易。

景岳有獨有的益生菌研究平台，相關研究技術及成果皆是經過長時間研發所積累而成，其他廠商要在短時間內要取得相同成果並不容易，此點也為景岳與其他廠商在技術競爭力上有所區隔之處。

2. 研究發展概況：

本公司所生產之產品為功能性乳酸菌，包含補助調節過敏體質、不易形成體脂肪、腸胃道保健、口腔牙齒保健、骨質保健、女性私密處保健、降膽固醇、護肝、提升免疫力、改善糖尿病併發症、促進腸道蠕動、輔助抗癌治療等功能性產品，而上述產品均不會促使人體產生任何不良反應且不具任何副作用，效果廣泛、良好。

上述產品均以高效率、生產快速之工法投產及行銷，促使生物技術之研發、生產、行銷及周邊（資訊、研發、設計及製造設備）產業蓬勃發展。

本公司一系列產品透過研發、測試、製造、品管所含之技術包含持續利用菌株分離/篩選/鑑定技術開發新菌株、並經體內、體外及人體臨床試驗驗證菌株功效。另外具有完整菌種製作及管理技術、菌體量放大及高密度培養技術、乾燥保存技術、安定性試驗技術、製程指標及化學製造管制控制.....等，持續量產品質穩定之保健產品，以保持公司於功能益生菌扮演引領方向之地位。

3. 最近年度及截至 112 年 3 月 31 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11 年度(合併)	當年度截至 112 年 3 月 31 日(合併)
研究發展費用	59,411	不適用

4.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公司完成各項試驗之結果及產品開發項目之具體成果：

- (1) 發表國際文獻 53 篇。
- (2) 取得各國專利 170 項。
- (3) 取得「輔助調整過敏體質」、「免疫調節」、「調節血糖」，「調節血脂」，「不易形成體脂肪」、「有助於腸道運動」、「骨質保健」等功效健康食品認證。
- (4) 完成及進行國內外各項重要人體臨床實驗。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短期計畫

A. 研發及生產方面

- a. 提升研發量能(高收率、高菌數及穩定性佳)、增購高技術、高精度新設備以提高產出率、菌體密度、穩定品質零污染，使成本及品質遠超過競爭者。

- b. 密集檢視產銷及庫存狀況，防止呆滯料之發生。
- c. 循環檢視生產操作技術，消除會產生品質變異、效率降低及安全顧慮之盲點。

B.品質方面

- a. 杜絕政府未嚴格管控卻嚴重影響視聽之食品安全事件(如塑化劑、順丁烯二酸等)再發生，除塑化劑全面禁絕原物料污染外，尚須根除製程之背景值，此外禁絕西藥成分、鋁、重金屬、黃麴毒素、氰酸、農藥等之污染。
- b. 對於擬採用之原物料積極評估其風險，對於已採用之原物料加強檢驗及追溯其來源、履歷。
- c. 對於包材及製程評估是否含有塑化劑、西藥成分、鋁、重金屬、黃麴毒素、氰酸、重金屬、農藥等之背景值，並加以改善。

C.行銷方面

- a. 積極開發國外(全球及大陸) 通路與客戶。
- b. 著重於工商業客戶之開發與服務。
- c. 針對客戶需求開發新產品，為客戶創造附加價值。
- d. 深耕產品通路，規劃從點、線到面拓展跨域合作可行性。

D.人力資源

- a. 積極進行內部人員教育訓練，提升員工素質。
- b. 網羅相關產業優秀人才。

E.研究發展方面

- a. 針對市場趨勢迅速開發具有契機之新產品，以滿足市場需求，擴大市場佔有率。
- b. 持續進行基礎研發、製程研發、製劑研發，技術創新，以創造市場需求。
- c. 積極與教學醫院、學術、研究機構合作，借重外力提升研發能量。
- d. 積極進行各項健康食品認證。

F.財務管理方面

- a. 資金之管理與運用。
- b. 落實費用預算之控制，降低成本。

2. 中、長期計畫

A.生產及品管方面

強化 6S 活動、落實國際食品安全規範(GHP、ISO22000/HACCP)。

B.行銷方面

積極拓展外銷市場。

C.人力資源

- a. 建立嚴密完整教育訓練系統，積極訓練國際化人才。
- b. 持續延攬優秀行銷、研發、品管人才。

D.研究發展方面

持續進行功效益生菌原料及產品之開發。

E.財務管理方面

長期營運規模發展以朝向國際化及多角化發展為主軸，並利用各種金融工具以降低財務成本支援營運需求目標。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 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區 域	111 年銷售金額	百分比%
內 銷	211,271	57
外 銷	157,275	43
合 計	368,546	100

2. 市場占有率及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1) 市場占有率：

本公司目前營業收入主要來自功能性益生菌產品之銷售，但由於目前尚無有關益生菌產品市場之統計資料，本公司自行預估針對功效性益生菌市場佔有率約在 50% 至 60% 之間。

(2)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隨著全球生活環境改善與醫療科技的突飛猛進，人類生活品質因而普遍提升，平均壽命也因此延長。全世界人口已到達 80 億(截至 2022 年 11 月，根據聯合國經濟和社會事務部預測，人口總量預計仍將在 2037 年左右超過 90 億，在 2058 年左右超過 100 億人)。

隨著人均壽命的延長，以及出生率的下降，老年人口比例逐年升高。國際著名科學作家皮爾斯 (Fred Pearce) 在《人口大震盪》一書中指出這個驚人事實。這 6 億現存於世的老年人口，目前占全球總人口比重是 8%，但隨著世界各地人們活得更長，根據聯合國估計，未來 20 年內，全球 65 歲以上老年人口總數將翻倍，成長至 11 億人，占總人口比重攀升到 13%。包含哈佛大學法學院教授泰特爾鮑姆 (Michael Teitelbaum) 以及耶魯大學歷史教授溫特 (Jay Winter) 等人口權威也紛紛指出，全球過半數人口居住在有人口老化現象的國家。其中台灣也包含在內。《當世界又老又窮：全球人口老化大衝擊》作者費雪曼 (Ted C. Fishman) 就說，人口老化已席捲全世界，「孩子愈來愈少，老人愈來愈多，世界各地幾乎都是如此。」(資料來源:遠見雜誌 <http://www.gvm.com.tw/event/2015schroders/aging02.html>)。對許多已開發或開發中國家而言，伴隨而來的是高齡化人口結構形成，造成慢性病患者數目逐漸增加，成為國家醫療支出與社會福利負擔的一大隱憂。2030 年美國慢性疾病之經濟損失為 4.13 兆，顯現問題趨於嚴重。有別於藥品治療疾病的功能，保健食品站在預防醫學的角度，具有增加營養、促進健康及延緩老化等效果，逐漸受到各國政府以及個人健康意識抬頭的消費者所青睞。

在人體腸道微生物組的開拓下，使全球許多消費者都意識到益生菌菌株對人體的健康和免疫的影響，挑選益生菌產品的基準也從「益生菌」轉移到菌株的功能性上。根據 Frost & Sullivan 的推估，乳酸桿菌年複合成長率為 5.8%。另參考 ZION Market Research 數據顯示，中國大陸益生菌產業連續 3 年增長率在 20% 以上，擁有巨大的市場空間。預計到 2025 年，全球益生菌產業的產值將超過 770 億美元，中國市場占比將超過 25%。

目前益生菌的市場仍以腸道保健類的產品為大宗，功效性益生菌產品屬於逐漸崛起的新品項。

3. 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競爭利基：

a. 研發與技術方面：

本公司擁有研發、測試、製造、品管所含之技術包含菌株之分離/篩選/鑑定技術、功能試驗技術、菌種製作及菌種庫管理技術、菌體量產放大及高密度培養技術、活菌體分離、乾燥保存技術、安定性試驗技術、菌數測定、製程指標管控技術、人體臨床試驗技術....等，完整之技術平台，相互支援構成強而有利的研發生產力。上述技術可用於持續研發及量產品質穩定之健康食品，尚且可持續分離出功能更廣、效果更佳之菌株，用以保持技術領先地位。

目前就益生菌產品健康食品認證而言，本公司已取得補助調整過敏體質及提升免疫力、牙齒保健、腸道保健、調節血糖、調節血脂、不易形成體脂肪、骨質保健等產品健康食品認證，改善過敏體質益生菌產品又獲得大陸保健食品認證。臨床試驗部分針對異位性皮膚炎之人體臨床實驗已發表國際期刊文獻，證實功效菌株功效顯著。

故本公司之技術具有競爭利基。

b. 產品方面：

本公司以專門技術平台篩選功能益生菌，開發各種保健食品。本公司所開發之抗過敏保健品，主要功能係調節免疫功能，使人體在遭受過敏原刺激時，免疫朝向不發炎反應路徑進行；並藉由調整腸道中生態環境，提升免疫力，是一種預防性及疏導性療法，依據美國過敏氣喘免疫學會(America Academy Allergy Asthma & Immunology)統計資料顯示，過敏疾病在美國疾病排名為第五名，而在 18 歲以下則躍升為第三名，且該協會估計美國過敏疾病藥物市場一年大約有 79 億美元。故本公司產品之抗敏益生菌產品在現有市場相關產品及正在開發之新藥種類應有其競爭利基。本公司所有產品之開發均具備嚴格的

製造生產流程及品管制度、科學的功效及機轉路徑驗證、完整的安全性測試及穩定的安定性測試資料，因此產品品質及功能獲得相當程度之確保，本公司相關產品皆獲得健康食品認證，故本公司之產品具有競爭力。

c. 生產方面：

本公司除裝備良好之實驗室外，益生菌培養現場配置可獨自生產之高密度益生菌培養桶槽組，此外並配置量產級連續式離心機及冷凍乾燥機，另製劑現場配置乾燥機、造粒機、膠囊充填機、PTP 膠囊包裝機、打錠機、粉劑鋁箔袋充填包裝機、彩盒包裝機等設備，廠房及設備已取得食品 TQF 認證。

此外本公司擁有高績效製程研發團隊，使製程收率、菌體密度皆達國際級之水準，故本公司在生產方面具有十足競爭力。

d. 營運方面：

本公司為一股票上市企業，其在產品開發上具備嚴格的製造流程及品管制度、科學的功效及機轉路徑驗證、完整的安全性毒理測試及穩定的安定性測試。整體而言，本公司擁有完整之研發(包括菌株分離、菌種鑑定、馴化、保存、功能測試、量產研究、產品設計)、生產(包含菌體量產培養、乾燥及製劑)、品管(GHP、ISO22000 及 HACCP 認證)、行銷及通路體系，就其營運面具有其競爭利基。

(2)目前發展遠景之有利與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①有利因素

a. 生物科技業係政府獎勵之產業，前景看好

由於生物科技係未來明確之趨勢，故在政府政策做多，多項優惠條件下帶動本產業成長之契機，另外由於消費者對保健食品(健康食品)需求日漸增加，本公司初期以保健食品(健康食品)切入市場，未來極具發展性。

b. 生物科技尚處於導入期，可開發並且獲得專利之產品甚多，具有高度發揮空間

本公司目前已進行多項產品及技術之專利(171 項發明專利)，由於本公司技術平台應用範圍廣泛，未來可視市場之需求開發新產品，具有高度發揮空間。

c. 行銷通路佈局完整

本公司新品開發仍持續與專業機構合作外，在保健食品方面也跟各大知名食品廠配合，使添加本公司特殊功能性乳酸菌的產品提高其附加價值。此外，由於本公司知名度逐漸增高，業界大廠紛紛與本公

司合作，以 ODM 方式銷售產品。中國大陸亦與多家大廠合作。在大陸市場布局也逐漸有新獲，本公司行銷通路佈局尚屬完整。

d. 優越之研發能力

本公司開發新產品所使用之關鍵技術為自有獨創，可確保有效技術之掌握。本公司成立至今已成功開發多項產品，並陸續申請多項健康食品認證，顯現其優越之研發能力。

② 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a. 新的功效保健食品開發經歷長時間之投入與資金需求

通常從開發到產品上市需耗費相當長的研發期，要達到獲利時間相當漫長。就生技技術開發公司而言，經營上除了向外尋求資金支援，也需要思考公司短中期各階段的營收來源，以渡過產品未上市前的經營低潮。

公司因應對策：

本公司先運用其現有人力、設備及技術開發具有保健功效之保健食品，同時與其他企業策略合作，以 ODM 方式為客戶提供保健產品，並計畫將保健食品所創造之收入及獲利，用於支持研究開發新功能菌株表現，藉此增強公司的營運實力。另外在縮短開發期的部份則以建立新的專案管理流程及知識管理系統，強化知識管理，並以與研究和學術單位合作方式縮短開發期。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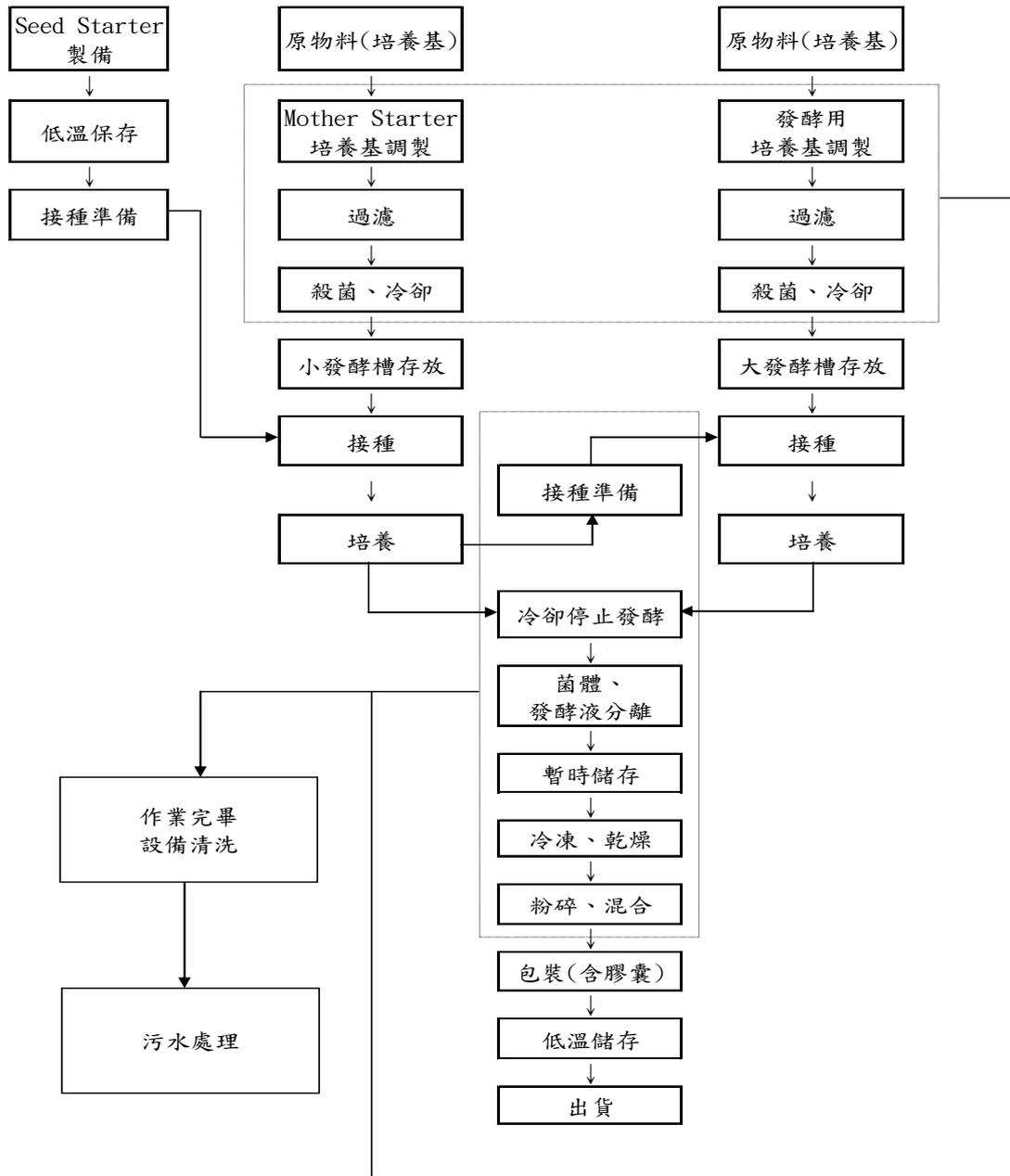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本公司主要產品及其重要用途如下表所述。

產品名稱	重要用途或功能
輔助調節過敏體質及免疫調節產品	平衡免疫系統，減少發炎機制的產生，達到輔助過敏體質，有效減緩和防治過敏症狀。
調節血糖產品	對血糖值偏高者，具有輔助調節作用。
不易形成體脂肪及調節血脂產品	不易形成體脂肪及降血脂。
腸道保健產品	幫助消化道機能、促進腸胃蠕動藉由乳酸菌調整腸道內菌叢生態。
骨質保健產品	平衡蝕骨與成骨細胞活性，有助於延緩骨流失。
牙齒保健產品	有助於減少牙菌斑內突變型鏈球菌數量。

2. 產品之產製過程：

菌粉產品製造流程圖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產品主要係以本公司自行研發的菌種發酵而成，其他添加物取得容易、供應狀況正常。

(四)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

附表十六之一

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仟元；%

項目	110年(合併)				111年(合併)				112年度截至第一季止(合併)(註2)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上鼎	14,336	21.96	無	呈定	18,591	27.57	無	不適用			
2	呈定	9,772	14.97	無	上鼎	8,011	11.88	無				
	其他	41,161	63.07		其他	40,839	60.55					
	進貨淨額	65,269	100.00		進貨淨額	67,441	100.00					

註1：列明最近二年度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供應商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註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並予揭露。

增減變動說明：111年度進貨金額較110年度減少，係因銷貨減少所致。

附表十六之二

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仟元；%

項目	110年(合併)				111年(合併)				112年度截至第一季止(合併)(註2)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乙公司	121,485	28.39	無	乙公司	46,434	12.60	無	不適用			
2.		0	0		甲公司	42,476	11.52	無				
	其他	306,444	71.61		其他	279,636	75.88					
	銷貨淨額	427,929	100.00		銷貨淨額	368,546	100.00					

註1：列明最近二年度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客戶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註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並予揭露。

增減變動說明：最近兩年度主要銷售對象之銷售比重消長主係配合競爭態勢與往來客戶配合情形暨銷售策略調整，並無重大異常。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附表十七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千顆；kg；仟元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 (或部門別)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仟元)	產能	產量	產值(仟元)
抗過敏膠囊(千顆)		60,000	20,022	28,935	60,000	20,141	39,186
抗過敏菌液+菌粉(kg)		38,400	11,325	9,785	38,400	4,858	6,867
膠道保健(千顆)		註 1	8,073	9,813	註 1	6,377	10,431
腸道保健菌粉+菌液(kg)		註 2	1,327	5,646	註 2	3,360	6,942
不易形成體脂肪乳酸菌產品(千顆)		註 1	1,114	1,164	註 1	1,070	1,632
不易形成體脂肪乳酸菌產品(kg)		註 2	1,733	2,816	註 2	926	2,028
牙齒保健菌粉		註 2	26,905	42,934	註 2	36,832	18,040
其他		—	—	30,244	—	—	24,114
合計		—	—	131,337	—	—	109,240

註 1：所有膠囊產品共用產能。

註 2：各所有菌粉產品共用產能。

變動分析：無。

(六)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附表十八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千顆；kg；仟元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	年度	110 年度(合併)				111 年度(合併)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仟元)	量	值(仟元)	量	值(仟元)	量	值(仟元)
抗過敏膠囊(千顆)		10,679	94,697	7,399	24,854	9,329	75,163	11,587	44,169
抗過敏菌液+菌粉(kg)		1,893	13,605	3,319	18,565	1,800	13,042	2,975.20	19,937
膠道保健(千顆)		5,874	26,153	96	345	5,753	29,244	595	2,713
腸道保健液+菌粉(kg)		1,413	5,665	1,946	8,669	2,547	11,403	681	2,765
不易形成體脂肪乳酸菌膠囊(千顆)		1,000	5,822	0	0	1,079	6,225	0	0
不易形成體脂肪乳酸菌菌粉(kg)		68	387	1,626	7,031	69	565	838	3,478
牙齒保健膠囊(千顆)		1,535	2,598	0.00	0	903	1,841	121	229
牙齒保健菌粉(kg)		27	338	89,597	155,168	25	272	36,850	67,834
其他		—	39,347	—	24,685	—	73,516	—	16,150
合計			188,612		239,317		211,271		157,275

變動分析：無。

三、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附表十九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單位：人；%

年 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2 年 3 月 31 日
員 工 人 數	業務人員	32	24	21
	技術人員	66	58	60
	行政管理人員	28	36	36
	研發人員	16	18	17
	合 計	142	136	134
平 均 年 歲		39	40	40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7.33 年	7.82 年	7.85 年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	博士	1.40	1.40	1.49
	碩士	25.35	26.47	26.87
	大專	63.40	62.50	62.68
	高中	9.15	8.82	8.21
	高中以下	0.70	0.74	0.75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

無。

(二) 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無。

五、勞資關係

(一) 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

本公司員工除享有勞保、健保、退休金給付等一般福利外，由公司提供之福利計有：團保、發給年節獎金、紅利分配、婚喪補助、員工年度健康檢查、提供教育訓練講習等各項福利措施。

本公司依法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由各部門依比例推舉組成，定期開會與改選委員，而每年皆訂定年度計劃等各項福利措施。

2. 退休制度及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依勞基法規定，訂有員工退休辦法，並依法令規定定期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

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臺灣銀行之專戶。（目前足額停繳中）

3. 本公司並無工會組織，為使員工之意見有適當的疏通管道，除透過正式組織系統或定期召開之勞資會議中溝通外，亦可經職工福利委員會解決，以達雙向溝通之效果。另外，建立員工內部申訴制度，保障個別勞工之權利。

4. 96年獲台南縣政府頒發之「台南縣96年勞資關係和諧優良事業單位」獎。

5. 97年度獲頒為「全國級友善職場優良事業單位」。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有重大勞資糾紛而遭受損失之情事。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 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1. 資訊系統維護/變更管制程序

2. 資訊安全事件通報程序

3. 資訊委外管制程序

4. 網路安全作業程序

(1) 網路資源管理

(2) 網路安全管理

5. 電腦安全作業程序

(1) 電腦系統與實體設備保護

(2) 密碼安全管理

6. 應用系統安全作業程序

(1) 電子郵件使用安全

(2) 資料安全與備份

7. 營運管理

(1) 異常事件處理及災害復原計劃

8. 人員安全作業程序

(1) 人員安全管理

(2) 安全認知訓練

9. 法令遵循

(1) 遵循法規及合約要求。

(2) 套裝軟體使用採購足夠的版權。

(3) 對外網站不公佈機密性、敏感性及未經當事人同意之個人隱私資料。

(二) 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無。

七、重要契約

附表二十

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銷售	大陸某公司	104.08.01~114.12.31	銷售大陸版健字號產品樂亦康膠囊	無
代工	大陸某公司	2020.08.01~2021.07.31 (合同得延展一年)	腸道產品代工	無
銷售	統一企業(股)公司	110.01.01~110.12.31 (合約得延展兩年)	GMNL32 菌液供貨	無
銷售	統一企業(股)公司	110.01.01~110.12.31 (合約得延展一年)	GMNL32 菌粉銷售	無
銷售	大陸某公司	2021.04.01~2022.03.31	菌粉銷售	無
代工	台灣某公司	110.05.01~111.04.30 (合約得延展一年)	抗敏產品代工	無
銷售	大陸某公司	2021.08.01~2022.07.31 (合同得延展一年)	景岳菌粉及客製化產品銷售	無
銷售	台灣糖業(股)公司	110.09.17~112.09.16	活性乳酸菌粉銷售	無
代工	統一企業(股)公司	111.01.01~112.12.31 (合約得延展一年)	LP33 益生菌膠囊代工	無
銷售	大陸某公司	2022.04.01~2023.03.31	菌粉銷售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1. 簡明資產負債表：

(1) 簡明資產負債表-合併

附表二十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					當年度截至 112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 (註3)	
	107 年底	108 年底	109 年底	110 年底	111 年底		
流 動 資 產	1,113,738	683,762	595,940	580,792	521,502	不 適 用	
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 (註 2)	352,684	685,820	856,773	982,463	1,049,260		
無 形 資 產	9,288	116	252	333	238		
其他資產 (註2)	182,604	201,459	159,858	134,445	124,808		
資 產 總 額	1,658,314	1,571,157	1,612,823	1,698,033	1,695,808		
流 動 負 債	分配前	91,761	88,307	94,957	139,169		160,777
	分配後	91,761	88,307	155,396	234,177		221,237
非 流 動 負 債	3,843	34,737	35,994	34,479	37,813		
負 債 總 額	分配前	95,604	123,044	130,951	173,648		198,590
	分配後	95,604	123,044	191,390	268,656		259,050
歸屬於母公 司業 主 之 權 益	1,490,710	1,384,962	1,329,276	1,376,440	1,351,325		
股 本	889,119	889,344	863,414	863,714	863,714		
資 本 公 積	398,241	398,881	386,543	375,688	375,688		
保 留 盈 餘	分配前	203,924	128,267	90,808	154,871		117,502
	分配後	70,556	58,009	41,593	59,863		57,042
其 他 權 益	-574	-31,530	-11,489	-17,833	-5,579		
庫 藏 股 票	0	0	0	0	0		
非 控 制 權 益	72,000	63,151	152,596	147,945	145,893		
權 益 總 額	分配前	1,562,710	1,448,113	1,481,872	1,524,385		1,497,218
	分配後	1,429,342	1,377,855	1,421,433	1,429,377		1,436,758

*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最近五年度個體之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註 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閱)簽證。

註 2：當年度曾辦理資產重估價者，應予列註辦理日期及重估增值金額。

註 3：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併予揭露。

註 4：上稱分配後數字，請依據董事會或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註 5：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字列編，並註明其情形及理由。

(2) 簡明資產負債表-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					當年度截至 112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 (註3)
		107 年底	108 年底	109 年底	110 年底	111 年底	
流 動 資 產		900,982	514,766	347,948	469,311	462,936	不 適 用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註2)		151,634	150,689	135,405	121,650	129,348	
無 形 資 產		9,288	116	252	333	238	
其他資產(註2)		523,883	840,767	975,324	941,287	917,962	
資 產 總 額		1,585,787	1,506,338	1,458,929	1,532,581	1,510,484	
流動負債	分配前	91,234	86,639	93,659	121,662	121,346	
	分配後	91,234	86,639	154,098	216,670	181,806	
非 流 動 負 債		3,843	34,737	35,994	34,479	37,813	
負債總額	分配前	95,077	121,376	129,653	156,141	159,159	
	分配後	95,077	121,376	190,092	251,149	219,619	
歸屬於母公司業 主之權益		1,490,710	1,384,962	1,329,276	1,376,440	1,351,325	
股 本		889,119	889,344	863,414	863,714	863,714	
資 本 公 積		398,241	398,881	386,543	375,688	375,688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03,924	128,267	90,808	154,871	117,502	
	分配後	70,556	58,009	41,593	59,863	57,042	
其 他 權 益		-574	-31,530	-11,489	-17,833	-5,579	
庫 藏 股 票		0	0	0	0	0	
非 控 制 權 益		0	0	0	0	0	
權 益 總 額	分配前	1,490,710	1,384,962	1,329,276	1,376,440	1,351,325	
	分配後	1,357,342	1,314,704	1,268,837	1,281,432	1,290,865	

註 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當年度曾辦理資產重估價者，應予列註辦理日期及重估增值金額。

註 3：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併予揭露。

註 4：上稱分配後數字，請依據董事會或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註 5：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字列編，並註明其情形及理由。

2. 簡明綜合損益表：

(1) 綜合損益表-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除每股盈餘(虧損)為元外）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當年度截至 112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 (註 2)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營業收入	406,532	346,244	325,191	427,929	368,546	不適用
營業毛利	277,547	229,701	215,390	299,326	256,717	
營業損益	122,205	77,623	71,014	125,039	61,97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698	-2,083	5,833	14,385	4,288	
稅前淨利	123,903	75,540	76,847	139,424	66,258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98,098	57,235	60,215	109,601	47,461	
停業單位利益(損失)	59,528	0	0	0	0	
本期淨利(損)	157,626	57,235	60,215	109,601	47,46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6,864	-33,377	20,883	-7,318	15,07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50,762	23,858	81,098	102,283	62,538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158,019	57,451	60,884	113,132	56,978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393	-216	-669	-3,531	-9,517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152,168	26,755	81,012	106,934	69,89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1,406	-2,897	986	-4,651	-7,355	
每股盈餘(虧損)	1.78	0.65	0.69	1.31	0.66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最近五年度個體之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註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閱)簽證。

註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併予揭露。

註3：停業單位損失以減除所得稅後之淨額列示。

註4：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字列編，並註明其情形及理由。

(2) 綜合損益表-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除每股盈餘(虧損)為元外）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註 1)					當年度截至 112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 (註 2)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營業收入	406,554	346,244	325,191	427,929	368,546	不適用
營業毛利	277,547	229,701	215,390	299,326	258,019	
營業損益	125,302	80,863	77,785	149,186	126,06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8,522	-5,107	-269	-6,231	-50,291	
稅前淨利	183,824	75,756	77,516	142,955	75,775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158,019	57,451	60,884	113,132	56,978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0	0	
本期淨利(損)	158,019	57,451	60,884	113,132	56,97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5,851	-30,696	20,128	-6,198	12,91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52,168	26,755	81,012	106,934	69,893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158,019	57,451	60,884	113,132	56,978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	—	—	0	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152,168	26,755	81,012	106,934	69,89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	—	—	0	0	
每股盈餘(虧損)	1.78	0.65	0.69	1.31	0.66	

註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併予揭露。

註3：停業單位損失以減除所得稅後之淨額列示。

註4：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字列編，並註明其情形及理由。

(二)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11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蘇彥達會計師、陳國宗會計師	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落
110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田中玉會計師、林永智會計師	無保留意見
109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永智會計師、田中玉會計師	無保留意見
108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永智會計師、田中玉會計師	無保留意見
107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永智會計師、田中玉會計師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附表二十三

財務分析-合併

分析項目(註2)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當年度截至 112年3月31日 (註2)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財務 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5.77	7.83	8.12	10.22	11.71	不 適 用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444.18	216.22	177.16	158.66	146.29	
償債 能力 %	流動比率	1,213.74	774.3	627.59	417.32	324.36	
	速動比率	1,145.12	677.73	538.74	342.59	281.57	
	利息保障倍數	不適用	98.35	96.34	183.02	88.76	
經營 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6.95	4.62	5.60	8.48	6.69	
	平均收現日數	52.52	79.08	65.18	43.04	54.55	
	存貨週轉率(次)	3.21	2.72	2.71	3.04	2.24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1.81	15.15	14.55	13.69	8.68	
	平均銷貨日數	113.71	134.19	134.69	120.06	162.9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0.78	0.67	0.42	0.46	0.36	
	總資產週轉率(次)	0.3	0.21	0.20	0.26	0.22	
獲利 能力	資產報酬率(%)	9.98	3.58	3.82	6.65	2.83	
	權益報酬率(%)	10.75	3.8	4.11	7.29	3.14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註6)	20.77	8.49	8.90	16.14	7.67	
	純益率(%)	33.34	16.53	18.52	25.61	12.87	
	每股盈餘(元)	1.78	0.65	0.69	1.31	0.66	
現金 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61.06	84.38	124.55	80.23	85.8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27.15	27.6	34.24	35.71	36.27	
	現金再投資比率(%)	3.13	-3.41	2.71	2.80	2.33	
槓桿 度	營運槓桿度	4.04	2.13	2.19	1.81	2.53	
	財務槓桿度	1	1.01	1.01	1.01	1.01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1. 流動比率下降主要是現金及其他資產減少所致。
2. 利息保障倍數減少主要是營收減少導致稅前淨利減少。
3. 應收款項週轉率下降及平均收現日數增加係營收減少且對製造業主要客戶之平均應收帳款餘額增加所致。
4. 存貨週轉率下降及平均銷貨日數增加主係營收減少，且因產業生產特性、訂單生產需求及疫情影響全球運輸，部分原料須提前備料，平均存貨餘額增加所致。
5. 應付款項週轉率下降主要是銷貨減少且進貨增加導致平均應付帳款餘額增加所致。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下降主係營收減少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餘額增加所致。
7. 獲利能力各指標較上期衰退主係營收減少，故營業淨利及稅後淨利減少所致。
8. 營運槓桿度增加主要是營收減少所致。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公司個體財務比率分析。

註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閱)簽證。

註2：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並應將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之當年度財務資料併入分析。

註3：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4)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5)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6)。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4：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7：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財務分析-個體

分析項目(註2)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當年度截至 112年3月31日 (註2)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財務 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6	7.65	8.89	10.19	10.54	不 適 用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985.63	942.14	1,008.29	1,159.82	1,073.95	
償債 能力 %	流動比率	987.55	594.15	371.51	385.75	381.50	
	速動比率	940.19	555.37	331.69	356.86	343.14	
	利息保障倍數	不適用	98.62	97.17	187.63	101.36	
經營 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6.26	4.62	5.60	8.49	6.69	
	平均收現日數	58.34	79.07	65.19	43.02	54.55	
	存貨週轉率(次)	2.62	2.72	2.71	3.20	2.61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6.37	15.15	14.55	13.70	8.65	
	平均銷貨日數	139.31	134.19	134.59	114.20	139.9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2.72	2.29	2.27	3.33	2.94	
	總資產週轉率(次)	0.26	0.22	0.22	0.29	0.24	
獲利 能力	資產報酬率(%)	10.19	3.76	4.15	7.60	3.78	
	權益報酬率(%)	11.18	4	4.49	8.36	4.18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註6)	20.67	8.52	8.98	16.55	8.77	
	純益率(%)	38.87	16.59	18.72	26.44	15.46	
	每股盈餘(元)	1.78	0.65	0.69	1.31	0.66	
現金 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36.92	141.85	122.31	119.19	96.45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254.5	193.61	174.07	177.54	144.12	
	現金再投資比率(%)	7.27	-0.64	2.73	5.72	1.33	
槓桿 度	營運槓桿度	1.76	2.05	2.06	1.69	1.52	
	財務槓桿度	1	1.01	1.01	1.01	1.01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1. 利息保障倍數減少主要是營收減少導致稅前淨利減少。
2. 應收款項週轉率下降及平均收現日數增加係營收減少且對製造業主要客戶之平均應收帳款餘額增加所致。
3. 應付款項週轉率下降主要是銷貨減少且進貨增加導致平均應付帳款餘額增加所致。
4. 平均銷貨日數增加主係營收減少，且因產業生產特性、訂單生產需求及疫情影響全球運輸，部分原料須提前備料，平均存貨餘額增加所致。
5. 獲利能力各指標較上期衰退主係營收減少，故營業淨利及稅後淨利減少所致。
6. 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主要是營運現金流量減少且現金股利增加所致。

註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並應將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之當年度財務資料併入分析。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或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告及盈餘分配表等決算書表，其中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委任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蘇彥達、陳國宗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合併及個體查核報告在案。

上述決算表冊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認為尚無不符，爰依照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致

本公司一一二年股東常會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二 年 三 月 十 三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請參閱附件一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請參閱附件二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若影響重大者應說明未來因應計畫。

財務狀況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0 年度	110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521,502	\$580,792	-\$59,290	-10.21%
基金及投資		26,520	34,680	-8,160	-23.5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49,260	982,463	66,797	6.80%
無形資產		238	333	-95	-28.53%
其他資產		98,288	99,765	-1,477	-1.48%
資產總額		\$1,695,808	\$1,698,033	-\$2,225	-0.13%
流動負債		160,777	139,169	21,608	15.53%
其他負債		37,813	34,479	3,334	9.67%
負債總額		\$198,590	\$173,648	\$24,942	14.36%
股本		863,714	863,714	0	0.00%
資本公積		375,688	375,688	0	0.00%
未分配盈餘		117,502	154,871	-37,369	-24.13%
其他		-5,579	-17,833	12,254	-68.72%
非控制權益		145,893	147,945	-2,052	-1.39%
權益總額		\$1,497,218	\$1,524,385	-\$27,167	-1.78%
增減變動說明(變動達 20%，且變動金額達新臺幣一千萬元以上者)：					
1. 未分配盈餘減少主係本期分配股利數大於淨利減少數。					
2. 其他權益增加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損失減少。					

二、財務績效

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一) 財務績效比較分析

財務績效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1 年度	110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
營業收入淨額	368,546	427,929	-59,383	-13.88%
營業成本	111,829	128,603	-16,774	-13.04%
營業毛利	256,717	299,326	-42,609	-14.23%
營業費用	194,747	174,287	20,460	11.74%
營業利益	61,970	125,039	-63,069	-50.4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288	14,385	-10,097	-70.19%
稅前利益	66,258	139,424	-73,166	-52.48%
所得稅費用(利益)	18,797	29,823	-11,026	-36.97%
停業部門利益(損失)	0	0	0	0
本期淨利	47,461	109,601	-62,140	-56.70%
最近二年度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變動達 20%，且變動金額達新臺幣一千萬元以上者)：				
1. 本期營業利益減少主要是營收減少且子公司折舊費用增加。				
2. 本期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減少主要是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損失增加。				
3. 本期稅前利益及本期淨利減少主係營業收入減少且子公司營業費用增加所致。				
4. 本期所得稅費用減少主係稅前淨利減少及未實現投資損失增加所致。				

(二) 預期未來一年的銷售數量與其依據

請參閱本手冊第 2 頁。

三、現金流量

單位：新臺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	全年來自 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量	全年現金 流出量	現金剩餘 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169,953	\$137,948	\$174,214	\$133,687	—	—
1.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營業活動：為淨現金流入，主要是銷售收款。 (2) 投資活動：為淨現金流出，主要是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 融資活動：發放現金股利。 2.流動性不足額之改善計畫：無現金不足，故不適用。 3.未來一年(112年)現金流動性分析：(個體)					
期 初 現 金 餘 額	預計全年來自 營 業 活 動 現 金 流 量	預 計 全 年 現 金 流 出 量	預 計 現 金 剩 餘 (不 足) 數 額 + -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345,672(註)	\$54,889	\$66,620	\$333,941(註)	投 資 計 劃	融 資 計 劃
1.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營業活動：預期本公司營收已足以產生獲利並有可能維持穩定，是以預計全年度來自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將產生淨流入。 (2)投資及融資活動：預計資本支出及發放現金股利，是以預計產生淨現金流出。 2.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無。 註：包含三個月以上定存。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 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決策當局基於營運需求或公司未來成長之考量等因素進行轉投資，由相關單位提供專業資訊，並由財務單位彙整資料後提供權責主管參考，經權責主管同意後依相關辦法執行。

(二) 轉投資獲利或虧損情形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

本公司轉投資大陸之景岳生物科技(中國)有限公司 111 年度認列投資損失 53,932 仟元，上述轉投資大陸之景岳生物科技(中國)有限公司處於公司設廠階段，因此尚無法獲利。

(三) 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無。

六、風險事項

(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利率變動：

本公司 111 年度無借入之款項，故無市場利率波動之風險。

2. 匯率變動：

本公司 111 年兌換利益淨額 10,447 千元，占該年度營業收入淨額 368,546 仟元及本期淨利 47,461 仟元分別為 2.83% 及 22.01%，對本公司損益產生影響，其因應措施詳下述第 4 點說明。

3. 通貨膨脹：

最近年度通貨膨脹對本公司之損益不致有明顯之影響，本公司未來將密切注意通貨膨脹情形，以適當調整產品售價及原物料庫存量。

4. 本公司因應利率及匯率變動之因應措施：

(1) 隨時注意國際匯市各主要貨幣之走勢及非經濟因素之國際情勢變化，以掌握匯率走勢得以及時應變，同時要求業務人員於產品報價過程中，考量因匯率變動所產生之風險，適時調整售價，以保障應有之利潤。

(2) 儘量以同幣別之銷貨收入支應採購支出，以達自動避險效果。

(3) 未來面對外幣之應收帳款與應付帳款，將視必要性進行避險。

(4) 定期取得金融機構之財經資訊、外匯報告，以綜合判斷匯率、利率變動趨勢，靈活調整外匯、資金策略。

(5) 隨時注意未來利率走勢，適時利用資本市場各項融資工具，以降低取得資金成本。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專注於本業之發展，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未來若因業務需要而遇有需進行資金融通、為他人背書保證或衍生性金融商品之交易之必要，亦將依本公司訂定之『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辦理，並依法令規定及時且正確公告各項資訊。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由於社會大眾物質生活提高，接踵而來的是各式各樣的文明病產生，如過重的體重、糖尿病等代謝症候群。此外老齡化社會來臨，老化相關疾病的預防亦是重

要議題，例如：骨鬆、失智、癌症…等。而現今隨著微生物學和免疫學的發展，本公司研發部門以安全性高之乳酸桿菌開發具有調節血糖、降低體脂肪、抗骨鬆、抗老化及輔助研症治療等..相關產品，其研發政策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詳下敘述。

研發政策:

- (1)針對市場趨勢迅速開發具有契機之新菌株。
- (2)持續進行基礎研發、製程研發、製劑研發，技術創新，以創造市場需求。
- (3)引進最新的研發技術及設備。
- (4)積極與教學醫院、學術、研究機構合作，借重外力提升研發能量。
- (5)積極進行各項健康食品認證。
- (6)循環檢視研發操作技術，消除會產生實驗失效、效率較低及安全顧慮之盲點。
- (7)適當引進有潛力之研發人才，強化研發人員教育訓練。

112年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約34,852仟元。

(四)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各項業務之執行均依照主管機關法令規定辦理，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受到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影響財務及業務之情事，故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本公司無重大影響，而未來本公司管理階層將隨時觀察注意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並適時主動提出規劃與因應措施。

(五)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生物科技產業是當前政府所積極推動之產業，且具有產業進入障礙高、研發週期長、專業技術需求度高及附加價值高...等特色，較不易在短時間內有太大的變化，且公司擁有產品之智財使用權及專業研發能力，對於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動均尚能密切掌握並視需要採取適當因應措施；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為止，尚無對本公司財務業務有重大影響者。

(六)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自創業以來，一向秉持永續經營和誠信的經營原則，並持續強化公司內部管理，積極邁向國際市場及提升品質管理能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尚無因企業形象改變而衍生相關企業危機之情事。未來本公司亦將持續落實公司治理要求，適時商請專家提供諮詢意見並遵從之，以降低該等風險發生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

(七)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無進行併購之情形。

(八)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無擴充廠房之情形。

(九)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 進貨風險：本公司並無進貨集中的問題，且原物料進貨商選擇性高。

2. 銷貨集中的風險：

本公司目前銷貨集中在前十大客戶，主要銷售產品分別為保護口腔、抗過敏及腸胃道益生菌，雖銷貨有集中情形，但本公司同類產品尚可提供其他銷售通路及客戶，現已開發其他新擴展客源，能將銷貨集中風險降低。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發生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之情事。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無。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

無。

(十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資安風險評估：本公司擬定資訊安全管理辦法,定期宣導及資安案例分享。

七、其他重要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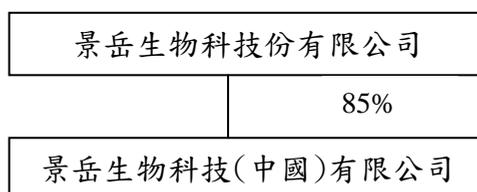
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關係企業組織圖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組織圖
民國一一一年度



(二)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各關係企業間所經營業務互有關聯者，應說明其往來分工情形

公司關係企業經營業務均涵蓋機能性食品製造及銷售等業務。

(三)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仟元

公司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景岳生物科技(中國)有限公司	106.4.12	天津市武清開發區 廣源道 19 號	1,081,972	機能性食品製造及銷售等業務

(四) 依本法第三百六十九條之三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

無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

(五)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與總經理之姓名及其對該企業之持股或出資情形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單位：仟元；股；%

企業名稱	職稱 (註 1)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註 2)(註 3)	
			股數	持股比例
景岳生物科技(中國)有限公司	董事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根德	不適用	85%
景岳生物科技(中國)有限公司	董事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黃國杰	不適用	85%
景岳生物科技(中國)有限公司	董事	智語(北京)國際貿易有限公司代表人:劉忠毅	不適用	15%
景岳生物科技(中國)有限公司	監察人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卓傳陣	不適用	85%

註 1：關係企業如為外國公司，列其職位相當者。

註 2：被投資公司如為股份有限公司請填股數及持股比例，其他請填出資額及出資比例並予以註明。

註 3：董事、監察人為法人時，應另加揭露代表人之相關資料。

(六) 關係企業營運概況應敘明各關係企業之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

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 總值	負債 總額	淨值	營業 收入	營業 利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 (元)(稅後)
景岳生物科技 (中國)有限公司	1,081,972	1,029,951	57,334	972,617	0	(64,096)	(63,449)	不適用

(七) 最近年度之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

請參閱附件一。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無。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無。

附件一：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會計師查核報告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景岳集團)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景岳集團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景岳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景岳集團民國一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存貨評價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八)存貨；存貨評價之淨變現價值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一)；存貨評價之淨變現價值評估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五)存貨。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景岳集團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其製造及銷售之各類益生菌保健產品會因市場需求及效期等因素影響，導致原有之產品可能過時或不再符合市場需求，致產生存貨之成本可能超過其淨變現價值之風險，因此，存貨評價為本會計師執行景岳集團合併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

- 評估存貨之評價是否已按景岳集團既訂之會計政策執行。
- 瞭解管理階層進行存貨評價所採用之淨變現價值並抽核原始交易憑證，以測試存貨淨變現價值之合理性。
- 檢視存貨庫齡報表，分析兩期存貨庫齡變化情形，並執行抽樣程序以檢查存貨庫齡報表之正確性。
- 檢視景岳集團過去對存貨備抵金額提列之準確度，並與本期估列之存貨備抵金額

作比較，以評估本期之估列方法及假設是否允當。

- 評估景岳集團對存貨備抵損失相關資訊之揭露是否允當。

二、長期性非金融資產之減損評估

有關長期性非金融資產減損評估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二)非金融資產減損；長期性非金融資產減損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二)；長期性非金融資產之減損評估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景岳集團所處產業之景氣易受市場環境影響，且長期性非金融資產之減損評估係依據管理階層對可回收金額所作之評估，因相關評估假設涉及管理階層之判斷，因此，長期性非金融資產之減損評估係本會計師執行景岳集團合併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

- 評估集團管理階層於計算可回收金額所使用各項假設之合理性，包含現金流量預測及折現率等主要參數。
- 比較過去預測之未來現金流量與實際狀況，以檢視過去管理當局估計之準確度，並對重要假設進行敏感度分析。
- 檢視管理當局針對有關長期性非金融資產之資產減損評估之揭露是否適當。
- 詢問集團管理階層以辨認報導日後並無重大影響減損評估之事項。

其他事項

景岳集團民國一一〇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並於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九日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一一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一〇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其他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景岳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景岳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景岳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景岳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景岳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景岳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景岳集團民國一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蘇彥廷 
陳國宗 

證券主管機關核准簽證號：金管證審字第 1070304941 號

文號 (89)台財證(六)第 62474 號

民國 一一二 年 三 月 十三 日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111.12.31		110.12.31			負債及權益	111.12.31		110.12.31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133,687	8	169,953	10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十八))	\$ 25,758	2	25,332	1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三))	267,256	16	251,776	15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	14,365	1	11,390	1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六(四)(十八))	50,358	3	54,013	3	2200 其他應付款	79,655	4	56,531	3	
1200 其他應收款	1,404	-	1,049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28,436	2	33,821	2	
130X 存貨(附註六(五))	55,304	3	37,064	2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二))	1,060	-	2,112	-	
1410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13,493	1	66,937	4	2365 退款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一)(十八))	11,503	1	9,983	1	
流動資產合計	521,502	31	580,792	34	流動負債合計	160,777	10	139,169	8	
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負債：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	26,520	2	34,680	2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四))	1,960	-	1,540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八)及八)	1,049,260	62	982,463	58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二))	33,485	2	30,621	2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九))	63,973	4	62,649	4	2645 存入保證金	2,368	-	2,318	-	
1780 無形資產	238	-	333	-	非流動負債合計	37,813	2	34,479	2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四))	22,727	1	12,314	1	負債總計	198,590	12	173,648	10	
1915 預付設備款(附註六(八))	-	-	14,377	1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六(十五)(十六))：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附註六(十三))	7,318	-	6,446	-	3110 普通股股本	863,714	51	863,714	5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八))	4,270	-	3,979	-	3200 資本公積	375,688	22	375,688	21	
非流動資產合計	1,174,306	69	1,117,241	66	3300 保留盈餘	117,502	6	154,871	10	
					3400 其他權益	(5,579)	-	(17,833)	(1)	
資產總計	\$ 1,695,808	100	1,698,033	100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1,351,325	79	1,376,440	81	
					36XX 非控制權益(附註六(七))	145,893	9	147,945	9	
					權益總計	1,497,218	88	1,524,385	90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695,808	100	1,698,033	100	

(請詳 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陳根德



經理人：陳昱瑾



會計主管：黃湘君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十一年及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年度		110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八))	\$ 368,546	100	427,929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五)(十三)(十九)及十二)	111,829	30	128,603	30
5900 營業毛利	256,717	70	299,326	70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四)(十二)(十三)(十九)七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49,103	13	63,127	15
6200 管理費用	88,021	24	82,338	19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59,411	16	25,524	6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1,788)	-	3,298	1
營業費用合計	194,747	53	174,287	41
6900 營業淨利	61,970	17	125,039	29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六)(十二)(二十)):				
7100 利息收入	4,804	1	2,012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239	-	13,139	3
7050 財務成本	(755)	-	(766)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4,288	1	14,385	4
7900 稅前淨利	66,258	18	139,424	33
7950 減: 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四))	18,797	5	29,823	7
8200 本期淨利	47,461	13	109,601	26
8300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六(十四)(十五))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826	-	183	-
8349 減: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65	-	37	-
	661	-	146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4,416	4	(7,464)	(2)
8399 減: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14,416	4	(7,464)	(2)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5,077	4	(7,318)	(2)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62,538</u>	<u>17</u>	<u>102,283</u>	<u>24</u>
本期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56,978	15	113,132	27
8620 非控制權益	(9,517)	(2)	(3,531)	(1)
	<u>\$ 47,461</u>	<u>13</u>	<u>109,601</u>	<u>26</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69,893	19	106,934	25
8720 非控制權益	(7,355)	(2)	(4,651)	(1)
	<u>\$ 62,538</u>	<u>17</u>	<u>102,283</u>	<u>24</u>
每股盈餘(單位: 新台幣元)(附註六(十七))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u>\$ 0.66</u>		<u>1.31</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u>\$ 0.66</u>		<u>1.30</u>	

(請詳 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陳根德



經理人: 陳昱瑾



會計主管: 黃湘君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普通股		保留盈餘			合計	其他權益		非控制 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餘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歸屬於母 公司業主 權益總計		
民國一〇年一月一日餘額	\$ 863,414	386,543	26,107	31,530	33,171	90,808	(11,489)	1,329,276	152,596	1,481,872
本期淨利(損)	-	-	-	-	113,132	113,132	-	113,132	(3,531)	109,60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146	146	(6,344)	(6,198)	(1,120)	(7,31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13,278	113,278	(6,344)	106,934	(4,651)	102,283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3,280	-	(3,280)	-	-	-	-	-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20,041)	20,041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49,215)	(49,215)	-	(49,215)	-	(49,215)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	(11,224)	-	-	-	-	-	(11,224)	-	(11,224)
員工行使認股權發行新股	300	369	-	-	-	-	-	669	-	669
民國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863,714	375,688	29,387	11,489	113,995	154,871	(17,833)	1,376,440	147,945	1,524,385
本期淨利(損)	-	-	-	-	56,978	56,978	-	56,978	(9,517)	47,46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661	661	12,254	12,915	2,162	15,07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57,639	57,639	12,254	69,893	(7,355)	62,538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1,328	-	(11,328)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6,344	(6,344)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95,008)	(95,008)	-	(95,008)	-	(95,008)
非控制權益變動	-	-	-	-	-	-	-	-	5,303	5,303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863,714	375,688	40,715	17,833	58,954	117,502	(5,579)	1,351,325	145,893	1,497,218

(請詳 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陳根德



經理人：陳昱瑾



會計主管：黃湘君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十一年及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66,258	139,424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50,320	21,040
攤銷費用	95	94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1,788)	3,29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淨損失(利益)	8,160	(9,350)
利息費用	755	766
利息收入	(4,804)	(2,012)
股利收入	-	(34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64	43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利益	-	(3,781)
預付設備款及其他非流動資產轉列費損	4,087	-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	(1,819)	-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55,070	9,75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及帳款減少(增加)	5,671	(14,962)
其他應收款減少(增加)	419	(494)
存貨增加	(18,213)	(2,278)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54,066	(17,350)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增加	(46)	(24)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972	96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42,869	(34,14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增加	426	1,030
應付票據及帳款增加	2,975	4,004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113)	2,610
退款負債增加	1,520	4,11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4,808	11,76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47,677	(22,380)
調整項目合計	102,747	(12,622)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69,005	126,802
收取之利息	4,038	2,012
收取之股利	-	340
支付之利息	(755)	(766)
支付之所得稅	(34,340)	(16,73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37,948	111,658

董事長：陳根德



(請詳 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陳昱瑾



會計主管：黃湘君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一十一年及一十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年度	110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00,550)	(585,141)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86,932	523,645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3,537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價款	-	21,981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1,185)	(116,22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243	-
取得無形資產	-	(175)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604	23
預付設備款減少(增加)	252	(72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83,704)	(153,071)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存入保證金增加	50	-
租賃本金償還	(1,430)	(1,597)
發放現金股利	(95,008)	(60,439)
員工行使認股權	-	669
非控制權益變動	5,303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91,085)	(61,367)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575	(2,113)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36,266)	(104,89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69,953	274,84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33,687	169,953

董事長：陳根德



(請詳 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陳昱瑾



會計主管：黃湘君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八十九年十二月六日依中華民國公司法奉准設立，並於民國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合併子公司光惠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地址為台南市善化區南科七路8號。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各類益生菌保健產品之研究、開發、製造及銷售業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二年三月十三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2018-2020 週期之年度改善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自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起生效，可能影響說明如下：

1.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主要修正包括：

- 規定企業揭露其重大會計政策而非其重要會計政策；
- 闡明與不重大之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有關之會計政策資訊係屬不重大，且不需揭露該等資訊；及
- 闡明並非與重大之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有關之所有會計政策資訊對公司之財務報表均屬重大。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及檢視財務報告應揭露之會計政策以符合該修正。

2.其他

預期下列新修正準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合併公司預期下列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交易之規定」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1)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淨確定福利資產，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衡量。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臺幣表達。所有以新臺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之個體(即子公司)。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被投資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控制該個體。

自對子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喪失控制之日為止。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損，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全數消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分別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業已適當調整，俾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者，係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非控制權益之調整數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當合併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合併財務報告中將前子公司之資產(包含商譽)及負債與非控制權益按喪失控制日之帳面金額除列，並對前子公司之保留投資以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重新衡量。處分損益為下列兩者之差額：(1)所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與對前子公司之保留投資於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合計數，及(2)子公司之資產(包含商譽)及負債與非控制權益於喪失控制日之帳面金額合計數。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中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與合併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 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 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1.12.31	110.12.31	
本公司	景岳生物科技(中國)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景岳(中國)公司)	機能性食品製造及 銷售等業務	85%	85%	重要子公司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四)外幣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通常係認列於損益，惟以下情況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1)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2)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於避險有效範圍內；或
- (3)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於避險有效範圍內。

2.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臺幣；收益及費損項目則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臺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 4.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 4.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七)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及所發行之債務證券原始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合併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外）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原始係按交易價格衡量。

1.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合併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易日或交割日會計處理。

原始認列時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資產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包括衍生性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該等資產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淨利益或損失(包含任何股利及利息收入)係認列為損益。

持有供交易及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績效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3)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合併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合併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合併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合併公司持有之定期存款，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為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故視為信用風險低。

若合約款項逾期或債務人不太可能履行其信用義務支付全額款項予合併公司時，合併公司則視為該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或發生違約。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合併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合併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超過一年；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合併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借款人很有可能會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合併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合併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合併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合併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4)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合併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2) 權益交易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合併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攤銷後成本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若屬持有供交易、衍生工具或於原始認列時指定，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相關淨利益及損失，包括任何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其他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4) 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5)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目前有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八) 存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係依成本(包括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 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3. 折舊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於損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房屋及建築	2~50年
(2)機器設備	2~15年
(3)運輸設備	4~8年
(4)辦公設備	2~7年
(5)其他設備	2~10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租賃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

本公司為承租人之交易

合併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合併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合併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合併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 (2)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 (3)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 (4)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 (1)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 (2)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 (3)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 (4)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 (5)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合併公司將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以單行項目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中。

若協議包含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合併公司係以相對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個別租賃組成部份。惟，於承租土地及建物時，合併公司選擇不區分非租賃組成部分而將租賃組成部分及非租賃組成部分視為單一租賃組成部分處理。

針對會議室、倉庫及其他設備租賃之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合併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一)無形資產

1.認列及衡量

合併公司取得商譽以外之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2.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之未來經濟效益時始予以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包括內部發展之商譽及品牌。

3.攤銷

合併公司之無形資產係取得電腦軟體成本，攤銷係依資產成本減除估計殘值計算，並自無形資產達可供使用狀態起，採直線法於其估計耐用年限2~6年內認列為損益。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攤銷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二)非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存貨及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係以稅前折現率折算至現值，該折現率應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

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損益，且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

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僅在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之範圍內迴轉。

(十三)收入之認列

客戶合約之收入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合併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合併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銷售商品

合併公司係製造且銷售各類益生菌保健產品，合併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合併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合併公司經常以十二個月內累積銷售量之基礎提供銷貨折讓予客戶。合併公司係以合約價格減除估計之銷貨折讓之淨額為基礎認列收入，銷貨折讓之金額係使用過去累積之經驗按期望值估計之，且僅於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範圍內認列收入。截至報導日止，相關銷售因銷貨折讓而預期支付予客戶金額，認列為退款負債。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0~180 天，與同業之實務作法一致，故不包含融資要素。

合併公司於交付商品時認列應收帳款，因合併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2)財務組成部分

合併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或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合併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十四)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費用。預付提撥數將導致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支付之範圍內，認列為一項資產。

2.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對確定福利計畫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以前期間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並減除任何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確定福利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合併公司可能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對該計畫減少未來提撥金之形式可得之任何經濟效益之現值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係考量任何最低資金提撥要求。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包含精算損益、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利息)，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不包括利息)係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保留盈餘。合併公司決定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費用(收入)，係使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所決定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及折現率。確定福利計畫之淨利息費用及其他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計畫修正或縮減時，所產生與前期服務成本或縮減利益或損失相關之福利變動數，係立即認列為損益。合併公司於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清償損益。

3.短期員工福利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於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五)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以給與日之公允價值，於該獎酬之既得期間內，認列費用並增加相對權益。認列之費用係隨預期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而最終認列之金額係以既得日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為基礎衡量。

有關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之非既得條件，已反映於股份基礎給付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且預期與實際結果間之差異無須作核實調整。

合併公司股份基礎給付之給與日為合併公司與員工雙方就認購價格及得認購股數達成共識之日。

(十六)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其金額係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合併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以及
- 3.商譽原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足夠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合併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七)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本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給與員工之股票選擇權及得以股票發放之員工酬勞。

(十八)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合併公司可能面臨經濟不確定性，如 COVID-19、自然災害、烏俄衝突及通貨膨脹等。該等事件可能使合併公司所作之下列會計估計受到重大影響，因該等估計涉及對未來之預測。

會計政策涉及重大判斷，且對合併財務報告已認列金額有重大影響之資訊為租賃期間之決定：

對於租賃期間之決定，係租賃之不可取消期間併同承租人可合理確定將行使租賃延長之選擇權所涵蓋之期間，及承租人可合理確定將不行使租賃終止選擇權所涵蓋之期間。合併公司於評估承租人是否行使前述選擇權時，係考量將對承租人產生經濟誘因之所有攸關事實及情況。並於後續出現在承租人控制範圍內且將影響其是否可合理確定行使或不行使選擇權之重大事項或情況重大改變時，予以重新評估。租賃期間之評估有變動時，係重衡量租賃負債並調整使用權資產，請詳附註六(九)及六(十二)。

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具有導致資產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且已反映新冠病毒疫情所造成之影響，其相關資訊如下：

(一)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合併公司評估報導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因市場需求及效期而產生重大變動。存貨評價估列情形請詳附註六(五)。

(二)長期性非金融資產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合併公司須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可回收金額及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公司策略所帶來之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長期性非金融資產之評價方法及可回收金額所使用之關鍵假設說明請詳附註六(八)。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1.12.31</u>	<u>110.12.31</u>
現金及零用金	\$ 1,089	924
支票及活期存款	132,598	169,029
合併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u>\$ 133,687</u>	<u>169,953</u>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之匯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廿一)。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1.12.31</u>	<u>110.12.31</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上櫃公司股票	<u>\$ 26,520</u>	<u>34,680</u>

按公允價值再衡量認列於損益之金額請詳附註六(二十)。

市場風險請詳附註六(廿一)。

上述金融資產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1.12.31</u>	<u>110.12.31</u>
三個月以上到期之定期存款	<u>\$ 267,256</u>	<u>251,776</u>

合併公司評估係持有該等資產至到期日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且該等金融資產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故列報於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廿一)。

上述金融資產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四)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u>111.12.31</u>	<u>110.12.31</u>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 7,293	8,767
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45,024	49,018
減：備抵損失	(1,959)	(3,772)
	<u>\$ 50,358</u>	<u>54,013</u>

合併公司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製造業客戶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11.12.31		
	應收票據及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25,509	0%~0.54%	128
逾期 1~30 天	7,795	6.12%	477
逾期 31~60 天	4,779	11.28%	539
逾期 61~90 天	29	44.44%	12
逾期 91~120 天	-	70.85%	-
逾期 121 天以上	40	100%	40
	\$ 38,152		1,196

	110.12.31		
	應收票據及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33,735	0%~0.27%	86
逾期 1~30 天	1,136	0.81%	9
逾期 31~60 天	5,783	11.86%	686
逾期 61~90 天	85	40.08%	34
逾期 91~120 天	-	67.29%	-
逾期 121 天以上	193	100%	193
	\$ 40,932		1,008

合併公司零售業客戶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11.12.31		
	應收票據及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11,571	0%~0.21%	13
逾期 1~90 天	1,981	1.60%	32
逾期 91 天以上	613	100%	613
	\$ 14,165		658

	110.12.31		
	應收票據及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13,768	0%~0.29%	22
逾期 1~90 天	2,446	2.18%	54
逾期 91 天以上	639	100%	639
	\$ 16,853		715

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期初餘額	\$ 3,772	732
認列之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1,788)	3,298
本年度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金額	(25)	(258)
期末餘額	\$ 1,959	3,772

上述金融資產均未貼現或提供作為擔保品。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存 貨

	<u>111.12.31</u>	<u>110.12.31</u>
原物料	\$ 27,643	17,725
在製品	14,561	9,908
製成品	13,100	9,431
	<u>\$ 55,304</u>	<u>37,064</u>

合併公司營業成本明細如下：

	<u>111 年度</u>	<u>110 年度</u>
存貨出售轉列	\$ 110,107	129,774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1,815)	(3,347)
未分攤製造費用	3,197	1,501
存貨報廢損失	487	833
存貨盤盈	(147)	(158)
合 計	<u>\$ 111,829</u>	<u>128,603</u>

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六)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九月二十二日與非關係人簽訂不動產買賣契約，以 21,981 千元出售屏東市舊街段土地及其附屬建物(原帳列投資性不動產)，故將相關資產於民國一一〇年第三季間自投資性不動產轉列為「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淨額」18,200 千元。此交易業已於民國一一〇年第四季完成過戶程序，並認列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利益 3,781 千元，列入營業外收入及支出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七)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對合併公司具重大性者如下：

子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場所/ 公司註冊之國家	非控制權益之所有權權益 及表決權之比例	
		<u>111.12.31</u>	<u>110.12.31</u>
景岳(中國)公司	中國	15%	15%

上述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依據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編製，並已反映合併公司於收購日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及就會計政策差異所作之調整，且該等財務資訊係合併公司間之交易尚未銷除前之金額：

景岳(中國)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

	<u>111.12.31</u>	<u>110.12.31</u>
流動資產	\$ 76,469	126,891
非流動資產	953,482	892,327
流動負債	(57,334)	(32,917)
淨 資 產	<u>\$ 972,617</u>	<u>986,301</u>
非控制權益期末帳面金額	<u>\$ 145,893</u>	<u>147,945</u>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1 年度	110 年度
營業收入	\$ -	-
本期淨損	\$ (63,449)	(23,539)
其他綜合損益	14,416	(7,464)
綜合損益總額	\$ (49,033)	(31,003)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本期淨損	\$ (9,517)	(3,531)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綜合損益總額	\$ (7,355)	(4,651)

	111 年度	110 年度
營業活動現金流量	\$ 20,913	(61,301)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60,363)	(88,357)
籌資活動現金流量	35,349	-
匯率變動之影響	846	(1,693)
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 (3,255)	(151,351)
支付予非控制權益之股利	\$ -	-

(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及累計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房屋 及建築	機器設 備	運輸設 備	辦公設 備	其他 設備	未完工程 及 待驗設備		總 計
						待驗設備	總 計	
成本：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68,740	212,519	4,579	5,294	11,715	858,618	1,261,465	
增 添	30,506	28,793	-	897	310	33,766	94,272	
處 分	(1,240)	(1,074)	(498)	(591)	(434)	(307)	(4,144)	
重分類	682,149	149,395	1,321	10	7,443	(831,875)	8,443 (註 1)	
匯率變動之影響	(2,246)	(541)	12	19	(16)	15,033	12,261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877,909	389,092	5,414	5,629	19,018	75,235	1,372,297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68,407	210,627	4,587	3,979	11,788	720,569	1,119,957	
增 添	333	3,133	-	1,048	-	126,553	131,067	
處 分	-	(2,070)	-	(61)	(70)	-	(2,201)	
重分類	-	828	-	328	-	16,604	17,760 (註 2)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	(8)	-	(3)	(5,108)	(5,118)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68,740	212,519	4,579	5,294	11,715	858,618	1,261,465	
累計折舊：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06,044	155,181	3,058	4,249	10,470	-	279,002	
折 舊	25,142	21,025	651	574	553	-	47,945	
處 分	(1,240)	(1,074)	(498)	(591)	(434)	-	(3,837)	
重分類	-	(1,673)	-	-	1,673	-	-	
匯率變動之影響	(66)	(20)	10	6	(3)	-	(73)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29,880	173,439	3,221	4,238	12,259	-	323,037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01,405	145,526	2,662	3,700	9,891	-	263,184	
折 舊	4,639	11,682	400	610	649	-	17,980	
處 分	-	(2,027)	-	(61)	(70)	-	(2,158)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4)	-	-	-	(4)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06,044	155,181	3,058	4,249	10,470	-	279,002	
帳面價值：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 748,029	215,653	2,193	1,391	6,759	75,235	1,049,260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	\$ 67,002	65,101	1,925	279	1,897	720,569	856,773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 62,696	57,338	1,521	1,045	1,245	858,618	982,463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註 1：係轉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3,374 千元及自預付設備款轉入 11,817 千元。

註 2：係自預付設備款轉入。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合併公司因於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減損跡象而進行減損測試，因現金產生單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可回收金額高於帳面價值，故無須認列減損損失。

估計可回收金額所使用之關鍵假設，折現率係以產業加權平均資金成本為估計基礎，民國一一年度之折現率為 7.56%；現金流量推估係以管理階層已核准之十年期財務預算為基礎。前項關鍵假設之數值係代表管理階層對相關產業未來趨勢所作之評估，同時並考量內部與外部來源之歷史資訊。

(九)使用權資產

合併公司承租土地及房屋及建築之成本及累計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總 計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8,874	3,333	72,207
變動租賃給付	3,242	-	3,242
匯率變動之影響	493	-	493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72,609	3,333	75,942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9,124	3,333	72,457
匯率變動之影響	(250)	-	(250)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68,874	3,333	72,207
使用權資產之累計折舊：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7,362	2,196	9,558
本期折舊	1,616	759	2,375
匯率變動之影響	36	-	36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9,014	2,955	11,969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108	1,438	6,546
本期折舊	2,267	758	3,025
匯率變動之影響	(13)	-	(13)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7,362	2,196	9,558
帳面價值：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 63,595	378	63,973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	\$ 64,016	1,895	65,911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 61,512	1,137	62,649

依據民國一一年度之資產減損測試評估，因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權資產可回收金額高於帳面價值，故無須認列減損損失，估計可回收金額所使用之關鍵假設，請詳附註六(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十)短期借款

	111.12.31	110.12.31
尚未使用額度	\$ 50,000	50,000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一)退款負債

	111.12.31	110.12.31
退款負債—流動	\$ 11,503	9,983

退款負債係因商品銷售估計可能發生之銷貨退回及折讓而預期支付予客戶之金額，本公司係依據歷史銷貨退回及折讓資料估計，預期該負債多數將於銷售之當年度或次一年度發生。

(十二)租賃負債

合併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111.12.31	110.12.31
流動	\$ 1,060	2,112
非流動	\$ 33,485	30,621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廿一)金融工具。

租賃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755	766
短期或低價值租賃資產之費用	\$ 461	452

租賃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2,646	2,815

1.土地、房屋及建築之租賃

合併公司承租土地、房屋及建築作為辦公處所、廠房及倉庫，租賃期間為一至五十年。部分租賃合約包含租賃延長之選擇權。在無法合理確定將行使可選擇之延長租賃期間之情況下，與選擇權所涵蓋期間之相關給付並不計入租賃負債。

2.其他租賃

合併公司承租會議室、其他設備及部分一年內到期之倉庫，該等租賃為短期或低價值標的租賃，合併公司選擇適用豁免認列規定而不認列其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三)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11.12.31	110.12.31
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2,835	2,918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10,153)	(9,364)
淨確定福利資產	\$ (7,318)	(6,446)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撥存於臺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全已達暫停提撥之金額，依據中華民國「勞工退休準備金提撥及管理辦法」之規定，於民國一一一年六月十七日經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決議通過自民國一一一年七月一日起至一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暫停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業已於民國一一一年六月二十三日取得科技部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核准函在案。

(1) 計畫資產組成

合併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於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分別為 10,153 千元及 9,364 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基金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1 月 1 日確定福利義務	\$ 2,918	3,295
計畫支付之福利	-	(364)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19	14
淨確定福利資產再衡量數	(102)	(27)
12 月 31 日確定福利義務	<u>\$ 2,835</u>	<u>2,918</u>

(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1 月 1 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9,364	9,534
利息收入	65	38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	(364)
淨確定福利資產再衡量數	724	156
12 月 31 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10,153</u>	<u>9,364</u>

(4) 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列報為費用減項之明細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淨確定福利資產之淨利息	\$ (46)	(24)
管理費用減項	<u>\$ (46)</u>	<u>(24)</u>

(5) 精算假設

合併公司於報導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111.12.31	110.12.31
折現率	1.40%	0.70%
未來薪資增加率	2.00%	2.00%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預計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 0 千元。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12 年。

(6) 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 0.25%	減少 0.25%
111 年 12 月 31 日		
折現率	\$ (78)	81
未來薪資增加率	73	(71)
110 年 12 月 31 日		
折現率	\$ (87)	91
未來薪資增加率	82	(79)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 6% 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 4,177 千元及 4,316 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子公司—景岳(中國)公司退休金依其所在當地法律採行確定提撥退休辦法，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認列退休金費用分別為 554 千元及 455 千元。

(十四)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合併公司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28,774	33,913
調整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	181	350
	<u>28,955</u>	<u>34,263</u>
遞延所得稅利益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10,158)	(4,440)
所得稅費用	<u>\$ 18,797</u>	<u>29,823</u>

2. 合併公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165	37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直接認列於權益之所得稅費用皆為0千元。

4.合併公司之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稅前淨利	<u>\$ 66,258</u>	<u>139,424</u>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13,252	27,885
股利收入	-	(6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 評價損失(利益)	1,632	(1,870)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數	181	350
不可扣抵之費用	1,809	2,743
其他	1,923	783
所得稅費用	<u>\$ 18,797</u>	<u>29,823</u>

5.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合併公司已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投 資損失	退款負債	存貨備抵 損失	其 他	合 計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	\$ 6,783	1,997	919	2,615	12,314
貸記/(借記)損益	10,787	304	(363)	(315)	10,413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u>\$ 17,570</u>	<u>2,301</u>	<u>556</u>	<u>2,300</u>	<u>22,727</u>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	\$ 2,782	1,173	1,588	2,217	7,760
貸記/(借記)損益	4,001	824	(669)	398	4,554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u>\$ 6,783</u>	<u>1,997</u>	<u>919</u>	<u>2,615</u>	<u>12,314</u>

遞延所得稅負債：

	確定福利 計劃	未實現 兌換利益	合 計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	\$ 1,413	127	1,540
借記/(貸記)損益	8	247	255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165	-	165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u>\$ 1,586</u>	<u>374</u>	<u>1,960</u>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	\$ 1,370	19	1,389
借記/(貸記)損益	6	108	114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37	-	37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u>\$ 1,413</u>	<u>127</u>	<u>1,540</u>

2.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九年度。

(十五)資本及其他權益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 1,000,000 千元，每股面額 10 元。前述額定股本總額為普通股，已發行股份均為 86,371 千股。

1.普通股之發行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一〇年度因員工認股權憑證行使認購權，以每股22.3元發行普通股30千股，共收取股款669千元，所有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本公司認列普通股股本300千元及資本公積－發行股票溢價369千元，並將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轉列資本公積－發行股票溢價287千元。

2. 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11.12.31	110.12.31
發行股票溢價	\$ 360,871	360,871
員工認股權	3,500	3,596
失效認股權	11,317	11,221
	<u>\$ 375,688</u>	<u>375,688</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七月三十日經股東會決議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11,224千元(每股0.13元)。

3. 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及依法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連同上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經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但股票股利不得高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五十。於民國一一一年五月二十七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增訂本公司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將應分派股利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及分派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1) 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 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稅後淨利加計當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期末分配盈餘之數額與前期末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末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3) 盈餘分配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五月二十七日及一一〇年七月三十日經股東會決議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配股率(元)	金額	配股率(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1.10	95,008	0.57	49,215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三月十三日經董事會決議民國一一一年度盈餘分配案之現金股利金額，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111 年度	
	配股率 (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0.70	60,460
(4)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7,833)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12,254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5,579)</u>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1,489)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6,344)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7,833)</u>

(十六)股份基礎給付

員工認股權

1.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度訂定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採用公平價值法估計酬勞成本，並採用 Black-Scholes Model 估計給與日認股選擇權之公平價值給予數量、履約價格及既得條件暨各項假設之資訊列示如下：

給與日	104.10.1
給與數量	805,000 股
履約價格	發行日普通股收盤價 24.4 元(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依特定公式調整之)
既得條件	屆滿兩年可行使股權比例 10%、屆滿三年可行使股權比例 50%及屆滿五年可行使股權比例 100%
預期價格波動率	37.90%~41.78%
無風險利率	0.97%~1.11%
預期存續期間	5~6.5 年
認股選擇權加權平均公平價值	屆滿兩年、三年及五年分別為 8.46 元、8.83 元及 10.42 元

(2)上開酬勞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依公平價值法認列之酬勞成本均為 0 千元。

	111 年度		110 年度	
	加權平均履約 價格(元)	認股權數量	加權平均履約 價格(元)	認股權數量
1 月 1 日流通在外數量	21.7	360,000	22.3	445,000
本期執行數量	-	-	22.3	(30,000)
本期失效數量	21.7	(10,000)	22.3	(55,000)
12 月 31 日流通在外數量	20.7	<u>350,000</u>	21.7	<u>360,000</u>
12 月 31 日可執行數量	20.7	<u>350,000</u>	21.7	<u>360,000</u>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七)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股數單位：千股	
	111 年度	110 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淨利	\$ 56,978	113,132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86,371	86,357
基本每股盈餘(元)	\$ 0.66	1.31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淨利	\$ 56,978	113,132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86,371	86,357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憑證	57	32
員工酬勞	232	352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	86,660	86,741
稀釋每股盈餘(元)	\$ 0.66	1.30

(十八)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111 年度	110 年度
主要地區市場：		
臺灣	\$ 211,271	188,612
中國	112,572	197,549
其他	44,703	41,768
	\$ 368,546	427,929
主要產品：		
機能性食品銷售	\$ 368,546	427,929

2.合約餘額

	111.12.31	110.12.31	110.1.1
應收票據	\$ 7,293	8,767	7,846
應收帳款	45,024	49,018	35,235
減：備抵損失	(1,959)	(3,772)	(732)
合 計	\$ 50,358	54,013	42,349
	111.12.31	110.12.31	110.1.1
合約負債	\$ 25,758	25,332	24,302
退款負債	\$ 11,503	9,983	5,864

應收票據及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四)。

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一月一日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於民國一一年度及一〇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分別為18,233千元及15,647千元。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源自合併公司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十九)員工及董事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 2%~10% 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5% 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4,096 千元及 7,727 千元，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2,048 千元及 3,864 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各該年度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若次年度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列為次年度損益。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估列金額與董事會決議並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利息收入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利息收入明細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 4,804	2,012

2.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失	\$ (64)	(43)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處分利益	-	3,781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10,447	(1,34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損失)	(8,160)	9,350
股利收入	-	340
其他	(1,984)	1,058
合計	\$ 239	13,139

3.財務成本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755)	(766)

(廿一)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最大暴險之金額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由於合併公司有廣大客戶群，並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進行交易，故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並無顯著集中之虞。而為降低信用風險，合併公司亦定期持續評估客戶財務狀況，惟通常不要求客戶提供擔保品。

(3)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及備抵減損提列情形請詳附註六(四)。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應收款為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無備抵損失提列或迴轉之情事。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一年以內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11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94,020	94,020	94,020	-	-	-
租賃負債	34,545	48,955	1,790	1,380	4,141	41,644
存入保證金	2,368	2,368	-	-	2,368	-
	\$ 130,933	145,343	95,810	1,380	6,509	41,644
110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67,921	67,921	67,921	-	-	-
租賃負債	32,733	39,826	2,836	2,441	6,097	28,452
存入保證金	2,318	2,318	-	-	2,318	-
	\$ 102,972	110,065	70,757	2,441	8,415	28,452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匯率風險

(1)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11.12.31			110.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1,499	30.71	46,046	293	27.68	8,110
歐元	546	32.72	17,868	437	31.32	13,687
人民幣	52,805	4.408	232,762	22,018	4.345	95,668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	-	73	31.05	2,268
歐元	546	32.72	17,868	437	31.32	13,687

(2)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應收帳款，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歐元及人民幣貶值或升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2,231千元及812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3)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換算至合併公司功能性貨幣之匯率資訊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兌換(損)益	平均匯率	兌換(損)益	平均匯率
新台幣	\$ 9,959	-	(1,307)	-
人民幣	488	4.422	(40)	4.3402
	<u>\$ 10,447</u>		<u>(1,347)</u>	

4.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無浮動利率之金融負債，故無利率風險。

5.其他價格風險

如報導日權益證券價格變動(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且假設其他變動因素不變)，對綜合損益項目之影響如下：

報導日證券價格	111 年度		110 年度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金額	稅後損益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金額	稅後損益
上漲 3%	\$ -	636	-	832
下跌 3%	\$ -	(636)	-	(832)

6.公允價值資訊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租賃負債，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11.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櫃公司股票	<u>\$ 26,520</u>	26,520	-	-	26,52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33,687	-	-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67,256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50,358	-	-	-	-
其他應收款	1,404	-	-	-	-
存出保證金	729	-	-	-	-
	<u>\$ 453,434</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及帳款	\$ 14,365	-	-	-	-
其他應付款	79,655	-	-	-	-
租賃負債	34,545	-	-	-	-
存入保證金	2,368	-	-	-	-
	<u>\$ 130,933</u>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0.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櫃公司股票	\$ <u>34,680</u>	34,680	-	-	34,68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69,953	-	-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51,776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54,013	-	-	-	-
其他應收款	1,049	-	-	-	-
存出保證金	<u>2,833</u>	-	-	-	-
	\$ <u>479,624</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	\$ 11,390	-	-	-	-
其他應付款	56,531	-	-	-	-
租賃負債	32,733	-	-	-	-
存入保證金	<u>2,318</u>	-	-	-	-
	\$ <u>102,972</u>				

合併公司在衡量其資產和負債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歸類如下：

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2)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合併公司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除屬其到期日甚近或未來收付價格與帳面金額相近者，以其資產負債表日之帳面金額估計其公允價值者外，餘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若有成交或造市者之報價資料者，以最近成交價格及報價資料作為評估公允價值之基礎。若無市場價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為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允價值。

(3)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非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券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持有之上櫃公司股票係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4)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並無任何公允價值層級之移轉。

(廿二)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合併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財務風險管理架構

董事會全權負責成立及監督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架構，並指示董事長室負責發展及控管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

合併公司之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合併公司所面臨之財務風險，評估財務風險之影響，並執行相關規避財務風險的政策。財務風險管理政策業經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合併公司運作之變化。合併公司透過訓練及作業程序等內部控制，致力於發展一個有紀律且具建設性的控制環境，使所有員工皆了解到自身之角色及義務。

合併公司之審計委員會監督管理階層如何監控合併公司財務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及覆核合併公司對於所面臨風險之相關財務風險管理架構之適當性。內部稽核人員協助合併公司審計委員會扮演監督角色。該等人員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財務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予審計委員會。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合併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合併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證券投資。

(1)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政策暴險主要受每一客戶個別狀況影響。惟管理階層亦考量合併公司客戶基礎之統計資料，包括客戶所屬產業及國家之違約風險，因這些因素可能會影響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已建立授信政策，在給予標準之付款及運送條件及條款前，須針對每一新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評等，合併公司之覆核包含，若可得時，外部之評等，及在某些情況下，銀行之照會。銷售限額依個別客戶建立，此限額經定期覆核。未符合合併公司基準信用評等之客戶僅得以預收基礎與合併公司進行交易。

合併公司設置有備抵呆帳帳戶以反映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投資已發生損失之估計。備抵帳戶主要組成部分包含了與個別重大暴險相關之特定損失組成部分，及為了相似資產群組之已發生但尚未辨認之損失所建立之組合損失組成部分。組合損失備抵帳戶係根據相似金融資產歷史付款統計資料決定。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投資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合併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公司組織，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 保證

於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均無提供背書保證之情事。

4.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合併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合併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合併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合併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5.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合併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非以合併公司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及營運等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為人民幣及美元。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無浮動利率之金融負債，故無利率風險。

(3) 其他市價風險

權益價格風險係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上櫃權益證券投資因未來價格不確定性之風險，合併公司藉由多面項投資，並定期瞭解權益工具發行人之財務狀況以管理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

(廿三) 資本管理

董事會之政策係維持健全之資本基礎，以維繫投資人、債權人及市場之信心以及支持未來營運之發展。資本包含合併公司之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非控制權益。董事會控管資本報酬率，同時控管普通股股利水準。

報導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11.12.31	110.12.31
負債總額	\$ 198,590	173,648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133,687	169,953
淨負債	<u>\$ 64,903</u>	<u>3,695</u>
權益總額	<u>\$ 1,497,218</u>	<u>1,524,385</u>
負債資本比率	<u>4.33%</u>	<u>0.24%</u>

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資本管理之方式並未改變。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廿四)非現金交易之籌資活動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111.1.1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111.12.31
			其他		
租賃負債	\$ 32,733	(1,430)	3,242		34,545
存入保證金	2,318	50	-		2,368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35,051</u>	<u>(1,380)</u>	<u>3,242</u>		<u>36,913</u>

	110.1.1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110.12.31
			其他		
租賃負債	\$ 34,330	(1,597)	-		32,733
存入保證金	2,318	-	-		2,318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36,648</u>	<u>(1,597)</u>	<u>-</u>		<u>35,051</u>

七、關係人交易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

	111 年度	110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0,386	12,046
退職後福利	104	95
	<u>\$ 10,490</u>	<u>12,141</u>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11.12.31	110.12.31
房屋及建築	長期借款額度擔保	<u>\$ 61,657</u>	<u>62,696</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已簽訂購買營業用設備及工程合約價款分別為 851,902 千元及 1,028,667 千元，已支付價款分別 777,104 千元及 916,707 千元，均分別列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預付設備款項下。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他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11 年度			110 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25,287	64,603	89,890	27,077	62,991	90,068
勞健保費用	2,804	6,665	9,469	2,909	6,661	9,570
退休金費用	1,316	3,369	4,685	1,363	3,384	4,747
董事酬金	-	7,738	7,738	-	9,689	9,689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485	3,973	5,458	1,524	5,293	6,817
折舊費用	14,152	36,168	50,320	13,643	7,397	21,040
攤銷費用	-	95	95	-	94	94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年度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 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期中最高 持股比率	備 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本公司	詠昇電子股份 有限公司股票	-	透過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 產—非流動	1,700,000	26,520	4.92%	26,520	4.92%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取得不動產 之公司	財產 名稱	事 實 發生日	交易 金額	價款支 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 定之參 考依據	取得目 的及使 用情形	其他 約定 事項
							所 有 人	與發行人 之 關 係	移 轉 日 期	金 額			
景岳(中國)公司	廠房	107.7	407,476(RMB 92,440)	387,080 (RMB 87,813)	中國電子系統 工程第二建設 有限公司	-	-	-	-	-	議價	供營業 使用中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 人之 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 目	金 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 或總資產之比率 (註三)
0	本公司	景岳(中國)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17,904	-	1%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 1.0 代表母公司。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無。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註4)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註4)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期中最高 持股比例	本期認 列投資 損益 (註2)(註5)	期末投 資帳面 價值 (註4)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註4)	收回							
景岳(中國)公司	機能性食 品製造及 銷售等業 務	1,081,972	(註1)	884,245	29,974	-	914,219	(63,449)	85%	85%	(53,932)	826,724	-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3)
914,219(註4) (人民幣 207,400 千元)	915,982(註4) (人民幣 207,800 千元)	898,331

註1：投資方式為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註2：係依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

註3：依淨值或合併淨值(孰高者)之60%為計算基礎。

註4：係以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5：係以民國一一年一月至十二月之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3.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民國一一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以及「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之說明。

(四)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黃國杰		7,758,000	8.98%
海德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7,068,000	8.18%
煜展投資有限公司		4,365,000	5.05%

註：(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已依據營運決策者於制定決策所使用之報導資訊辨識應報導部門。合併公司主要為從事機能性食品製造及銷售，營運決策者以公司別之角度經營業務。

(二)應報導部門損益、部門資產及其衡量基礎與調節之資訊

合併公司報導之金額與營運決策者使用之報告一致，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相同。合併公司營運部門損益係以部門稅前損益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此項衡量標準排除營運部門中非經常性收支之影響。

	111 年度			
	景岳公司	景岳(中國)公司	調整及銷除	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368,546	-		368,546
利息收入	4,583	221	-	4,804
收入總計	<u>\$ 373,129</u>	<u>221</u>	<u>-</u>	<u>373,350</u>
利息費用	<u>\$ 755</u>	<u>-</u>	<u>-</u>	<u>755</u>
折舊及攤銷費用	<u>\$ 17,757</u>	<u>32,658</u>	<u>-</u>	<u>50,415</u>
應報導部門損益	<u>\$ 129,707</u>	<u>(63,449)</u>	<u>-</u>	<u>66,258</u>
應報導部門資產	<u>\$ 683,760</u>	<u>1,029,952</u>	<u>(17,904)</u>	<u>1,695,808</u>
	110 年度			
	景岳公司	景岳(中國)公司	調整及銷除	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427,929	-	-	427,929
利息收入	1,626	386	-	2,012
收入總計	<u>\$ 429,555</u>	<u>386</u>	<u>-</u>	<u>429,941</u>
利息費用	<u>\$ 766</u>	<u>-</u>	<u>-</u>	<u>766</u>
折舊及攤銷費用	<u>\$ 19,192</u>	<u>1,942</u>	<u>-</u>	<u>21,134</u>
應報導部門損益	<u>\$ 162,963</u>	<u>(23,539)</u>	<u>-</u>	<u>139,424</u>
應報導部門資產	<u>\$ 694,225</u>	<u>1,019,363</u>	<u>(15,555)</u>	<u>1,698,033</u>

(三)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收入資訊如下：

產品及勞務名稱	111 年度	110 年度
機能性食品銷售收入	<u>\$ 368,546</u>	<u>427,929</u>

(四)地區資訊

合併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地區別	111 年度	110 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臺灣	\$ 211,271	188,612
中國大陸	112,572	197,549
其他	44,703	41,768
合計	<u>\$ 368,546</u>	<u>427,929</u>

地區別	111.12.31	110.12.31
非流動資產：		
臺灣	\$ 163,530	168,641
中國大陸	953,482	892,327
合計	<u>\$ 1,117,012</u>	<u>1,060,968</u>

非流動資產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無形資產、預付設備款及其他資產，惟不包含金融工具、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退職後福利之資產。

(五)主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銷貨收入佔損益表上之收入金額 10% 以上之客戶資訊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甲客戶	\$ 46,434	121,485
乙客戶	42,476	33,887
合計	<u>\$ 88,910</u>	<u>155,372</u>

附件二：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會計師查核報告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存貨評價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七)存貨；存貨評價之淨變現價值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一)；存貨評價之淨變現價值評估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五)存貨。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其製造及銷售之各類益生菌保健產品會因市場需求及效期等因素影響，導致原有之產品可能過時或不再符合市場需求，致產生存貨之成本可能超過其淨變現價值之風險，因此，存貨評價為本會計師執行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

- 評估存貨之評價是否已按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既訂之會計政策執行。
- 瞭解管理階層進行存貨評價所採用之淨變現價值並抽核原始交易憑證，以測試存貨淨變現價值之合理性。
- 檢視存貨庫齡報表，分析兩期存貨庫齡變化情形，並執行抽樣程序以檢查存貨庫齡報表之正確性。
- 檢視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過去對存貨備抵金額提列之準確度，並與本期估列之存貨備抵金額作比較，以評估本期之估列方法及假設是否允當。
- 評估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對存貨備抵損失相關資訊之揭露是否允當。

二、投資子公司之長期性非金融資產之減損評估

有關投資子公司之長期性非金融資產減損評估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二)非金融資產減損；投資子公司之長期性非金融資產減損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二)；投資子公司之長期性非金融資產之減損評估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七)採權益法之投資。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投資子公司所處產業之景氣易受市場環境影響，且投資子公司之長期性非金融資產之減損評估係依據管理階層對可回收金額所作之評估，因相關評估假設涉及管理階層之判斷，因此，投資子公司之長期性非金融資產之減損評估係本會計師執行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

- 評估管理階層於計算可回收金額所使用各項假設之合理性，包含現金流量預測及折現率等主要參數。
- 比較過去預測之未來現金流量與實際狀況，以檢視過去管理當局估計之準確度，並對重要假設進行敏感度分析。
- 檢視管理當局針對有關長期性非金融資產之資產減損評估之揭露是否適當。
- 詢問公司管理階層以辨認報導日後並無重大影響減損評估之事項。

其他事項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並於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九日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蘇彥廷 
陳國宗 

證券主管機關核准簽證號：金管證審字第 1070304941 號

文號 (89)台財證(六)第 62474 號

民國 一一二 年 三 月 十三 日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111.12.31		110.12.31			負債及權益	111.12.31		110.12.31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79,467	5	112,478	7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十八))	\$ 25,758	2	25,332	2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三))	267,256	18	251,776	17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	14,152	1	11,390	1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六(四)(十八))	50,358	3	54,013	4	2200 其他應付款	40,437	2	39,024	2	
1200 其他應收款	1,404	-	347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28,436	2	33,821	2	
1212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七)	17,904	1	15,555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二))	1,060	-	2,112	-	
130X 存貨(附註六(五))	44,239	3	33,151	2	2365 退款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一)(十八))	11,503	1	9,983	1	
1410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2,308	-	1,991	-		流動負債合計	121,346	8	121,662	8
流動資產合計	462,936	30	469,311	31		非流動負債：				
非流動資產：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四))	1,960	-	1,540	-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	26,520	2	34,680	2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二))	33,485	2	30,621	2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七))	826,724	55	838,356	55	2645 存入保證金	2,368	-	2,318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八)及八)	129,348	9	121,650	8		非流動負債合計	37,813	2	34,479	2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九))	32,860	2	31,301	2		負債總計	159,159	10	156,141	10
1780 無形資產	238	-	333	-		權益(附註六(十五)(十六))：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四))	22,727	2	12,314	1	3110 普通股股本	863,714	57	863,714	56	
1915 預付設備款(附註六(八))	-	-	14,211	1	3200 資本公積	375,688	25	375,688	25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附註六(十三))	7,318	-	6,446	-	3300 保留盈餘	117,502	8	154,871	10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813	-	3,979	-	3400 其他權益	(5,579)	-	(17,833)	(1)	
非流動資產合計	1,047,548	70	1,063,270	69		權益總計	1,351,325	90	1,376,440	90
資產總計	\$ 1,510,484	100	1,532,581	100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510,484	100	1,532,581	100

(請詳 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陳根德



經理人：陳昱瑾



會計主管：黃湘君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十一年及一十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年度		110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八))	\$ 368,546	100	427,929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五)(十三)(二十)及十二)	110,527	30	128,603	30
5900 營業毛利	258,019	70	299,326	70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四)(十二)(十三)(十九)七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49,103	13	63,127	15
6200 管理費用	59,275	16	58,191	1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5,363	7	25,524	6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1,788)	-	3,298	1
營業費用合計	131,953	36	150,140	35
6900 營業淨利	126,066	34	149,186	35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六)(十二)(二十)):				
7100 利息收入	4,583	1	1,626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87)	-	12,917	3
7050 財務成本	(755)	-	(766)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	(53,932)	(15)	(20,008)	(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50,291)	(14)	(6,231)	(2)
7900 稅前淨利	75,775	20	142,955	33
7950 減: 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四))	18,797	5	29,823	7
8200 本期淨利	56,978	15	113,132	26
8300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六(十四)(十五))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826	-	183	-
8349 減: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65	-	37	-
	661	-	146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2,254	3	(6,344)	(1)
8399 減: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12,254	3	(6,344)	(1)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2,915	3	(6,198)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69,893	18	106,934	25
每股盈餘(單位: 新台幣元)(附註六(十七))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0.66		1.31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0.66		1.30	

董事長: 陳根德



(請詳 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 陳昱瑾



會計主管: 黃湘君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普通股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合計	其他權益		權益總額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餘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民國一〇年一月一日餘額	\$ 863,414	386,543	26,107	31,530	33,171	90,808	(11,489)	1,329,276	
本期淨利	-	-	-	-	113,132	113,132	-	113,13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146	146	(6,344)	(6,19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13,278	113,278	(6,344)	106,934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3,280	-	(3,280)	-	-	-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20,041)	20,041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49,215)	(49,215)	-	(49,215)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	(11,224)	-	-	-	-	-	(11,224)	
員工行使認股權發行新股	300	369	-	-	-	-	-	669	
民國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863,714	375,688	29,387	11,489	113,995	154,871	(17,833)	1,376,440	
本期淨利	-	-	-	-	56,978	56,978	-	56,97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661	661	12,254	12,91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57,639	57,639	12,254	69,893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1,328	-	(11,328)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6,344	(6,344)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95,008)	(95,008)	-	(95,008)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863,714	375,688	40,715	17,833	58,954	117,502	(5,579)	1,351,325	

董事長：陳根德



(請詳 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陳昱瑾



會計主管：黃湘君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十一年及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75,775	142,955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7,662	19,098
攤銷費用	95	94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1,788)	3,29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淨損失(利益)	8,160	(9,350)
利息費用	755	766
利息收入	(4,583)	(1,626)
股利收入	-	(34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失之份額	53,932	20,008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64	43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利益	-	(3,781)
預付設備款及其他非流動資產轉列費損	4,087	-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	(1,872)	-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76,512	28,21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及帳款減少(增加)	5,671	(14,962)
其他應收款增加	(291)	-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	(2,296)	(10,018)
存貨減少(增加)	(11,088)	1,635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317)	514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增加	(46)	(24)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62	96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8,305)	(21,89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增加	426	1,030
應付票據及帳款增加	2,762	4,004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379)	2,116
退款負債增加	1,520	4,11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4,329	11,26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3,976)	(10,621)
調整項目合計	72,536	17,589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48,311	160,544
收取之利息	3,817	1,626
收取之股利	-	340
支付之利息	(755)	(766)
支付之所得稅	(34,340)	(16,73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17,033	145,014

(請詳 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陳根德



經理人：陳昱瑾



會計主管：黃湘君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年度	110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00,550)	(585,141)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86,932	523,645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0,046)	-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3,537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價款	-	21,981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653)	(3,62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243	2,587
取得無形資產	-	(175)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604	23
預付設備款減少(增加)	85	(1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3,385)	(37,18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存入保證金增加	50	-
租賃本金償還	(1,430)	(1,597)
發放現金股利	(95,008)	(60,439)
員工行使認股權	-	669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96,388)	(61,367)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271)	-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33,011)	46,45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12,478	66,02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79,467	112,478

(請詳 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陳根德



經理人：陳昱瑾



會計主管：黃湘君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八十九年十二月六日依中華民國公司法奉准設立，並於民國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合併子公司光惠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地址為台南市善化區南科七路8號。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各類益生菌保健產品之研究、開發、製造及銷售業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二年三月十三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個體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2018-2020 週期之年度改善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自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起生效，可能影響說明如下：

1.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主要修正包括：

- 規定企業揭露其重大會計政策而非其重要會計政策；
- 闡明與不重大之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有關之會計政策資訊係屬不重大，且不需揭露該等資訊；及
- 闡明並非與重大之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有關之所有會計政策資訊對公司之財務報表均屬重大。

本公司現正持續評估及檢視財務報告應揭露之會計政策以符合該修正。

2.其他

預期下列新修正準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本公司預期下列其他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交易之規定」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 淨確定福利資產，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衡量。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功能性貨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臺幣表達。所有以新臺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三) 外幣

1. 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通常係認列於損益，惟以下情況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1) 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2) 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於避險有效範圍內；或
- (3) 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於避險有效範圍內。

2. 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臺幣；收益及費損項目則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臺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四)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 4.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 4.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六)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及所發行之債務證券原始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本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外）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原始係按交易價格衡量。

1.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本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易日或交割日會計處理。

原始認列時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本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資產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包括衍生性金融資產。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該等資產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淨利益或損失(包含任何股利及利息收入)係認列為損益。

持有供交易及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績效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3)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及存出保證金等)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本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本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本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本公司持有之定期存款，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為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故視為信用風險低。

若合約款項逾期或債務人不太可能履行其信用義務支付全額款項予本公司時，本公司則視為該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或發生違約。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本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本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超過一年；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本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借款人很有可能會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本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本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本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本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4)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本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2.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2) 權益交易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攤銷後成本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若屬持有供交易、衍生工具或於原始認列時指定，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相關淨利益及損失，包括任何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其他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4)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5)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目前有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七) 存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八)投資子公司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對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係採權益法評價。在權益法下，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係依成本(包括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於損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房屋及建築	2~50 年
(2)機器設備	2~15 年
(3)運輸設備	5~8 年
(4)辦公設備	2~7 年
(5)其他設備	2~10 年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租賃

本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

本公司為承租人之交易

本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本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本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本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 (3) 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 (4) 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 (1) 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 (2) 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 (3) 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 (4) 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 (5) 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本公司將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以單行項目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中。

若協議包含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本公司係以相對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個別租賃組成部份。惟，於承租土地及建物時，本公司選擇不區分非租賃組成部分而將租賃組成部分及非租賃組成部分視為單一租賃組成部分處理。

針對會議室、倉庫及其他設備租賃之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本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一) 無形資產

1. 認列及衡量

本公司取得商譽以外之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2. 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之未來經濟效益時始予以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包括內部發展之商譽及品牌。

3. 攤銷

本公司之無形資產係取得電腦軟體成本，攤銷係依資產成本減除估計殘值計算，並自無形資產達可供使用狀態起，採直線法於其估計耐用年限 2~6 年內認列為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損益。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攤銷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二)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存貨及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係以稅前折現率折算至現值，該折現率應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

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損益，且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

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僅在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之範圍內迴轉。

(十三)收入之認列

客戶合約之收入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本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本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銷售商品

本公司係製造且銷售各類益生菌保健產品，本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本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本公司經常以十二個月內累積銷售量之基礎提供銷貨折讓予客戶。本公司係以合約價格減除估計之銷貨折讓之淨額為基礎認列收入，銷貨折讓之金額係使用過去累積之經驗按期望值估計之，且僅於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範圍內認列收入。截至報導日止，相關銷售因銷貨折讓而預期支付予客戶金額，認列為退款負債。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0~180 天，與同業之實務作法一致，故不包含融資要素。

本公司於交付商品時認列應收帳款，因本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2)財務組成部分

本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或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本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十四)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確定提撥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費用。預付提撥數將導致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支付之範圍內，認列為一項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對確定福利計畫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以前期間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並減除任何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確定福利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本公司可能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對該計畫減少未來提撥金之形式可得之任何經濟效益之現值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係考量任何最低資金提撥要求。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包含精算損益、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利息)，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不包括利息)係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保留盈餘。本公司決定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費用(收入)，係使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所決定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及折現率。確定福利計畫之淨利息費用及其他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計畫修正或縮減時，所產生與前期服務成本或縮減利益或損失相關之福利變動數，係立即認列為損益。本公司於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清償損益。

3.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於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五)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以給與日之公允價值，於該獎酬之既得期間內，認列費用並增加相對權益。認列之費用係隨預期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而最終認列之金額係以既得日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為基礎衡量。

有關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之非既得條件，已反映於股份基礎給付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且預期與實際結果間之差異無須作核實調整。

本公司股份基礎給付之給與日為本公司與員工雙方就認購價格及得認購股數達成共識之日。

(十六)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其金額係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1. 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2. 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以及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商譽原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未來有足夠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十七)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本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給與員工之股票選擇權及得以股票發放之員工酬勞。

(十八)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體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本公司可能面臨經濟不確定性，如 COVID-19、自然災害、烏俄衝突及通貨膨脹等。該等事件可能使本公司所作之下列會計估計受到重大影響，因該等估計涉及對未來之預測。

會計政策涉及重大判斷，且對個體財務報告已認列金額有重大影響之資訊為租賃期間之決定：

對於租賃期間之決定，係租賃之不可取消期間併同承租人可合理確定將行使租賃延長之選擇權所涵蓋之期間，及承租人可合理確定將不行使租賃終止選擇權所涵蓋之期間。本公司於評估承租人是否行使前述選擇權時，係考量將對承租人產生經濟誘因之所有攸關事實及情況。並於後續出現在承租人控制範圍內且將影響其是否可合理確定行使或不行使選擇權之重大事項或情況重大改變時，予以重新評估。租賃期間之評估有變動時，係重衡量租賃負債並調整使用權資產，請詳附註六(九)及六(十二)。

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具有導致資產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且已反映新冠病毒疫情所造成之影響，其相關資訊如下：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一)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本公司評估報導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因市場需求及效期而產生重大變動。存貨評價估列情形請詳附註六(五)。

(二)投資子公司之長期性非金融資產之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公司須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可回收金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公司策略所帶來之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投資子公司之長期性非金融資產之評價方法及可回收金額所使用之關鍵假設說明請詳附註六(七)。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1.12.31	110.12.31
現金及零用金	\$ 1,051	854
支票及活期存款	78,416	111,624
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 79,467	112,478

本公司金融資產之匯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廿一)。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1.12.31	110.12.31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上櫃公司股票	\$ 26,520	34,680

按公允價值再衡量認列於損益之金額請詳附註六(二十)。

市場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廿一)。

上述金融資產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1.12.31	110.12.31
三個月以上到期之定期存款	\$ 267,256	251,776

本公司評估係持有該等資產至到期日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且該等金融資產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故列報於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廿一)。

上述金融資產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四)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11.12.31	110.12.31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 7,293	8,767
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45,024	49,018
減：備抵損失	(1,959)	(3,772)
	\$ 50,358	54,013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

本公司製造業客戶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11.12.31		
	應收票據及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25,509	0%~0.54%	128
逾期 1~30 天	7,795	6.12%	477
逾期 31~60 天	4,779	11.28%	539
逾期 61~90 天	29	44.44%	12
逾期 91~120 天	-	70.85%	-
逾期 121 天以上	40	100%	40
	<u>\$ 38,152</u>		<u>1,196</u>

	110.12.31		
	應收票據及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33,735	0%~0.27%	86
逾期 1~30 天	1,136	0.81%	9
逾期 31~60 天	5,783	11.86%	686
逾期 61~90 天	85	40.08%	34
逾期 91~120 天	-	67.29%	-
逾期 121 天以上	193	100%	193
	<u>\$ 40,932</u>		<u>1,008</u>

本公司零售業客戶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11.12.31		
	應收票據及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11,571	0%~0.21%	13
逾期 1~90 天	1,981	1.60%	32
逾期 91 天以上	613	100%	613
	<u>\$ 14,165</u>		<u>658</u>

	110.12.31		
	應收票據及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13,768	0%~0.29%	22
逾期 1~90 天	2,446	2.18%	54
逾期 91 天以上	639	100%	639
	<u>\$ 16,853</u>		<u>715</u>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期初餘額	\$ 3,772	732
認列之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1,788)	3,298
本年度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金額	(25)	(258)
期末餘額	\$ 1,959	3,772

上述金融資產均未貼現或提供作為擔保品。

(五)存貨

	111.12.31	110.12.31
原物料	\$ 22,164	14,934
在製品	10,838	8,786
製成品	11,237	9,431
	\$ 44,239	33,151

本公司營業成本明細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存貨出售轉列	\$ 110,107	129,774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1,815)	(3,347)
未分攤製造費用	1,895	1,501
存貨報廢損失	487	833
存貨盤盈	(147)	(158)
合計	\$ 110,527	128,603

本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六)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九月二十二日與非關係人簽訂不動產買賣契約，以 21,981 千元出售屏東市舊街段土地及其附屬建物(原帳列投資性不動產)，故將相關資產於民國一一〇年第三季間自投資性不動產轉列為「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淨額」18,200 千元。此交易業已於民國一一〇年第四季完成過戶程序，並認列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利益 3,781 千元，列入營業外收入及支出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七)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111.12.31	110.12.31
子公司	\$ 826,724	838,356

1. 子公司

請參閱民國一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2. 擔保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3. 長期性非金融資產之減損測試

本公司因於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減損跡象而進行減損測試，因所屬現金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產生單位之子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之可回收金額高於帳面價值，故無須認列減損損失。

估計可回收金額所使用之關鍵假設，折現率係以產業加權平均資金成本為估計基礎，民國一一一年度之折現率為 7.56%；現金流量推估係以管理階層已核准之十年期財務預算為基礎。前項關鍵假設之數值係代表管理階層對相關產業未來趨勢所作之評估，同時並考量內部與外部來源之歷史資訊。

(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及累計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房屋 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總計
成本：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68,74	211,230	3,448	3,781	11,215	307	398,721
增 添	3,27	1,049	-	120	310	7,694	12,445
處 分	(1,240)	(1,074)	(498)	(591)	(434)	(307)	(4,144)
重分類	-	-	-	-	-	11,539	11,539 (註)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70,77	211,205	2,950	3,310	11,091	19,233	418,561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68,40	210,627	3,448	3,842	11,285	307	397,916
增 添	33	2,427	-	-	-	-	2,760
處 分	-	(2,070)	-	(61)	(70)	-	(2,201)
重分類	-	246	-	-	-	-	246 (註)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68,74	211,230	3,448	3,781	11,215	307	398,721
累計折舊：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06,04	154,797	2,311	3,664	10,255	-	277,071
折 舊	4,31	10,982	185	44	457	-	15,979
處 分	(1,240)	(1,074)	(498)	(591)	(434)	-	(3,837)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09,11	164,705	1,998	3,117	10,278	-	289,213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01,40	145,526	2,125	3,685	9,770	-	262,511
折 舊	4,63	11,298	186	40	555	-	16,718
處 分	-	(2,027)	-	(61)	(70)	-	(2,158)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06,04	154,797	2,311	3,664	10,255	-	277,071
帳面價值：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 61,65	46,500	952	193	813	19,233	129,348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 62,69	56,433	1,137	117	960	307	121,650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	\$ 67,00	65,101	1,323	157	1,515	307	135,405

註：係自預付設備款轉入。

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九)使用權資產

本公司承租土地及房屋及建築之成本及累計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總 計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4,861	3,333	38,194
變動租賃給付	3,242	-	3,242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38,103	3,333	41,436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總 計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即 期初餘額)	\$ 34,861	3,333	38,194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 餘額	\$ 4,697	2,196	6,893
本期折舊	924	759	1,683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 5,621	2,955	8,576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 餘額	\$ 3,110	1,438	4,548
本期折舊	1,587	758	2,345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 4,697	2,196	6,893
帳面價值：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 32,482	378	32,860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 30,164	1,137	31,301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	\$ 31,751	1,895	33,646

(十)短期借款

	111.12.31	110.12.31
尚未使用額度	\$ 50,000	50,000

(十一)退款負債

	111.12.31	110.12.31
退款負債－流動	\$ 11,503	9,983

退款負債係因商品銷售估計可能發生之銷貨退回及折讓而預期支付予客戶之金額，本公司係依據歷史銷貨退回及折讓資料估計，預期該負債多數將於銷售之當年度或次一年度發生。

(十二)租賃負債

本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111.12.31	110.12.31
流動	\$ 1,060	2,112
非流動	\$ 33,485	30,621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廿一)金融工具。

租賃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755	766
短期或低價值租賃資產之費用	\$ 461	404

租賃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2,646	2,767

1.土地、房屋及建築之租賃

本公司承租土地、房屋及建築作為辦公處所、廠房及倉庫，租賃期間為一至四十年。部分租賃合約包含租賃延長之選擇權。在無法合理確定將行使可選擇之延長租賃期間之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情況下，與選擇權所涵蓋期間之相關給付並不計入租賃負債。

2.其他租賃

本公司承租會議室、其他設備及部分一年內到期之倉庫，該等租賃為短期或低價值標的租賃，本公司選擇適用豁免認列規定而不認列其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三)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淨確定福利資產之調節如下：

	111.12.31	110.12.31
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2,835	2,918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10,153)	(9,364)
淨確定福利資產	\$ (7,318)	(6,446)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本公司撥存於臺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全已達暫停提撥之金額，依據中華民國「勞工退休準備金提撥及管理辦法」之規定，於民國一一一年六月十七日經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決議通過自民國一一一年七月一日起至一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暫停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業已於民國一一一年六月二十三日取得科技部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核准函在案。

(1)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於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分別為 10,153 千元及 9,364 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基金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1 月 1 日確定福利義務	\$ 2,918	3,295
計畫支付之福利	-	(364)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19	14
淨確定福利資產再衡量數	(102)	(27)
12 月 31 日確定福利義務	\$ 2,835	2,918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11 年度	110 年度
1 月 1 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9,364	9,534
利息收入	65	38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	(364)
淨確定福利資產再衡量數	724	156
12 月 31 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10,153</u>	<u>9,364</u>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列報為費用減項之明細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淨確定福利資產之淨利息	\$ (46)	(24)
管理費用減項	\$ (46)	(24)

(5)精算假設

本公司於報導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111.12.31	110.12.31
折現率	1.40%	0.70%
未來薪資增加率	2.00%	2.00%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 0 千元。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12 年。

(6)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 0.25%	減少 0.25%
111 年 12 月 31 日		
折現率	\$ (78)	81
未來薪資增加率	73	(71)
110 年 12 月 31 日		
折現率	(87)	91
未來薪資增加率	82	(79)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確定福利資產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 4,177千元及 4,316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所得稅

1.本公司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28,774	33,913
調整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	181	350
	<u>28,955</u>	<u>34,263</u>
遞延所得稅利益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10,158)	(4,440)
所得稅費用	<u>\$ 18,797</u>	<u>29,823</u>

2.本公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u>\$ 165</u>	<u>37</u>

3.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直接認列於權益之所得稅費用皆為0千元。

4.本公司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稅前淨利	<u>\$ 75,775</u>	<u>142,955</u>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15,155	28,591
股利收入	-	(6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		
利益	1,632	(1,870)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數	181	350
不可扣抵之費用	1,809	2,743
其他	20	77
所得稅費用	<u>\$ 18,797</u>	<u>29,823</u>

5.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本公司已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		存貨		合計
	投資損失	退款負債	備抵損失	其他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	\$ 6,783	1,997	919	2,615	12,314
貸記/(借記)損益	10,787	304	(363)	(315)	10,413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u>\$ 17,570</u>	<u>2,301</u>	<u>556</u>	<u>2,300</u>	<u>22,727</u>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	\$ 2,782	1,173	1,588	2,217	7,760
貸記/(借記)損益	4,001	824	(669)	398	4,554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u>\$ 6,783</u>	<u>1,997</u>	<u>919</u>	<u>2,615</u>	<u>12,314</u>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遞延所得稅負債：

	確定 福利計劃	未實現 兌換利益	合 計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	\$ 1,413	127	1,540
借記/(貸記)損益	8	247	255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165	-	165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 1,586	374	1,960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	\$ 1,370	19	1,389
借記/(貸記)損益	6	108	114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37	-	37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 1,413	127	1,540

6.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九年度。

(十五) 資本及其他權益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 1,000,000 千元，每股面額 10 元。前述額定股本總額為普通股，已發行股份均為 86,371 千股。

1. 普通股之發行

民國一一〇年度因員工認股權憑證行使認購權，以每股 22.3 元發行普通股 30 千股，共收取股款 669 千元，所有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本公司認列普通股股本 300 千元及資本公積—發行股票溢價 369 千元，並將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轉列資本公積—發行股票溢價 287 千元。

2. 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11.12.31	110.12.31
發行股票溢價	\$ 360,871	360,871
員工認股權	3,500	3,596
失效認股權	11,317	11,221
	\$ 375,688	375,688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七月三十日經股東會決議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 11,224 千元(每股 0.13 元)。

3. 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及依法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連同上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經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但股票股利不得高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五十。於民國一一一年五月二十七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增訂本公司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將應分派股利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及分派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稅後淨利加計當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期末分配盈餘之數額與前期末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末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3)盈餘分配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一年五月二十七日及一〇一〇年七月三十日經股東會決議民國一〇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配股率(元)	金 額	配股率(元)	金 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 金	\$ 1.10	95,008	0.57	49,215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三月十三日經董事會決議民國一一一年度盈餘分配案之現金股利金額，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111 年度	
	配股率 (元)	金 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 金	\$ 0.70	60,460

(4)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7,833)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12,254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5,579)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1,489)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6,344)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7,833)

(十六)股份基礎給付

員工認股權

- 1.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度訂定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採用公平價值法估計酬勞成本，並採用 Black-Scholes Model 估計給與日認股選擇權之公平價值給予數量、履約價格及既得條件暨各項假設之資訊列示如下：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給與日	104.10.1
給與數量	805,000 股
履約價格	發行日普通股收盤價 24.4 元(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依特定公式調整之)
既得條件	屆滿兩年可行使股權比例 10%、屆滿三年可行使股權比例 838,356%及屆滿五年可行使股權比例 100%
預期價格波動率	37.90%~41.78%
無風險利率	0.97%~1.11%
預期存續期間	5~6.5 年
認股選擇權加權平均公平價值	屆滿兩年、三年及五年分別為 8.46 元、8.83 元及 10.42 元

2.上開酬勞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依公平價值法認列之酬勞成本均為 0 千元。

3.本公司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相關之數量及加權平均履約價格之資訊揭露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加權平均履約價格(元)	認股權數量	加權平均履約價格(元)	認股權數量
1 月 1 日流通在外數量	21.7	360,000	22.3	445,000
本期執行數量	-	-	22.3	(30,000)
本期失效數量	21.7	(10,000)	22.3	(55,000)
12 月 31 日流通在外數量	20.7	<u>350,000</u>	21.7	<u>360,000</u>
12 月 31 日可執行數量	20.7	<u>350,000</u>	21.7	<u>360,000</u>

(十七)每股盈餘

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股數單位：千股	
	111 年度	110 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淨利	\$ 56,978	113,132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u>86,371</u>	<u>86,357</u>
基本每股盈餘(元)	\$ 0.66	1.31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淨利	\$ 56,978	113,132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86,371	86,357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憑證	57	32
員工酬勞	232	352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	<u>86,660</u>	<u>86,741</u>
稀釋每股盈餘(元)	\$ 0.66	1.30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八)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u>111 年度</u>	<u>110 年度</u>
主要地區市場：		
臺灣	\$ 211,271	188,612
中國	112,572	197,549
其他	44,703	41,768
	<u>\$ 368,546</u>	<u>427,929</u>
主要產品：		
機能性食品銷售	<u>\$ 368,546</u>	<u>427,929</u>

2.合約餘額

	<u>111.12.31</u>	<u>110.12.31</u>	<u>110.1.1</u>
應收票據	\$ 7,293	8,767	7,846
應收帳款	45,024	49,018	35,235
減：備抵損失	(1,959)	(3,772)	(732)
合計	<u>\$ 50,358</u>	<u>54,013</u>	<u>42,349</u>
	<u>111.12.31</u>	<u>110.12.31</u>	<u>110.1.1</u>
合約負債	<u>\$ 25,758</u>	<u>25,332</u>	<u>24,302</u>
退款負債	<u>\$ 11,503</u>	<u>9,983</u>	<u>5,864</u>

應收票據及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四)。

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一月一日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於民國一一年度及一〇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分別為18,233千元及15,647千元。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源自本公司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十九)員工及董事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 2%~10% 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5% 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本公司民國一一年度及一〇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4,096 千元及 7,727 千元，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2,048 千元及 3,864 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各該年度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若次年度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列為次年度損益。本公司民國一一年度及一〇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估列金額與董事會決議並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利息收入

本公司之利息收入明細如下：

	<u>111 年度</u>	<u>110 年度</u>
銀行存款利息	<u>\$ 4,583</u>	<u>1,626</u>

2.其他利益及損失

本公司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u>111 年度</u>	<u>110 年度</u>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失	\$ (64)	(43)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處分利益	-	3,781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9,959	(1,30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損失)	(8,160)	9,350
股利收入	-	340
其他	(1,922)	796
合計	<u>\$ (187)</u>	<u>12,917</u>

3.財務成本

本公司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u>111 年度</u>	<u>110 年度</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u>\$ (755)</u>	<u>(766)</u>

(廿一)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最大暴險之金額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由於本公司有廣大客戶群，並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進行交易，故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並無顯著集中之虞。而為降低信用風險，本公司亦定期持續評估客戶財務狀況，惟通常不要求客戶提供擔保品。

(3)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及備抵減損提列情形請詳附註六(四)。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應收款為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無備抵損失提列或迴轉之情事。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約現金流量	一年以內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11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54,589	54,589	54,589	-	-	-
租賃負債	34,545	48,955	1,790	1,380	4,141	41,644
存入保證金	2,368	2,368	-	-	2,368	-
	\$ 91,502	105,912	56,379	1,380	6,509	41,644
110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50,414	50,414	50,414	-	-	-
租賃負債	32,733	39,826	2,836	2,441	6,097	28,452
存入保證金	2,318	2,318	-	-	2,318	-
	\$ 85,465	92,558	53,250	2,441	8,415	28,452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 匯率風險

(1) 匯率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11.12.31			110.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1,499	30.71	46,046	293	27.68	8,110
歐元	546	32.72	17,868	437	31.32	13,687
人民幣	52,805	4.408	232,762	22,018	4.345	95,668
<u>非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	187,551	4.408	826,724	192,947	4.345	838,356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	-	73	31.05	2,268

(2) 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歐元及人民幣貶值或升值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2,374 千元及 922 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換算至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之匯率資訊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兌換(損)益	平均匯率	兌換(損)益	平均匯率
新台幣	\$ 9,959	-	(1,307)	-

4.利率風險

本公司無浮動利率之金融負債，故無利率風險。

5.其他價格風險

如報導日權益證券價格變動(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且假設其他變動因素不變)，對綜合損益項目之影響如下：

報導日證券價格	111 年度		110 年度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	
	金額	稅後損益	金額	稅後損益
上漲 3%	\$ -	636	-	832
下跌 3%	\$ -	(636)	-	(832)

6.公允價值資訊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本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租賃負債，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11.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櫃公司股票	\$ 26,520	26,520	-	-	26,52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79,467	-	-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67,256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50,358	-	-	-	-
其他應收款	1,404	-	-	-	-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7,904	-	-	-	-
存出保證金	729	-	-	-	-
	\$ 417,118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11.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	\$ 858	-	-	-	-
應付帳款	13,294	-	-	-	-
其他應付款	40,437	-	-	-	-
租賃負債	34,545	-	-	-	-
存入保證金	2,368	-	-	-	-
	<u>\$ 91,502</u>				
		110.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櫃公司股票	<u>\$ 34,680</u>	34,680	-	-	34,68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12,478	-	-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51,776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54,013	-	-	-	-
其他應收款	347	-	-	-	-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5,555	-	-	-	-
存出保證金	2,833	-	-	-	-
	<u>\$ 437,002</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	\$ 11,390	-	-	-	-
其他應付款	39,024	-	-	-	-
租賃負債	32,733	-	-	-	-
存入保證金	2,318	-	-	-	-
	<u>\$ 85,465</u>				

本公司在衡量其資產和負債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歸類如下：

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2)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除屬其到期日甚近或未來收付價格與帳面金額相近者，以其資產負債表日之帳面金額估計其公允價值者外，餘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若有成交或造市者之報價資料者，以最近成交價格及報價資料作為評估公允價值之基礎。若無市場價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為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允價值。

(3)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非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本公司持有之上櫃公司股票係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4)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並無任何公允價值層級之移轉。

(廿二)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本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個體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財務風險管理架構

董事會全權負責成立及監督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架構，並指示董事長室負責發展及控管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

本公司之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本公司所面臨之風險，評估財務風險之影響，並執行相關規避財務風險的政策。財務風險管理政策業經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本公司運作之變化。本公司透過訓練及作業程序等內部控制，致力於發展一個有紀律且具建設性的控制環境，使所有員工了解到自身之角色及義務。

本公司之審計委員會監督管理階層如何監控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及覆核本公司對於所面臨風險之相關財務風險管理架構之適當性。內部稽核人員協助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扮演監督角色。該等人員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財務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予審計委員會。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本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證券投資。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暴險主要受每一客戶個別狀況影響。惟管理階層亦考量本公司客戶基礎之統計資料，包括客戶所屬產業及國家之違約風險，因這些因素可能會影響信用風險。

本公司已建立授信政策，在給予標準之付款及運送條件及條款前，須針對每一新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評等，本公司之覆核包含，若可得時，外部之評等，及在某些情況下，銀行之照會。銷售限額依個別客戶建立，此限額經定期覆核。未符合基準信用評等之客戶僅得以預收基礎與本公司進行交易。

本公司設置有備抵呆帳帳戶以反映對應收帳款及投資已發生損失之估計。備抵帳戶主要組成部分包含了與個別重大暴險相關之特定損失組成部分，及為了相似資產群組之已發生但尚未辨認之損失所建立之組合損失組成部分。組合損失備抵帳戶係根據相似金融資產之歷史付款統計資料決定。

(2)投資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公司組織，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保證

於民國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均無提供任何背書保證。

4.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本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本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本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本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本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1)匯率風險

本公司暴露於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及營運等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臺幣。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美金、歐元及人民幣。

(2)利率風險

本公司無浮動利率之金融負債，故無利率風險。

(3)其他市價風險

權益價格風險係本公司所持有之上櫃權益證券投資因未來價格不確定性之風險，本公司藉由多面項投資，並定期瞭解權益工具發行人之財務狀況以管理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

(廿三)資本管理

董事會之政策係維持健全之資本基礎，以維繫投資人、債權人及市場之信心以及支持未來營運之發展。資本包含本公司之股本、資本公積及保留盈餘。董事會控管資本報酬率，同時控管普通股股利水準。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報導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u>111.12.31</u>	<u>110.12.31</u>
負債總額	\$ 159,159	156,141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79,467	112,478
淨負債	<u>\$ 79,692</u>	<u>43,663</u>
權益總額	<u>\$ 1,351,325</u>	<u>1,376,440</u>
負債資本比率	<u>5.90%</u>	<u>3.17%</u>

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方式並未改變。

(廿四)非現金交易之籌資活動

本公司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調節如下表：

	<u>111.1.1</u>	<u>現金流量</u>	<u>非現金之變動</u>		<u>111.12.31</u>
			<u>其他</u>		
租賃負債	\$ 32,733	(1,430)	3,242		34,545
存入保證金	2,318	50	-		2,368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35,051</u>	<u>(1,380)</u>	<u>3,242</u>		<u>36,913</u>

	<u>110.1.1</u>	<u>現金流量</u>	<u>非現金之變動</u>		<u>110.12.31</u>
			<u>其他</u>		
租賃負債	\$ 34,330	(1,597)	-		32,733
存入保證金	2,318	-	-		2,318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36,648</u>	<u>(1,597)</u>	<u>-</u>		<u>35,051</u>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公司之關係</u>
景岳生物科技(中國)有限公司(以下 簡稱景岳中國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

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為子公司代墊購買設備及差旅費等支出而產生之應收款項餘額分別為17,904千元及15,555千元，列入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項下。

(三)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包括：

	<u>111 年度</u>	<u>110 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 10,386	12,046
退職後福利	104	95
	<u>\$ 10,490</u>	<u>12,141</u>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11.12.31	110.12.31
房屋及建築	長期借款額度擔保	\$ 61,657	62,696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截至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已簽訂購買營業用設備及工程合約價款分別為 20,209 千元及 48,319 千元，已支付價款分別 17,603 千元及 42,927 千元，均分別列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預付設備款項下。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他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11 年度			110 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25,287	59,975	85,262	26,948	59,588	86,536
勞健保費用	2,804	6,160	8,964	2,909	6,342	9,251
退休金費用	1,316	2,815	4,131	1,363	2,929	4,292
董事酬金	-	7,738	7,738	-	9,689	9,689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485	3,133	4,618	1,524	3,770	5,294
折舊費用	12,850	4,812	17,662	13,643	5,455	19,098
攤銷費用	-	95	95	-	94	94

本公司民國一一年度及一〇年度員工人數及員工福利費用額外資訊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員工人數	142	151
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9	9
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 774	742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 641	609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情形	5.25%	
監察人酬金	\$ -	-

本公司薪資報酬政策(包括董事、經理人及員工)資訊如下：

(一)董事之酬金包含：

- (1)本公司依照公司章程之規定，以不超過當年度獲利之百分之五分派董事酬勞。
- (2)以各董事對公司的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分派之。
- (3)出席董事會給付車馬費。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經理人及員工之酬金包含薪資、獎金及員工酬勞：

- (1)本公司給付給總經理、副總經理、經理人之酬金，係依據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審核通過之經理人酬勞辦法及對公司的貢獻給付。
- (2)本公司依照公司章程之規定，以當年度獲利之百分之二至百分之十分派員工酬勞。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獎金依個人的績效表現及對公司營運之貢獻度給付。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一年度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 1.資金貸與他人：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 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本公司	詠昇電子股份 有限公司股票	-	透過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 產—非流動	1,700,000	26,520	4.92%	26,520	-

-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取得不動產 之公司	財產 名稱	事 實 發 生 日	交易 金 額	價款支 付情形	交易對 象	關 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 轉資料				價格決 定之參 考依據	取得 目的及 使用情 形	其他 約定 事項
							所 有 人	與發 行 人 之 關 係	移 轉 日 期	金 額			
景岳(中國)公 司	廠房	107.7	407,476(R MB92,440)	387,080(R MB87,813)	中國電 子系統 工程第 二建設 有限公 司	-	-	-	-	-	議價	供營 業使 用中	-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無。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 目	實 收 資本額	投 資 方 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註4)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註4)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 列投資 損 益 (註2)(註5)	期末投 資帳面 價 值 (註4)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 出 (註4)	收 回						
景岳(中國)公司	機能性食品製 造及銷售等業 務	1,081,972	(註1)	884,245	29,974	-	914,219	(63,449)	85%	(53,932)	826,724	-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3)
914,219(註4) (人民幣 207,400 千元)	915,982(註4) (人民幣 207,800 千元)	898,331

註1：投資方式為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註2：係依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

註3：依淨值或合併淨值(孰高者)之60%為計算基礎。

註4：係以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5：係以民國一一年一月至十二月之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3. 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民國一一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之說明。

(四) 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黃國杰		7,758,000	8.98%
海德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7,068,000	8.18%
煜展投資有限公司		4,365,000	5.05%

註：(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十四、部門資訊

請詳民國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陳 根 德

